

胡適文存二集卷四

吳敬梓年譜

我的朋友汪原放近來用我的嘉慶丙子本的儒林外史標點出來，作為儒林外史的第四版。這一番工夫，在時間上和金錢上，都是一大犧牲。他這一點犧牲的精神，竟使我不能不履行爲吳敬梓作新傳的舊約了。因此，我把這兩年搜集的新材料整理出來，作成這一篇年譜。古來的中國小說大家，如水滸傳金瓶梅紅樓夢的作者，都不能有傳記：這是中國文學史上的一件最不幸的事。現在吳敬梓的文集居然被我找着，居然使我能給他做一篇一萬七八千字的詳傳，我覺得這是我生平很高興的一件事。

了。

(一) 家世

全椒吳氏，遠祖以永樂時「從龍」的功勞，「賜千戶之實封，邑六合而剖符。迨轉弟而讓襲，歷數葉而遷居」。(家世山房集移家賦)按先生自注，轉弟是遷到全椒的始祖。他家起先業農，後來行醫；移家賦說：

爰負耒而橫經，治青囊而業醫……翻玉版之真切，研金匱之奧奇。(參

看儒林外史三十四回高老先生說：「他家祖上幾十代行醫，廣被陰德。」)

吳敬梓的高祖吳沛，沛父吳謙，謙父吳鳳。(陳廷敬免國對墓誌，見曹獻可《卷十五。)吳沛字海若，是一個廩生；陳廷敬說他「道德文學爲東南學者宗師」。他的事蹟見全椒志卷十，頁四四。移家賦寫他的高祖很詳細；有云：

自束髮而能文，及勝衣而稽古；紹絕學於闕闕，問心源於節魯……

貧居有等身之書，于時無通名之禍。

吳沛著有詩經心解六卷，西墅草堂集十二卷。（志，卷十五。）

吳沛生子五人，『四成進士，一爲農，終布衣』。這五人的名字是：

國器，國縉，國對，國龍。（次第見吳國對墓誌。）

吳國鼎，字玉鉉，崇禎癸未進士，（明進士題名錄注六合籍。）授中書舍人。有適園

集及詩經講義。（志十，卷十五。）

吳國龍，字玉驪，也是崇禎癸未進士，授戶部主事。清順治時，他降了清朝；

康熙初，授工科給事中，改授河南道監察御史，後來轉到禮科掌印給事中。他雖是

貳臣傳中人物，但做諫官時頗有聲名，有吳給諫奏稿八卷，心遠堂集三十四卷。

（志十，頁十六；參志十五。）

吳國縉，字玉林，順治壬辰進士，改教職，做江寧府教授。志上稱他「性開

敏，於書無所不讀」。有詩韻正五卷，世書堂集四十卷。（志十，又十五。）

吳國器，字玉質，以布衣終老，道術甚高，王士禛有「用韋左司寄金陵道士題，追贈國器，甚稱美之」。（志十一。）
移家賦自注云，「布衣公無疾而終，人傳頌去。」

這四人是吳敬梓的伯叔曾祖。他本身的曾祖吳國對，字玉隴，號默庵，和國龍是雙生的。國對排行第四，但他登第却在最後，直到順治甲午中舉人，戊戌中第一甲第三人（俗稱探花）。移家賦說：

似子固兄弟四人，吾先人獨傷晚遇。常發憤而揣摩，遠遵道而得路。

三殿臚傳，九重溫語；宮燭宵分，花磚月午。張瑄網於海隅，懸嘉鑑於幾輔。詔分玉局之書，渴飲金莖之露。羨白首之詞臣，久赤墀之記注。

海隅的瑄網指他典試福建，幾輔的藻鑑指他提督順天學政。末兩聯指他由編修做到侍讀。賦中說他「發憤揣摩，遵道得路」，也是寫實的，他是一個八股大家，方燏燏文木山房集序，曾說：

全椒吳侍讀公以順治戊戌登一甲第三人進士及第，其所爲制義，衣被海內；一時名公鉅卿多出其門，李文貞公其一也。

但方嶠又說他的「詩古文辭與新城王阮亭先生齊名」，全椒志（十，頁四五）也說他「才學優贖，工詩賦，善書；言論丰采爲一時館閣所推重」。全椒新修的志，末尾附有他的序。陳廷敬作他的墓誌，說：

君於古文研論最深，而工於騷賦之作，故獨喜多爲詩；其愁憂憤懣離合諷諭警戒之旨，恆發之於詩，名曰詩病。

他的遺集後來編爲賜書樓集二十四卷。（全椒志十五。）

始陳廷敬的吳國對墓誌，國對生三子，長子名旦，次名勛，次名昇。吳旦即是吳敬梓的祖父，字柳雲，增監生，考授州同知，是一個孝子，事蹟見全椒志孝友傳。陳廷敬說：「且賢而有文」。但他死的很早，故移家賦不提到他的歷史。全椒志藝文志說他有月澗集。

吳旦的親弟吳勳也在孝友傳，幼弟吳昇是一個舉人。吳國龍的兒子吳壽，中康熙三十年榜眼，很有文名，著有卓望山房集及玉堂應奉集，曾充宋金元明四朝詩選掌局官。他的哥哥吳晟也是康熙年間的進士，也有文學的名譽。

所以吳敬梓自己寫他曾祖以後的家世道：

五十年中，家門鼎盛。陸氏則機雲同居，蘇家則軾轍並進。子弟則人有鳳毛，門巷則家誇馬糞。綠野堂開，青雲路近。……卮蓄有千畝之榮，木奴有千頭之慶。……故物唯存於簪笏，舊業不繫於貂璫。……圖史與肘案相錯，綺襦與軒冕俱忘。……鼎文有證謬之辨，金根無誤改之

傷。羨延陵之寫子，擅海內之文章。……（抄家賦）

這一段可以比較儒林外史第三十回郭鐵筆說的「尊府是一門三鼎甲，四代六尚書」一大段。三鼎甲其實只有兩個：一個榜眼，一個探花。杜少卿的曾祖，外史說是狀元，其實是探花吳國對。國對有賜書樓集，外史第三十一回寫杜少卿的家中，「左

邊一個樓，便是殿元公的賜書樓，可以互證。

吳敬梓的父親生在這個環境裏，看慣了富貴與文學，覺得不很可貴，所以他立志要做聖賢了。移家賦注裏說他父親會做『續榆教諭，捐貲破產興學宮』。我們靠這一點線索，在全椒志卷十二，頁二四上，尋出他名叫吳霖起，（陳廷敬也說吳且生一子，名霖起）是康熙丙寅（一六八六）的拔貢，做江蘇續榆縣的教諭。志裏沒有他的傳，但移家賦說他的生平很詳細：

吾父於是仰而思，坐以待；網羅於千古，縱橫於百代；爲天下之權
模，識前賢之紀載。……講學節碑，策名帝都。廉石鼓之文，聽園橋之
書。嘗捧檄之未決，念色養之堪娛。……方遂茅容之願，遽下舉魚之
泣；肝乾肺焦，形變骨立。……喪葬既畢，精業維勤；卷之萬象，揮之
八垠；守子雲之玄，安黔婁之貧。觀使才於履屐，作表帥於人倫。……

馬駁盜執經之客，鹿車駢問字之人。

續檢在江蘇的東北海邊，故賦中說：

暮年餐舍，遠在海濱；時矩世範，律物正身。……鮭菜蕭然，引鱸兼酌；既橫舍之既修，歌泮水而思樂。

末二句指他捐產修學宮的事。後文又有注云，

先君於壬寅年（一七二二）去官，次年辭世。

儒林外史裏寫杜少卿的父親『中個進士，做一任太守』（第三十四回），又說他做『江西贛州府知府』（第三十一回）。贛州是暗射贛榆縣；因為要說他做知府，所以不能不說中進士了。第三十一回杜慎卿說：

我那伯父是個清官，家裏還是祖宗丟下的些田地。

第三十四回高老先生說：

到他父親，還有本事中個進士，做一任太守，——已經是個默子了。做官的時候，全不曉得敬重上司，只是一味希圖着百姓說好；又逐日講

那些教孝弟，勸農桑的默話。這些話是教養題目文章裏的詞藻，他竟擊着當了真；惹的上司不喜歡，把個官弄掉了。

這一段說他父親丟官的原因，可以補志傳的不完。

吳霖起死後，家業遂衰。移家賦接着說：

於是君子之澤，斬於五世。兄弟參商，宗族詬醉。假蔭而帶狐令，賣婚而締雞肆。……侯景以兒女作奴，王源之姻好唯利。販鬻祖骨，賤貨皂隸。若敖之鬼陰而，廣平之風衰矣！

總結上文，作爲一表：



(二) 年譜

吳敬梓，字敏軒，一字文木。他的事蹟略見程晉芳做的傳，和我前年做的小傳。近年我買了他的文木山房集四卷。這是意外的發見，不可不說是「吳迷」的報酬。因此，我用此書做底本，參考別的書，做成這篇年譜，略補我的前傳缺漏的罪過。

康熙四十，辛巳（一七〇一），先生生。

是時，顧炎武已死了二十年，黃宗羲已死了六年。

先生的朋友程廷祚（生一六九一）已生了十年。

康熙四一，壬午（一七〇二），先生二歲。

是年萬斯同死。

康熙四三，甲申（一七〇四），先生四歲。

閔若璣死，顏元死，尤侗死。

康熙四四，乙酉（一七〇五），先生五歲。

全祖望生。

康熙四八，己丑（一七〇九），先生九歲。

朱彝尊死。

康熙五十，辛卯（一七一—），先生十一歲。

王士禛死。

康熙五二，癸巳（一七二三），先生十三歲。母死。

集中贈僧宏明詩，「昔余十三齡，喪母失所恃」。

康熙五三，甲午（一七一四），先生十四歲，隨父到贛榆縣教諭任所。

贈僧宏明詩，「十四從父宦，海上一千里」。

康熙五五，丙申（一七一六），先生十六歲。

毛奇齡死。袁枚生。

康熙五七，戊戌（一七一八），先生十八歲。

友人程晉芳生。同里親友金兆燕（棕亭）生。

康熙五九，庚子（一七二〇），先生二十歲。中秀才。

庚戌除夕詞，「落魄諸生十二年」。

康熙六一，壬寅（一七二二），先生二十二歲。父去官。

移家賦注，「先君於壬寅年去官，次年辭世」。

雍正元年，癸卯（一七二三），先生二十三歲。父死。

是年戴震生。

雍正三，乙巳（一七二五），先生二十五歲。

蔣士銓生。

雍正八，庚戌（一七三〇），先生三十歲。有庚戌除夕客中的減字木蘭花詞八首。八首詞裏，頗多傳記材料，今摘錄一些：

第一首云：

今年除夕，風雪漫天人作客。三十年來，那得雙眉時暫開？

第二首云：

昔年游冶，淮水鍾山朝復夜。金盞床頭，壯士逢人面帶羞。王家蠶首，伎識歌聲春載酒。白板橋西，贏得才名曲部知。

第三首云：

田廬盡賣，鄉里傳爲子弟戒。年少何人，肥馬輕裘笑我貧！

依這兩首看來，吳敬梓的財產是他在秦淮河上賺掉了的。儒林外史裏的杜少卿，似乎還少寫了這一方面。但第三十四回高老先生說他

混穿，混吃；和尙道士，工匠花子，都拉着相與；却不肯相與一個正

經人。不到十年內，把六七萬銀子弄得精光。……學生在家裏，往常教子姪們讀書，就以他爲戒。每人讀書的桌子上寫一紙條貼着，上面寫道，「不可學天長杜儀！」

這就是「田廬盡賣，鄉里傳爲子弟戒」一句的說明了！

第五首云：

哀哀我父，九載乘箕天上去。（按先生之父死於癸卯，至庚戌只有八年，此云九年，是算到次年元旦。）弓冶笑談，手捧遺經血淚流。劬勞慈母，野屋荒棺拋棄久。未卜牛眠，何日瀕因共一阡？

據此，先生之母也死了幾年了，到庚戌還不會安葬。

第六首云：

閨中人逝，取冷中庭傷往事。買得廚娘，消盡衣邊菊分香。愁來覽

鏡，憔悴二毛生兩鬢。欲覓良緣，誰喚江郎一覺眠？

據此，先生之妻也死了。此時只有一妾，尙未續娶。集中有懷外園葉草應翁詩云：

吳中有耆碩，轉徙淮南地，自號草應翁，所師做貨季。愛女適狂生，時人歎高義。……

是先生之妻姓葉，是一個儒醫的女兒。

第八首云：

奴逃僕散，孤影尙存渴睡漢。明日明年，蹤跡浮萍劇可憐。秦淮十里，欲買數椽常寄此。風雪喧騰，何日笙歌畫舫開？

這一首前半說的是王鬪子拐了銀子逃走的影子；後半已有移家南京的意思了。末句還是做「歌笙畫舫」的夢！

雍正九，辛亥（一七三一），先生三十一歲。

友人嚴長明生。

雍正十一，癸丑（一七三三），先生三十三歲。二月，移家至南京，寄居秦淮水亭。

有買陂塘二首，序云：「癸丑二月，自全椒移家，寄居秦淮水亭。諸君子高宴，各賦看新漲二截見贈；余既依韻和之，復爲詩餘二闕，以志感焉。」第一首上半云：

少年時，寄谿九曲，畫船曾記遊治。拂瓊維處聞簫管，多在柳隄月榭。朝復夜，幾對錦吳綾，那惜纏頭價！臣之壯也，似落魄相如，窮居仲蔚，寂寞守蓬舍。

第二首下半云：

人間世，只有繁華易委；關情固自難已。偶然買宅秦淮岸，殊覺勝於鄉里。餓欲死；也不管干時似浙矛頭米。身將隱矣；召阮籍嵇康，披襟箕踞，把酒共沉醉。

先生又作移家賦：序五百七十二字，賦二千五百二十九字，可說是他文集中的

第一百作。序中有云：

嬰爽塏，先君所置；燒柩掘金，任其易主。百里駕此駘，一日達於白下。……梓家本膏華，性耽揮霍。生值承平之世，本無播遷之憂。

乃以鬱伊久，薪纒成疾。梟將東徙，渾未解於更鳴；烏巢南枝，將竟托於爨爨。……雖無揚意之薦達之天子，樞譚之賞傳於後人，優哉游

哉，聊以卒歲。……千戶之侯，百工之技，天不予梓也，而獨文梓焉。

追爲此賦，歌以永言。悲切怨憤，涕涇流沫。……

卒賦先叙吳氏遠祖，次寫他的高祖，次寫曾祖弟兄，次寫曾祖，次寫曾祖以下五十年的家門盛況，次寫他的父親，次寫父死後家門不振的狀況。（以上略引見前篇。）次寫全椒鄉土風俗的澆薄：

彼互郎與列肆，乃販脂而削肺；既到處而輒留，能頓眸而目語。魚鹽漆絲，齒草毛羽；……漉沙搗白，熬波出素；積雪中春，飛霜暑路。選

其地而仍良，皆雜處於吾土。山獠人面，窮奇鋸牙；細旃廣廈，錦帷黃車。馬首之金匱而，腰間之玉辟邪。……昔之列戟鳴珂，加以紫綬黃榜，莫不低其顏色，增以悽愴；口囁嚅而不前，足盤辟而欲往。……

儒林外史裏的朱爲富，萬壽齋，方老六，彭老五，大概都在這一段裏了。以下一長段，寫他自己：

梓少有六甲之誦，長餘四海之心。推難坊而爲長，戲鵝欄而愈深。盛早年之集蓼，託毀室於冤禽。淳于恭之自簋不見，陳太邱之家法難尋。熏爐茗椀，藥臼和碓；竟希酒壘，聊托膏淫；句鍛季鍊，月弄風唸。談諧不爲寡默，交遊不入僉壬。……有瑰意與琦行，無犖徑以窘步；吾獨好此矯修，乃乘塵之不覺。……閉戶而學書空，叩門而抽言辭。至於眷念鄉人，與爲游處，似以水而致蠅，若以狸而致鼠。見幾而作，遊將去汝！……既而名紙毛生，進退維谷。歎積案而成箱，亦運簞而累牘，雖

漚發於巧心，終受欺於拙目。鬼蜮謀利之劉龍，人笑苦吟之周朴。竟有造詣而不報，或至對賓而杖僕。誰爲倒屣之迎？空有灑廬之辱。……五世長者知飲食，三世長者知被服。彼錢癖與寶精，枉秤珠而量玉。遂所如而齷齪，困窮途而悉縮。……

全椒人只曉得他是一個敗子，不認得他是一個名士。故他最不满意於他的本鄉人。外史中借五河縣來痛罵他的本縣。（看第四十七回。）他所以要離開鄉土，寄居南京，大半也是由於他厭惡全椒人的心理。

雍正十二，甲寅（一七三四），先生三十四歲。

有除夕乳燕飛詞：

合節窮愁裏，念先人生兒不孝，他鄉留滯。風雪打腮寒徹骨，冰結秦淮之水。自昨歲移居住此。三十諸生成底用？賺虛名，浪說攻經史！捧卮酒，淚痕泫。家聲科第從來美。嘆顛狂，齊竽難合，胡琴空碎。數畝

田園生計好，又把膏腴輕棄。應媿煞穀貽孫子。倘博將來椎牛祭，總難酬罔極恩深矣，也略解，此時恥。

此詞寫他的懺悔，見解却不甚高明。

雍正十三年，乙卯（一七三五），先生三十五歲。

是時政府詔令內外大臣薦舉「博學鴻辭」的學者。

乾隆元年，丙辰（一七三六），先生三十六歲。三月，安徽巡撫趙國麟考取先生，行文到全椒，取具結狀，將正式薦舉他入京應博學宏辭的考試。先生病了，不能上路，才作罷。（文集卷時序。）先生從此不應鄉舉考試。（程晉芳作的傳。）

儒林外史寫杜少卿裝病辭薦舉（第三十三回），全椒志（十，頁四七）也說他：「乾隆間以博學鴻詞徵，辭不就」。程晉芳給他作傳，說，

安徽巡撫趙國麟聞其名，招之試，才之，以博學鴻詞薦，竟不赴廷

試，亦自此不應鄉舉。

這三種說法，都不很確實。我只採取唐時琳的序，因為他當時做江寧教授，又是推薦吳敬梓的人，他說的話應該最可靠。況且唐序又說，

兩月後，敏軒病愈，至余齋。……余察其容憔悴，非託為病辭者。……

況且先生自己有丙辰除夕述懷詩，也說，

相如封禪書，仲舒天人策。夫何採薪憂，遽為連茹厄！人生不得意，

萬事皆翹翹。有如在網羅，無由振羽翮。

可見他的病是真病，不是裝病。當時他還很歎惜他因病不得被薦。事後追思，落得弄真成假，說，

我做秀才，有了這一場結局，將來鄉試也不應，科歲也不考，逍遙自

在，做些自己的事罷！（外史三十四回。）

我這樣說法，並不是要降低吳敬梓的人格。做秀才希望被薦做博學鴻詞，這也算不得什麼卑鄙的事。現在文木山房集裏，賦中有正聲成人賦，題下注『撫院

取博學鴻詞試帖；又有繼明照四方賦，下注「學院取博學鴻詞試帖」。詩中有試帖詩三首，下分注「督院」「撫院」「學院」取博學鴻詞試帖。可見吳先生自己並不諱飾他曾去應考省中博學鴻詞的考試；又可見他確然覺得這是做秀才的一場很光榮的結局。至於程晉芳說趙國麟「以博學鴻詞薦，竟不赴廷試」，那是錯的。趙國麟後來並不會薦他。杭世駿的詞科掌錄記趙國麟保舉的，只有文本集中（卷三，頁三）說的江若度梅淑伊李岑森三人，而沒有吳敬梓的名字。這是鐵證。

是年詞科被薦者，有先生的從兄吳聚（字青然，號岑華，有咫閑齋詩鈔，陽局詞鈔，清耳珠談等書；即外史中的杜慎卿。）和友人程廷祚，（綿莊，即外史中的莊徵君。）皆不第，程晉芳作程廷祚的墓誌銘，說：

雍正十三年，舉博學鴻詞科。……乾隆元年至京師。有要人慕其名，

欲招致門下，屬密友達其意曰，「主我，翰林可得也。」先生正色拒

之。卒不往，亦竟試不用，歸江寧。（地行文彙卷六一）

這一件事，可與儒林外史第三十五回大學士太保公一節參看。

文木集有減字木蘭花詞一首，注云：

識舟亭阻風，喜遇朱乃吾，王道士崑凌。

詞云：

卸帆懸下，一帶江城渾似畫。羽客凭闌，指點行舟杳謫間。故人白。

首，解贈青銅沾濁酒。話別慮慮，羨里連檣返照紅。

這就是外史第三十三回杜少卿在識舟亭遇來俊士和韋四太爺的一件故事。

乾隆二，丁巳（一七三七），先生三十七歲。

先生有關於詞科的詩幾篇。一篇酬青然兄，中有云：

兄昔膺薦牘，驅車赴長安，待詔三殿下，簪筆五雲端。月領少府錢，

朝賜大官餐。卿士交口言，「願宋堪銜官」！如何不上第，蕉萃歸江

千？酌酒呼弟言，「却聘爾良難」！……

這是杜少卿不滿意於杜慎卿的口氣了。

又有貧女行二首：

蓬鬢荆釵黯自羞，烹時曾以禮相求。自緣薄命辭徽幣，那敢逢人怨盛

修？

阿姊居然賈佩蘭！踏歌連臂曲初殘。歸來細說深宮事，村女如何敢正

看！

這似乎也是嘲玩杜慎卿的詩。

趙國麟原取四人，吳敬梓因病作罷，餘三人入京應試。試畢，三人中之李岑森病死在京。先生因作傷李秀才詩，大有「塞翁失馬，安知非福」之意。（詩不佳，不錄。）那時詞科落第的一些名士，紛紛回南，演出種種醜態；先生冷眼旁觀，格外覺悟了。所以他又作美女篇：

夷光與修明，豔色天下殊。一朝入吳宮，權與人主俱。不妬比姮娥，

妙選聘名姝。紅樓富家女，芳年春華敷。頭上何所有？木難間珊瑚。身

上何所有？金縷繡羅襦。佩問何所有？環珞皆珊瑚。足下何所有？龍綉
覆氍毹。歌舞君不顧，低頭獨長吁。遂疑人宮嫉，毋乃此官輕？何若漢

皇女，麗服佩兩珠，獨贈鄭交甫，奇緣千載無？

丁巳以前，先生還有窮秀才氣；丁巳以後，先生覺悟了，便是儒林外史的作者吳敬梓了。試看他事可作自由解環的漢皇神女，不願作那紅氍毹上的吳宮舞。腰：這便是大覺悟的表示了。

是年紀陶生。

乾隆三，戊午（一七三八），先生三十八歲。

有送別曹明湖詩，可考定爲是年作的。因此推知前後諸詩大概也是這時候作的。中有病中憶兒熈一首，前四句云：

自汝辭余去，身遠心不遠。有如別良友，獨念少寒衣。

「有如別良友、五個字，沒有人道過。

煇字荀叔，號杉亭，後來成爲一個大算學家，疇人傳四十二有他的傳。他少年時就很聰明，文木集附有他的詩一卷，詞一卷。詩中有三首是他十五歲時做的。怪不得儒林外史三十二回吳蓼太爺對杜少卿說，「你生的個小兒子，尤其不同。」他們家已貧了，故吳煇少年時即出門謀生。文木集還有一首除夕事國旅店憶兒煇詩，自注云：「兒年最幼，已自力於衣食。」是年章學誠生，任大樽生。

乾隆四，己未（一七三九），先生三十九歲。

有真州客舍詩，中有云，「七年編建業，兩度客真州。細雨僧廬晚，寒花江岸秋。」

有生日內家嬌詞云：

行年三十九，懸弧日酌酒淚同傾。嘆故國幾年，草荒先壙；寄居百里，烟暗臺城。空消受徵歌招畫舫，賭酒醉旗亭。壯不如人，難求富貴。老之將至，春夢公卿。行吟憔悴久，靈氛告，須歷吉日將行。擬向洞庭北渚，湘沉南征。以重華協帝，陳詞敷祗；有戚佚女，弭節揚靈。恩不甚兮輕絕，休說功名！

這一首詞在詞集的最末。大概這一部文木山房集是編到這一年爲止了。

文木山房集前有黃河一篇序，中說：

余方謀付之剞劂，以垂不朽。而敏軒薄遊冀州，可村方先生愛爲同調，遂捐囊中金，先我成此盛舉。

又方敏軒序云：

敏軒今將薄遊四方，余遂捐懷中金，梓其有韻之文。

這一年先生正在冀州，此集常刻于此年，或下一年。集中無三十九歲以下的詩

詞，正是因此。

乾隆五，庚申（一七四〇），先生四十歲。

是年趙翼生。

全椒志云：

江寧雨花臺有先賢祠，祀吳秦伯以下五百餘人。（金和跋作二百三十人。）祠圯久，敬梓倡捐復其舊。資罄，則鬻江北老屋成之。

此事不知在何年。以志有「年四十而產虛」一語，故附於此。

乾隆六，辛酉（一七四一），先生四十一歲。

是年惠士奇死。

是年吳黎中舉人。（全椒志十二。）杜慎卿果然「中了」！（金著外史三十一）杜

慎卿對趙延震歌的話。）

先生始見程晉芳，時年二十四。（程晉芳嚴東有詩序。）

程晉芳的族伯祖麗山與先生有姻連。先生在南宮，常常絕糧；麗山時時周濟他。程晉芳說：

方秋，霖潦三四日。族祖告諸子曰，『比日城中米奇貴，不知敏軒作何狀。』可持米三斗，錢二千，往視之。』至，則不食二日矣。然先生得錢，則飲酒歌嘯，未嘗爲來日計。（文本先生傳。）

這位程麗山，他處無可考。外史第四十一回寫莊濯江是杜少卿的表叔，也許就是此人。（莊濯江是莊敬君之姪，必也是姓程的。我初疑是程晉芳；但程晉芳見先生時，還是二十四歲的少年，而莊濯江四十年前與杜少卿的父親相聚，此時已是『清湯疎疎，三綰白鬚』了。）

程晉芳又寫先生的貧狀如下：

（先生）移居江城東之大中橋，環堵蕭然，攤故書數十冊，日夕自娛。窮極則以書易米。或冬日苦寒，無酒食，邀同好汪京門吳皋口輩五

六人，乘月出城南門，繞城堞行數十里，歌吟嘯呼，相與應和。逮明，

入水西門，各大笑散去。夜位如是，謂之「暖足」。（文木先生傳。）

汪京門不可考。樊塋口原缺一字，今考定爲樊塋謨。按江寧府志文苑傳：

樊明微，字聖謨，一字修亭，句容人。博學而精思。其於古人禮樂車服，皆考數而制其器。有受教者，舉器以示之，不徒爲空言也。著書四十餘種，尤詳金石之學。

這自然是外史裏的運衡山了。

乾隆七，壬戌（一七四二），先生四十二歲。

程晉芳說：

辛酉壬戌間，延（先生）至余家，與研詩賦，相贈答，懷意無間。而性不耐久客，不數月，別去。

程家是淮安鹽商，袁枚作程晉芳的墓誌說：

乾隆初，兩淮殷富；程氏尤豪侈，多畜聲色狗馬。君獨惜惜好儒，罄其貲購書五萬卷，招致方聞經學之士，與共討論。海內之略識字，能握筆者，俱走下風，如黿魚之趨大壑。……

先生到程家時，程家尚在這樣興盛的時代。

乾隆九，甲子（一七四四），先生四十四歲。

是年姚鼐生，錢坫生，汪中生。有人疑外史中的匡超人即是汪中，那是錯的。

乾隆十，乙丑（一七四五），先生四十五歲。

是年吳聚中進士。

余瀛客生，武億生。

乾隆十一，丙寅（一七四六），先生四十六歲。

是年洪亮吉生。

乾隆十四，己巳（一七四九），先生四十九歲。

是年方苞死，黃景仁生。

程晉芳春帆集（起戊辰，盡庚午之二月，故繫於此年）有懷人詩十八首，中有一首注「全椒吳敬梓，字敏軒」。詩云：

寒花無冶姿，貧士無歡顏。嗟嗟吳敏軒，短褐不得完。家世盛華纓，

落魄中南邊。偶遊淮海間，設帳依空園。鸞鷖應紙響，械械庭樹喧。山

鬼忽調笑，野狐來說禪。心驚不得寐，歸去澄江邊。（此指先生到程家

住數月之事。）白門三日雨，竈冷囊無錢。還將乞食去，亦且賃春焉。

外史紀儒林，刻畫何江妍「吾爲斯人悲，竟以稗說傳！」

這一首詩極有用，因為我們因此可以知道當這個時候，「戊辰至庚午」（一七四

八至一七五〇）——儒林外史已成書了，已有朋友知道了。外史刻本有「乾隆元

年春二月閔齋老人」的一篇序。這個年月是不可靠的。先生於乾隆元年三月在

安慶應考博學鴻詞的省試，前一月似無作小說序之餘暇。況且書中寫杜少卿益

紹光應試事，都是元年的事；決無元年二月已成書之理。況且那時的吳敬梓只有三十六歲，見解還不會成熟，還不脫熱心科名的念頭，元年除夕述懷詩可以爲證。那時的吳敬梓決做不出一部空前的儒林外史來！

我們看他對於科第功名的大覺悟，起於乾隆二年以後。（說見上文。）我們可以推測他這部儒林外史大概作於乾隆五年至十五年（一七四〇—一七五〇）之間；到程晉芳作懷人詩時，外史已成功了，——至少大部分已成功了。

吳敬梓是一個八股大家的曾孫，自己也在這裏面用過一番工夫來，經過許多考試，一旦大覺悟之後，方才把八股社會的真相——醜態——窮形盡致的描寫出來。他是八股國裏的一個叛徒。程晉芳說他

生平見才士，汲引如不及。獨嫉時文士如仇；其尤工者，則尤嫉之。

他爲什麼這樣痛恨八股呢？我們在他的詩集裏尋出一篇哭舅氏的詩，大概是乾隆五六年間做的；這詩大可以表出他那時候對於科舉時文的態度：

河千屋三楹，叢桂影便娟，綠以荆棘籬，架以蒿牀眠。南鄉修豪者，張燈奏管絃。西鄰精心計，秉燭算縉錢。吁嗟吾舅氏，垂老守殘編。腐冠爲諸生，六十猶屯蹇。皎皎明月光，揚輝屋東偏。秋蟲聲轉悲，秋葉爛欲然。主人既抱病，強生芸窗前。其時遇賓興，力疾上馬韉。夜沽荒店露，朝衝隔江煙。射策不見收，言歸泣涕漣。嚴冬霜雪凝，偃臥小山巔。酌酒不解飲，飲藥不獲痊。百憂摧肺肝，抱恨歸重泉。吾母多弟兄，惟朋友愛專。諸別登仕籍，俱已謝塵緣。有司操尺度，所持何其堅！士人進身難，底用事丹鉛？昔爲鄉人畏，賤受鄉人憐。寄言名利者，致身須壯年。

他這一位母舅簡直是一位不得志的周進范進。認得了這一位六十歲「抱恨歸重泉」的老秀才，我們就可以明白吳敬梓發憤做儒林外史的心理了。

有人說，「清朝是古學昌明的時代，八股的勢力並不很大，八股的毒餌並不會

隨憶經學史學與文學的發達。何以吳敬梓單描寫那學者本來都瞧不起的八股秀才呢？那豈不是俗語說的打死老虎嗎？「我起初也如此想，也覺得儒林外史的時代不像那康熙乾隆的時代。但我現在明白了。看我這篇年譜的人，可以看出吳敬梓的時代恰當康熙大師死盡而乾嘉大師未起的過渡時期。清朝第一個時期的大師，毛奇齡最後死。學問方面，顧炎武黃宗義閻若璩胡渭都死了。文學方面，尤侗朱彝尊王士禛也死了。當吳敬梓三十歲時，戴震只有八歲，袁枚只有十五歲，四庫全書的發起人朱筠只有兩歲，汪中姚鼐都還不會出世呢。當這個青黃不接的時代，八股的氣餒忽然又大盛起來了。我可以引章學誠的話來作證：

前明制義盛行，學問文章遠不古若，此風氣之衰也。國初崇尚實學，特舉詞科；史館需人，待以不次；通儒傾產，磊落相望，可謂一時盛矣。其後史事告成，館闈無事，自雍正初年至乾隆十許年，學士又以四

書文義相爲矜尙。僕年十五六時，（一七五二—一七五三，當吳敬梓將死的時候，）猶聞老生宿儒自尊所業，至目通經服古謂之雜學，詩古文辭謂之雜作。士不工四書文，不得爲通，——又成不可藥之癩矣！（（秉氏

讀書卷四、答沈楓堯論學書）（一四書文）即八股詩文。）

這正是吳敬梓做儒林外史的時代。懂得這一層，我們格外可以明白儒林外史的真正價值了。

乾隆十五，庚午（一七五〇），先生五十歲。

金兆燕有寄吳文木先生詩：

文木先生何嶽崎！行年五十仍青癡。航頭屋壁搜姚姪，簪翁蔑叟訪孔羸。昔歲鶴馭下輪扉，嚴徐車馬紛疾馳。蒲輪竟徑過蓬戶，鑿坏而道人不知。有時倒著白接羅，秦淮酒家杯獨持。鄉里小兒或見之，皆言狂疾不可治。晚年說詩更辭匹，師伏鸞鳳俱辟易。小雅之材七十四，大雅之

材三十一。一言解頤妙義出，凱風爲洗萬古評，喬木思舉百神職。（先生注詩，力闢凱風原註「不能安室」之謬。南有喬木云，記漢神也。）
濤猶蓄儒淵鄭衛，何異索塗冥摘植？昨聞大子坐明堂，欲禁衛霍巡南方，特重經術求賢良，仲讓講義誇兩行。欽明八風舞迴翔。負薪老子露印綬，妻孥竦息趨路旁。先生何爲獨深藏，金脚高臥向榻床？金陵美酒一千斛，鄰鄰素盤數紅玉。何時典我青綺裘，共君復醉鍾山麓？申公轅公老且禿，駭之不堪填剛谷。先生速起爲我折五鹿。秋風多，江水波，寄君一曲之高歌。歌殘星斗橫秋河。屠販睡手亦富貴，安能佐治無偏頗？先生抱經老岩阿，吁嗟如此蒼生何！

詩中說先生「晚年說詩」一段，可與儒林外史第三十四回杜少卿論詩經一大段參看。全椒志卷十二說先生有詩說七卷。但現在不傳了。我們現在只知道他的五條詩說：

(1) 漢廣（南有喬木）：『爲祀漢江神女之詞』。（金瓶樓林外史）

(2) 跳風：『古人二十而嫁，養到第七個兒子，又長大了，那母親也

該有五十多歲了，那有想嫁之理？所謂「不安其室」者，不過因衣服飲食不稱心，在家吵鬧；七子所以自認不是。」（外史）

(3) 女曰雞鳴：『這夫婦兩個絕無一點心想到功名富貴上去；彈琴飲酒，知命樂天；這便是三代以上修身齊家之君子。』（外史）

(4) 漆酒：『也只是夫婦同游。』（外史）

(5) 爰采唐矣：『爲戴嬌答莊姜燕燕于飛而作。』（金瓶）

程晉芳說：

（先生）與余族綿莊（程廷祚）爲至契。綿莊好治經，先生晚年亦好治經，曰：『此人生立命處也』。

程廷祚與吳敬梓都是乾嘉經學的先鋒。

乾隆十六，辛未（一七五一），先生五十一歲。

是年乾隆帝南巡，先生之子吳煥迎鑾，召試奏賦，賜舉人，授內閣中書。煥習算學，師事劉湘淮。後來吳煥做到甯夏府同知，署過一回知府，因病告歸。

他著有周禮算經圖註，乾隆戊子刊成，沈大成作序，序文引見疇人傳。此外還有勾股算法，五首反切圖說，杉亭詩文集，詞集。我所見的春華小草一卷，韻註詞鈔一卷，是他少年時代的詩詞。

是年程廷祚六十一歲，被舉「經明行修」，入京，復報罷。（程廷祚為生著述）是年嚴長明二十一歲。嚴是江寧人，少年有才名，先生很稱許他。（程廷祚著述）有詩序）嚴長明的詩集久不傳，近年（一九一一）葉德輝刻出他的詩集十卷，其中歸求草堂詩集六卷，是編年的。辛未年有「吳丈敏軒招集文木山房，分詠南史隱逸傳，得雷次宗陶宏景，各賦一首」二篇，又有「過顧氏息廬，和汝軒丈韻」一篇。壬申年有「晤程二魚門，有贈」一首，起句云，「昨年傾蓋阜陵」。

吳，（自注，敏軒丈。）道汝聲名似「願」「廚」。』据此，先生識嚴長明，始於辛未。

乾隆十七，壬申（一七五二），先生五十二歲。

程晉芳到南京鄉試，先生同嚴長明去訪他。嚴愛程詩，爲他作駢體序，千餘言。程自叙，「風晨雨夕，余三人往來最密也。」（程粵東有詩序）嚴贈程詩，有「意氣直凌滄海日，顰眉如對列仙圖」之句；程有寄懷嚴東有詩，有「今年游江南，快意觀才子」之句。程晉芳寄懷嚴東有詩共三首，第二首專說吳敬梓：

敏軒生近世，而抱六代情：風雅慕建安，齋栗懷昭明。鷲無一錢守，腹作乾雷鳴。時時坐齋牖，發詠驚鸚庚。阿郎雖得官，職此貧更增。近聞典衣盡，竈突無烟青。頻歲雨中展，晨夕追良朋，孤棹駛煙水，雜花拗芬馨。惟君與獨厚，過從欣頻仍，酌酒破愁海，覓句鏤寒冰。西窗臨

念我，餘話秋燈青。（馳行堂詩集五）

此詩可考見先生當時的生活情形。

程晉芳是年又有『開淪州馮粹中沒於京師』，詩以哭之，並告諸友，謀歸其喪。

二詩。淪州馮粹中即是儒林外史中的處州馬純上。程詩第一首有云：

海上松期方本幻，（原注，『馮曾遇假仙於浙水』）擬中文字餒猶騰。

此可證外史第十五回馬二先生遇洪慈仙的事。程詩第二首有『涇流渭水濁兼清』之語，又有『俠魄』之稱，可以考見馮粹中雖只是一個八股選家，確是濁中有清，確有一點俠氣，可以使程晉芳吳敬梓一班名士恭敬他。吳敬梓雖痛恨八股文家，但他對於馬二先生，刻畫儘管盡致，却始終是褒詞多於貶詞。這也可見馮粹中的人格，又可見吳敬梓的公允了。（金兆燕棕亭詩鈔卷七也有馮粹中一詩。）

乾隆十九，甲戌（一七五四），先生五十四歲。

是年先生在揚州，遇程晉芳。程家本很富，那幾年鹽務大虧耗，晉芳又不能出產，家遂貧。（參看袁牧作的墓誌。）晉芳自叙此會，說：

歲甲戌，與余過於揚州，知余益貧，執余手以泣，曰：『子亦到我地位！此境不易處也。奈何！』

余返淮，將解纜，先生登船言別，指新月謂余曰，『與子別，後會不可期；卽景悵悵，欲構句相贈，而澀於思；當俟異日耳。』時十月七日也。又七日而先生歿矣。

據此，是先生死於十月十四日。但金兆燕是當日親見先生死的人，他說是「孟冬晦前夕」，是十月二十九日。我們似當信金說。

程晉芳記云：

先數日，哀囊中餘錢，召友朋酣飲。醉，輒誦樊川「人生祇合揚州死」之句，而意如所言，異哉！先是，先生子煥已官內閣中書舍人；其

同年王又曾敘原適客揚，告轉運使盧公，殮而歸其殯於江寧。

王又曾丁辛老屋集卷十二（靈林外史引）有『書吳敏軒先生文木山房詩集後』十絕句，序云：

藝文木名數年不得見。乾隆甲戌，始相見於揚州館驛前舟中。其夕即無疾而終。

那時金兆燕在揚州，和先生往來最密，並且親見先生臨死的情形。他有『甲戌仲冬送吳文木先生旅櫬於揚州城外登舟歸金陵』長詩一篇，我們全鈔於此：

寒霜樓城閉，白日照江湖。送君登孤舟，千載從此辭。布帆乘風張，一浪驚駭馳。三號不可見，我行將安之？自我來蕪城，旅舍恆苦飢。客中遇所親，款若龍騰肥。我居徐寧門，君隣后土祠，斯夕相過從，風雨無定期。峨峨瓊花臺，鬱鬱冬青枝，與君攀寒條，淚下如連絲。憤來擅短袂，作達磨不爲；金屏戲新婦，（吳一山納妾，招同飲。）碧觀尋髮

縉；（石莊上人寓碧天觀，屢同訪之。）飽啖「肉笑齏」，醋引「玉棟
棗」；樞坊與茶闌，到處隨狂嬉。數款買人子，廣廈擁厚貨，牢盆牟國
利，質庫賤民脂；高樓明月中，笙歌如沸糜。誰識王明歎，齋鐘憫闍
黎？嗟哉末俗頹，滿眼魍魎魑。執手渺萬里，對面森九疑。丈夫抱經
術，進退觸藩莛。於世既不用，窮餓乃其宜。何堪伍羣小，顛倒肆誣
欺！先生豁達人，鋪糟而吸醴。小事聊糊塗，大度乃滑稽。安所庸芥
蒂，且可食蛤蜊。逝將買扁舟，辛歲歸茅茨。梅花映南榮，曝背樂無
涯。小子聞斯言，背面揮涕洟。未見理歸裝，已愁臨路歧。誰知近死
別，乃與悲生離。孟冬晦前夕，寒風入我帷。獨客臥禪關，昏燈對車
足。忽聞叩門聲，奔馳且驚疑。中衢積寒水，怒芒明參旗。踴躍至君
前，矐目無一詞。左右爲余言，頃刻事太奇：今晨飽朝餐，雄談盡解
頤；乘暮鷁客歸，呼尊釀一卮；薄醉遂高眠，自解衫與葦。安枕未終

食，痰○熱○如○流○漸；圭○七○不○及○投，撒○手○在○片○時。幼子哭牀頭，痛者遭鞭笞。作書與兩兄，血淚紛淋漓。仲兄其速來，待汝視指麾。伯兄聞赴奔，何日發京師？躡○跡○如○壞○牆，見者爲酸嘶。燕也骨肉親，能不摧肝脾！憶昔九齡年，殘燭同裁詩。每言雛鳳聲，定不儕伏雌。歲月何飄忽，逝景不可追。踴躍一無成，干時鈍如錐。負米無長策，高堂艱屨炊。四海誠茫茫，舉足皆賊○賊。奔走困飢寒，慚彼登○宿○離。羨君解敬衰，萬事擲若遺。著書壽千秋，豈在骨與肌？江○山○孫○伯○符，風○月○都○誰○施。生平愛秦○淮，吟魂應戀茲。一笑看凌○雲，橫江天四垂。

(三) 後記

先生有子三人，（金○時，父○程○傳。）長即吳○娘，餘二子不可考。

先生所著的書，全椒志載有

詩說 七卷，

文木山房詩文集 十二卷，

儒林外史 五十卷。

金和跋儒林外史，說：

詩說七卷。詩文集及詩說俱未付梓。（余家舊藏鈔本，亂後遺失。）

是書（儒林外史）爲金棕亭先生官揚州府教授時梓行。自後刻本非一。

先生著書皆奇數；是書本五十五卷。於琴棋書畫四士既畢，即接沁園春

一詞。何時何人妄增『幽榜』一卷？……宜刪之。

金和的話也有小錯。（1）詩文集有兩本：先生四十歲左右曾刻過一本，凡賦一

卷，詩二卷，詞一卷，共四卷；後附吳煥詩詞各一卷。此本無先生四十歲以後的詩

詞。此外尚有一種全集，即全椒志所記之十二卷本。王又曾書文木山房詩集後十首

之一云：

古風慷慨邁唐音，字字虛全月食心。但詆父師專制舉，此言便合鑄黃金。

原注云：

「如何父師訓，專儲制舉材！」詩中句也。

這兩句極有關係的詩，我的一部文木山房集裏竟沒有。可見此本不曾收先生晚年的詩。（註）無論詩文集四卷或十二卷，這都是偶數，金和先生著書皆奇數的通則，已不能成立了。況且儒林外史原本止有五十卷，程晉芳和全椒志都是如此說的。同治年間的六十回本固是後人增加的；五十六回本的末一回，確如金和所說，是後人增加的；餘下的五十五回之中，大概還有後人增加的五回。

金和說，儒林外史是金兆燕做揚州府教授時刻板印行的。金兆燕於乾隆三十三年做揚州府教授，直做到乾隆四十四年（一七六八—一七七九）。這部書當是這十年內刻的，是爲初刻本。初刻本和原稿本有什麼異同，初刻本是否五十回，這兩關

問題我們都不能解決了。現存的最古本是嘉慶丙子（一八一六）的五十六回本（就是汪原放君這一次標點的底本）。到了七十年後，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的補本出現，方添了四回，叙沈瓊枝的事，共六十回。

詩說七卷，大概先生死時尚無刻本，故王又曾詩有「詩說紛紛妙注箋，好憑棗木急流傳」的話。不知後來有無刻本。

關於儒林外史的書，有下列的各種：

儒林外史評二卷。此書是天目山樵的評語和當塗黃小田的評語合刻的；有光緒乙酉（一八八五）刻書者當塗黃安謹的序。

（2）儒林外史評語。南匯張文虎嘯山著。未見。朱記榮行素堂目觀書

錄丙四十二載有此書。

本篇的參考書舉要：

(1) 吳敬梓，文木山房集四卷，附吳慎詩詞各一卷。有上海唐時琳，會昌吳湘皋，上元程廷祚，儀徵方燾，江寧黃河，江都李本宣，山陰沈宗淳的七篇序。以方黃二序考之，是書大概刻於乾隆五年左右。

(2) 程晉芳，勉行堂全集，詩二十四卷，文六卷。嘉慶戊寅（一八一八）刻。

(3) 嚴長明，嚴東有詩集十卷。宣統辛亥（一九一一）長沙葉德輝刻。

(4) 金兆燕，國子先生全集，古文十卷，駢文八卷，詩鈔十八卷，詞鈔七卷。道光丙申（一八三六）刻。

(5) 全椒縣志十六卷。民國九年排印。

此外如疑年錄四種，明清進士題名錄等，不備舉了。

吳敬梓年譜

十一，十一，三。

五〇

西遊記考證

民國十年十二月中，我在百忙中做了一篇西遊記序，當時搜集材料的時間甚少，故對於考證的方面很不能滿足自己的期望。這一年之中，承許多朋友的幫助，添了一些材料；病中多閒暇，遂整理成一篇考證，先在讀書雜誌第六期上發表。當時又爲篇幅所限，不能不刪節去一部分。這回西遊記再版付印，我又把前做的西遊記序和考證合併起來，成爲這一篇。

(一)

西遊記不是元朝的長春真人歸處機作的。元太祖西征時，曾遣使召歸處機赴軍

中，處機應命前去，經過一萬餘里，走了四年，始到軍前。當時有一個李志常記載邱處機西行的經歷，做成西遊記二卷。此書乃是一部地理學上的重要材料，並非小說。

小說西遊記與邱處機西遊記完全無關，但與唐沙門慧立做的慈恩三藏法師傳（常州天甯寺有刻本）和玄奘自己著的大唐西域記（常州天甯寺有刻本）却有點小關係。玄奘是中國史上一個非常偉大的人物。他二十六歲立志往印度去求經，途中經過了無數困難，出遊十七年，（六二八—六四五）經歷五十多國，帶回佛敎經典六百五十七部。歸國之後，他着手翻譯，於十九年中，（六四五—六六三）譯成重要經論七十三部，凡一千三百三十卷。（參看改造四卷一號梁任公先生的十五百年前之留學生。）慧立爲他做的傳記，——大概是根據於玄奘自己的記載的——寫玄奘的事蹟最詳細，爲中國傳記中第一部大書。傳中記玄奘的家世和求經的動機如下：

玄奘，俗姓陳，緱氏人。兄弟四人，他第四。他的二哥先出家，教他

誦習經業。他後來也得出家，與兄同居一寺。他遊歷各地，訪求名師，講論佛法，後入長安，住大覺寺。他既遍謁衆師，備演其說；詳考其義，各擅宗途；驗之聖典，亦隱顯有異，莫知適從；乃誓遊西方，以問所惑；并取十七地論，以釋衆疑。

這是玄奘求法的目的。他後來途中有謝高昌王的啓，中有云：

……遠人來譯，音訓不同；去學時遙，義類乖舛；遂使雙林一味之旨，分成當現二常，他化不二之宗，析爲南北兩道。紛紜爭論，凡數百年。率土懷疑，莫有旣決。玄奘……負笈從師，年將二紀，……未嘗不執卷躊躇，捧經侘僂；望給闈而翹足，想鷲嶺而載懷，願一拜臨，啓仲宿感；雖知寸管不可窺天，小蠹難爲酌海，但不能棄此微誠，是以束裝取路。……

這個動機，不幸被西遊記的人完全埋沒了。但傳中說玄奘路上經過的種種艱難困

苦，乃是西遊記的種子。我們且引他初起程的一段：

於是結侶陳表，有詔不許。諸人咸退，唯法師不屈。既方事孤游，又承凶路艱險，乃自試其心以人間衆苦，種種調伏，堪任不退。然始入塔啓請，申其意志，願乞衆聖冥加，使往還無梗。……遂卽行矣，時年二十六也。……時國政尙新，疆場未遠，禁約百姓不許出蕃。……不敢公出，乃晝伏夜行。……〔出〕玉門關，……子然孤遊沙漠矣。惟望骨聚馬鬣等，漸進，頃間忽見有軍衆數百隊，滿沙磧間，乍行乍息，皆裝駝駝馬之像，及旌旗藥種之形；易貌移質，倏忽千變；遙瞻極峯，漸近而微。……見第一烽，恐候者見，乃隱伏沙溝，至夜方發。到烽西見水，下飲盥訖，欲取皮囊盛水，有一箭颯來，幾中於膝；須臾，更一箭來。知爲他見，乃大言曰，「我是僧從京師來，汝莫射我。」……

第一烽與第四烽的守者待他還好，放他過去。下文云：

從此已去，卽莫賀延壽，長八百餘里，古曰沙河。上無飛鳥，下無走獸，復無水草。是時願影唯一心，但念觀音菩薩及般若心經。初法師在蜀，見一病人，身瘡臭穢，衣服破污，惡將向寺，施與飲食衣服之直。病者慚愧，乃授法師此經，因常誦習。至沙河間，逢諸惡鬼奇狀異類，人前後；雖念觀音，不得全去；卽誦此經，發聲皆散；在危獲濟，實所憑焉。

下文又云：

行百餘里，失道，覓野馬泉，不得。下水欲飲，（下字作「取下來」解。）袋重，失手覆之。千里之資，一朝斯罄！……四顧茫然，人馬俱絕。夜則妖魘舉火，燭若繁星；晝則驚風捲沙，散如時雨。雖遇如是，心無所懼；但苦水盡，渴不能前。於是時，四夜五日，無一滴露；口腹乾燥，幾將殞絕，不能復進，遂臥沙中。默念觀音，雖困不捨，啓者

漢曰，玄奘此行，不求財利，無冀名譽，但爲無上道心正法來耳。仰惟善薩慈念羣生，以救苦爲務。此爲苦矣，寧不知耶？」如是苦時，心無輟。至第五夜半，忽有涼風觸身，冷快如沐寒水，遂得目明；馬亦能起。體既蘇息，得少睡眠；……驚寤進發，行可十里，馬忽異路，制之不週。經數里，忽見青草數畝，下馬恣食。去草十步，欲迴轉，又到一池，水甘澄鏡徹。下而就飲，身命重全，人馬俱得蘇息。……此等危難，百千不能備叙。……

這種記敘，既符合沙漠旅行的狀況，又符合宗教經驗的心理，真是極有價值的文字。

玄奘出流沙後，即到伊吾。高昌國王麴文泰聞知他來了，即遣使來迎接。玄奘到高昌後，國王款待極恭敬，堅留玄奘久住國中，受全國的供養，以終一身。玄奘堅不肯留，國王無法，只能用強力軟禁住他；每日進食，國王親自捧盤。

法師既被停留，遂阻先念，遂誓不食，以感其心。於是端坐，水漿不涉于口，三日。至第四日，王覺法師氣息漸懈，深生愧懼，乃稽首禮謝云，「任法師西行，乞垂早食。」法師恐其不實，要王指日爲言。王曰，「若須爾者，請共對佛更結因緣。」遂共入道場禮佛，對母張太妃共法師約爲兄弟，任師求法。……仍屈停一月，講仁王般若經，中間爲師營造行服。法師皆許，太妃甚歡，願與師長爲眷屬，代代相度。於是方食。……講訖，爲法師度四沙彌，以充給侍；給法服三十具，以西土多寒，又造面衣手衣靴鞋等各數事，黃金一百兩，銀錢三萬，綾及絹等五百疋，充法師往還二十年所用之資。給馬三十疋，手力二十五人，遣殿中侍御史歡信送至葉護可汗衙。又作二十四封書，通屈支等二十四國，每一封書附大綾一疋爲信。又以綾絹五百疋，果味兩車，獻葉護可汗，并書稱「法師者，是奴弟，欲求法於婆羅門國。願可汗憐師如憐

奴，仍請敕以西諸國給歸落馬遞送出境。」

從此以後，玄奘便是「關留學」了。這一段事，記高昌王與玄奘結拜爲兄弟，又爲他通書于當時鎮服西域的突厥葉護可汗，書中也稱玄奘爲弟。自高昌以西，玄奘以「高昌王弟」的資格旅行各國。這一點大可注意。西遊記中的唐太宗與玄奘結拜爲弟兄，故玄奘以「唐御弟」的資格西行，這一件事必是從高昌國這一段因緣脫胎出來的。

(二)

以上略述玄奘取經的故事的本身。這個故事是中國佛教史上一件極偉大的故事；所以這個故事的傳播，和一切大故事的傳播一樣，漸漸的把詳細節目都丟開了，都「神話化」過了。況且玄奘本是一個偉大的宗教家，他的遊記裏有許多事實，如沙漠幻景及鬼火之類，雖然都可有理性的解釋，在他自己和別的信徒的眼裏

自然都是『靈異』，都是『神蹟』。後來佛教徒與民間隨時逐漸加添一點枝葉，用奇異動人的神話來代換平常的事實，這個取經的大故事，不久就完全神話化了。

即如上文所引慧立的慈恩三藏法師傳中一段說：

從此已去，即莫質延磧，長八百餘里，古曰沙河。上無飛鳥，下無走獸，復無水草。是時顯影唯一心但念觀音菩薩及般若心經。初法師在蜀，見一病人，身疥臭穢，衣服破污，憐將向寺，施與飲食衣服之直。病者慚愧，乃授法師此經，因常誦習。至沙河間，逢諸惡鬼奇狀異類，遠人前後；雖念觀音，不得全去；即誦此經，發聲皆散；在危獲濟，實所憑焉。

這一段話還合於宗教心理的經驗；然而宋朝初年（西歷九七八）輯成的太平廣記，引魏異志及唐新語，已把這一段故事神話化過了。太平廣記九十二說：

沙門玄奘，唐武德初（年代誤）往西域取經，行至罽賓國，道險，

（多）虎豹，不可過。樊不知爲計，乃鎖房門而坐。至夕開門，見一老僧，頭面瘡痍，身體膿血，牀上獨坐，莫知來由。樊乃禮拜勤求，僧口授多心經一卷，令樊誦之；遂得山川平易，道路開闢，虎豹藏形，魔鬼潛跡，遂至佛國，取經六百餘部而歸。其多心經，至今誦之。

我們比較這兩種記載，可見取經故事「神話化」之速。太平廣記同卷又說：

初樊將往西域，於靈巖寺見有松一樹。樊立於庭，以手摩其枝曰：『吾西去求佛教，汝可西長。若吾歸，即却東迴，使吾弟子知之。』及去，其枝年年西指，約長數丈。一年，忽東迴。門人弟子曰，『教主歸矣。』乃西迎之。樊果還。至今衆謂此松爲摩頂松。

這正是西遊記裏玄奘說的『但看那山門裏松枝頭向東，我即回來』（第十二回，又第一百回）的話的來源了。這也可證取經故事的神話化。

歐陽修于役志說：

景祐三年丙子七月，甲申，與君玉飲壽寧寺（揚州）。寺本徐知誥故第；李氏建國，以為孝先寺；太平興國改今名。寺甚宏壯，畫壁尤妙。

開老僧，云，周世宗入揚州時，以為行宮，盡圻漫之。惟經藏院畫奘取經一壁獨在，尤為絕筆。「嘆息久之。」

南唐建國雖開奘死時不過二百多年，這個故事已成為畫壁的材料了。我們雖不知此畫的故事是不是神話化了的，但這種記載已可以證明那個故事的流傳之遠。

(三)

民國四年，羅振玉先生和王國維先生在日本三浦將軍處借得一部大唐三藏取經詩話，影印行世。此書凡三卷，卷末有中瓦子張家印六個字。王先生考定中瓦子為宋臨安府的街名，乃倡優劇場的所在（參看吳自牧夢梁錄卷十九，又卷十五），因定為南宋「說話」的一種。書中共分十七章，每章自有題目，頗似後世小說的開

目。書中有詩有話，故名『詩話』。今鈔十七章的目錄如下：

口口口口第一。(全關)

行程遇猴行者處第二。

入大梵天王宮第三。

入香山寺第四。

過獅子林及樹人國第五。

過長坑大蛇嶺處第六。

入九龍池處第七。

遇沙神第八。(顯關)

入鬼子母國處第九。

經過女人國處第十。

入王母池之處第十一。

入沉香國處第十二。

入波羅國處第十三。

入優鉢羅國處第十四。

天竺國度海之處第十五。

轉至香林寺受心經第十六。

到陝西王長者妻殺兒處第十七。

我們看這個目錄，可以知道在南宋時，民間已有一種唐三藏取經的小說，完全是神話的，完全脫離玄奘取經的真故事了。這部書確是西遊記的祖宗。內中有三點，尤可特別注意：

(1) 猴行者的加入。

(2) 深沙神爲沙和尚的影子。

(3) 途中的妖魔鬼怪。

先說猴行者。取經詩話中，猴行者已成了唯一的保駕弟子了。第二節說：

僧行六人，當日起行。法師語曰：『今往西天，程途百萬，各人謹慎。』……偶於一日午時，見一白衣秀才，從正東而來，便找和尚：

『萬福，萬福！和尚今往何處？莫不是再往西天取經否？』法師合掌曰：『貧僧奉勅，爲東土衆生未有佛教，是取經也。』秀才曰：『和尚生前兩週去取經，中路遭難。此週若去，千死萬死。』法師曰：『你如何得知？』秀才曰：『我不是別人。我是花果山，紫雲洞，八萬四千銅頭鐵額彌猴王。我今來助和尚取經。此去百萬程途，經過三十六國，多有禍難之處。』法師應曰：『果得如此，三世有緣，東土衆生獲大利益。』當便改呼爲『猴行者』。

此中可注意的是：(1)當時有玄奘『生前兩週取經，中路遭難』的神話。(2)縱

行者現白衣秀才相。(3)花果山是後來小說有的，紫雲洞後來改爲水簾洞了。(4)
『八万四千銅頭鐵額獼猴王』一句，初讀似不通，其實是很重要的；此句當解作
『八万四千個獼猴之王』。(說詳下章)

第三章說猴行者曾『九度見黃河清』。第十一章裏，他自己說：

我八百歲時到此中（西王母池）偷桃喫了，至今二万七千歲不曾來也。

法師曰：

今日蟠桃結實，可偷三五個喫。

猴行者曰：

我因八百歲時偷喫十個，被王母捉下，左肋判八百，右肋判三千鐵棒，配在花果山紫雲洞。至今肋下尚痛，我今定是不敢偷喫也。

這一段自然是西遊記裏偷吃蟠桃的故事的來源，但又可見南宋『說話』的人把猴行

着寫的頗知畏懼，而唐僧却不大老實！

唐僧三次要行者偷桃，行者終不敢偷，然而蟠桃自己落下來了。

說由未了，盪下三顆蟠桃，入池中。……師曰：『可去尋取來喫。』
行者即將金銀杖回盤石上敲三下，乃見一個孩兒，面帶青色，爪似鷹
鷂，開口露牙，向池中出。行者問：『汝年幾多？』孩曰：『三千歲。』
行者曰：『我不用你。』又敲五下，見一孩兒，面如滿月，身掛繡纓。
行者曰：『汝年多少？』答曰：『五千歲。』行者曰：『不用你。』又
敲數下，偶然一孩兒出來。問曰：『你年多少？』答曰：『七千歲。』
行者放下金銀杖，叫取孩兒入手中，問和尚：『你喫否？』和尚閉語心
驚，逃走。被行者手中旋數下，孩兒化成一枚乳棗，當時吞入口中。後
歸東土唐朝，遂吐出于西川，至今此地中生人參是也。

這時候，偷蟠桃和偷人參果還是一件事。後來西遊記從此化出，分作兩件故事。

上段所說「金銀杖」，乃是第三章裏大梵天王所賜。行者把唐僧帶上大梵天宮中赴齋，天王及五百羅漢請唐僧講法華經，他「一氣講完，如瓶注水」。大梵天王因陽與猴行者「隱形帽」一事，金銀錫杖一條，鉢盂一隻，三件齊全。這三件法寶，也被西遊記裏分作幾段了。（詩話稱天王爲北方毗沙門大梵天王。這是「托塔天王」的本名，梵文爲 *Vaishavana*，可證此書近古。）

詩話第八章，不幸缺了兩頁，但此章記玄奘遇深沙神的事，確是後來沙僧的根本。此章大意說玄奘前身兩世取經，中途都被深沙神喫了。他對唐僧說：「項下是和尙兩度被我喫你，袋得枯竹在此。」和尙說：「你最無知。此回若不改過，教你一門滅絕。」深沙合掌謝恩：「伏蒙慈照！」深沙當時哮吼，化了一道金橋；深沙神身長三丈，將兩手托定，師行七人便從金橋上過，過了深沙。深沙詩曰：

一墮深沙五百春，渾家眷屬受災殃。金橋手托從師過，乞荐幽神化却

身。

法師詩曰：

兩度曾經汝喫來，更將枯骨問无才。而今赦法殘生去，東土專心次第

排。

猴行者詩曰：

謝汝回心意不偏，金橋銀線步平安。回歸東土修功德，荐拔深沙向佛

前。

西遊記第八回說沙和尚在流沙河做妖怪時，「向來有幾次取經人來，都被我吃了。凡吃的人頭，拋落流沙，竟沉水底。惟有九個取經人的骷髏，浮在水面，再不能沉。我以為異物，將索兒穿在一處，閑時拿來頑耍。」這正是從深沙神一段變出來的。第二十二回，木吒把沙和尚項下掛的骷髏，用索子結作九宮，化成法船，果然穩似輕舟，浪靜風平，渡過流沙河。那也是從詩話裏的金橋銀線演化出來的。不過

在南宋時，深沙的神還不會變成三弟子之一。豬八戒此時連影子都沒有呢。

次說詩話中叙玄奘路上經過許多災難，雖沒有『八十一難』之多，却是『八十一難』的縮影。第四章猴行者說：

我師莫訝西路寂寥；此中別是一天。前去路遠盡是虎狼蛇兔之處。逢人不語，萬種恓惶；此去人烟，都是邪法。

全書寫這些災難，寫的實在幼稚，全沒有文學的技術。如寫蛇子國：

大蛇小蛇，交雜無數，攙亂紛紛。大蛇頭高丈餘，小蛇頭高八尺，怒眼如燈，張牙如劍。

如寫獅子林：

只見麒麟迅速，獅子崢嶸，搥尾搖頭，出林迎接，口銜香花，皆來供養。

這種淺薄的敘述可以使我們格外賞歎明清兩朝小說技術的驚人的進步。

我們選錄詩話中比較有趣味的一段——火類榜頭的白虎精：

……只見嶺後雲愁霧慘，雨細交霏。雲霧之中，有一白衣婦人，身掛白羅衣，腰繫白裙，手把白牡丹花一朵，面似白蓮，十指如玉。……猴行者一見，高聲便喝：「想汝是火類榜頭白虎精，必定是也！」婦人聞語，張口大叫一聲，忽然而皮裂皺，鬚爪張牙，擺尾搖頭，身長丈五。定醒之中，滿山都是白虎。被猴行者將金鎖杖變作一個夜叉，頭點天，腳踏地，手把降魔杵，身如藍靛青，髮似磁沙，口吐百丈火光。當時白虎精哮吼近前相敵，被猴行者戰退。半時，遂問虎精甘伏未伏。虎精曰，未伏。猴行者曰，「汝若未伏，看你肚中有一個老猴。」虎精聞說，當下未伏，一叫猴，猴在白虎精肚內應，遂教虎開口吐出一個猴，頓在面前，身長丈二，兩眼火光。白虎精又云，我未伏。猴行者

曰，汝肚內更有一個。再令開口，又吐出一個，頓在面前。白虎精又曰未伏。猴行者曰，你肚中无千万個老獼猴，今日吐至來日，今日吐至來月，今年吐至來年，今生吐至來生，也不盡。白虎精聞語，心生忿怒；被猴行者化一團大石，在肚內漸漸會大；教虎精吐出，開口吐之不得，只見肚皮裂破，七孔流血。喝起夜叉，渾門大殺，虎精大小粉骨糜碎，絕滅除蹤。

西遊記裏的孫行者最愛被人吃下肚裏去，這是他的拿手戲，大癩火輪燻頭的一個暗示，後來也會用分身法，越變越奇妙有趣味了。我們試看孫行者在獅駝山被老魔吞下肚去，在無底洞又被女妖吞下去；他又住過鐵扇公主的肚裏，又住過黃眉大王的肚裏，又住過七絕山稀柿衕的紅鱗大鱗的肚裏。巧妙雖各有不同，淵源似乎是一樣的。

以上略記大唐三藏取經詩話的大概。這一本小冊子的出現，使我們明白南宋或元朝已有了這種完全神話化了的取經故事；使我們明白西遊記小說——同水滸三國一樣——也有了五六百年的演化的歷史：這真是可寶貴的文學史料了。

(四)

說到這裏，我要退回去，追叙取經故事裏這個猴王的來歷。何以南宋時代的玄奘神話裏忽然插入了一個神通廣大的猴行者？這個猴子是國貨呢？還是進口貨呢？前不多時，周豫才先生指出納書檀曲譜補遺卷一中選的西遊記四齣，中有兩齣提到「巫枚祇」和「無支祁」。定心一齣說孫行者「是驪山老母親兄弟，無支祁是他姊妹」。又女國一齣說：

似摩騰把阿難攝在瑤山上，若鬼子母將如來圍定在靈山上，巫枚祇把張僧掣在龜山上。不是我魔王苦苦害真僧，如今佳人個個要尋和尚。

周先生指出，作西遊記的人或亦受這個巫枝祁故事的影響。我依周先生的指點，去尋這個故事的來源；太平廣記卷四六七李湯條下，引古岳瀆經第八卷云：

禹理水，三至桐柏山，驚風走雷，石號木鳴，五伯擁川，天老肅兵，不能興。……禹因鴻濛氏，章商氏，兜盧氏，擊婁氏，乃獲淮渦水神，名無支祁，善應對言語，辨江淮之淺深，原隰之遠近；形若猿猴，縮鼻高額，青鬃白首，金目雪牙，頸伸百尺，力踰九象，搏擊騰蹕，疾奔輕利。……頸鍊大索，鼻穿金鈴，徙淮陰之龜山之足下，俾淮水永安流注海也。

這個無支祁是一個「形若猿猴」的淮水神，詞源引太平寰宇記，說略同。周先生又指出朱熹楚辭辨證天問篇下有一條云：

此問之言，特戰國時俚俗相傳之語，如今世俗僧伽降無之祈，許遜斬蛟蜃精之類，本無稽據，而好事者遂假託撰造以實之。

據此，可見宋代民間又有『僧伽降無之祈』的傳說。僧伽爲唐代名僧，死於中宗景龍四年（七一〇）。他住泗州最久，淮泗一帶產生許多關於他的神話。（宋高僧傳十八，神僧傳七。）降無之祈大概也是淮泗流域的僧伽神話之一，到南宋時還流行民間。

但上文引曲詞裏的無支祁，明是一個女妖怪，他有『把張僧孺在龜山上』的神話。龜山即是無支祁被鎖的所在，大概這個無支祁，無論是古的今的，男性女性，始終不曾脫離淮泗流域。這是可注意的第一點，因爲西遊記小說的著者吳承恩（見下章）是淮安人。第二，宋高僧傳十八說，唐中宗問高道師，『彼僧伽者，何人也？』對曰，『觀音菩薩化身也。』僧伽傳說他有弟子三人：慧岸，慧嚴，木叉。木叉多顯靈異，唐僖宗時，賜諡曰真相大師，塑像侍立於僧伽之左，若配龕焉。傳末又說『慧嚴侍十一面觀音菩薩傍』。這也是可注意的一點，因爲在西遊記裏，惠岸和木叉已併作一人，成爲觀音菩薩的大弟子了。第三，無支祁被禹鎖在龜山足下，後來出來作怪，又有被僧伽（觀音菩薩化身）降伏的傳說；這一層和取經神話的猴王，

和西遊記的猴王，都有點相像。或者猴行者的故事確曾從無支祈的神話裏得着一點暗示，也未可知。這也是可注意的一點。

以上是猜想猴行者是從中國傳說或神話裏演化出來的。但我總疑心這個神通廣大的猴子不是國貨，乃是一件從印度進口的。也許連無支祈的神話也是受了印度影響而仿造的，因為太平廣記和太平寰宇記都根據古岳瀆經，而古岳瀆經本身便是一部可信的古書。宋元的僧伽神話，更不消說了。因此，我依着綱和泰博士 (Baron A. von Sturl) Holstein 的指引，在印度最古的紀事詩拉麻傳 (Rāmāyana) 裏尋得一個哈奴曼 (Hanumān)，大概可以算是齊天大聖的背影了。

拉麻傳大約是二千五百年前的作品，紀的是阿約爹國王 大剌拉達的長子，生有聖德和神力；娶了一個美人西姐為妻。大剌拉達的次妻聽信了讒言，離間拉麻父子間的愛情，把拉麻驅逐出去，做了十四年的流人。拉麻在客中，遇着女妖蘇白；蘇

自愛上了拉麻，而拉麻不係他。這一場愛情的風波，引起了一場大門爭。蘇白大敗之後，奔到楞伽，求救于他的哥哥拉凡納，把西姬的美貌說給他聽，拉凡納果然動心，駕了雲車，用計賺開拉麻，把西姬劫到楞伽去。

拉麻失了他的妻子，決計報仇，遂求救於猴子國王蘇格利法。猴子國有一個大將，名叫哈奴曼，是天風的兒子，有絕大神通，能在空中飛行，他一跳就可從印度跳到錫蘭（楞伽）。他能把希瑪拉耶山拔起背着走。他的身體大如大山，高如高塔，臉放金光，尾長無比。他替拉麻出力，飛到楞伽，尋着西姬，替他們傳達信物。他往來空中，偵探敵軍的消息。

有一次，哈奴曼飛向楞伽時，途中被一個老母怪（Old Mother）一口吞下去了。哈奴曼在這個老魔的肚子裏，心生一計，把身子變的非常之高大；那老魔也就不能不把自己的身子變大，後來越變越大，那妖怪的嘴張開竟有好幾百里闊了；哈奴曼趁老魔身子變的極大時，忽然把自己身子縮成拇指一般小，從肚裏跳上來，不從嘴裏

出去，却從老魔的右耳朵孔裏出去了。

又有一次，哈奴曼飛到希瑪拉耶山（剛大馬達山）中去訪尋仙草，過着一個假裝隱士的妖怪，名叫喀拉，是拉凡納的叔父受了密計來害他的。哈奴曼出去洗浴，殺了池子裏的一條鱔魚，從那鱔魚肚裏走出一個受譎的女仙。那女仙教哈奴曼防備喀拉的詭計，哈奴曼便去把喀拉捉住，抓着一條腿，向空一擡，就把喀拉的身體從希瑪拉耶山一直擡到錫蘭島，不偏不正，剛剛擡死在他的煙兒拉凡納的寶座上！

哈奴曼有一次同拉凡納決鬥，被拉凡納們用計把油塗在他的猴尾巴上，點起火來，那其長無比的尾巴就燒起來了，然而哈奴曼的神通廣大，他們不但沒有燒死他，反被哈奴曼借刀殺人，用他尾巴上的大火把敵人的都城楞伽燒完了。

我們舉這幾條，略表示哈奴曼的神通廣大，但不能多舉例了。哈奴曼保護拉麻王子，征服了楞伽的敵人，奪回西姐，陪他們凱旋，回到阿約婆國。拉麻凱旋之後，感謝哈奴曼之功，賜他長生不老的幸福，也算成了「正果」了。

陶生 (John Dowson) 在他的印度古學詞典裏 (頁二一六) 說：「哈奴曼的神通事蹟，印度人從少至老都愛說愛聽的。關於他的繪畫，到處都有。」除了拉麻傳之外，當第十世紀和第十一世紀之間 (唐末宋初)，另有一部「哈奴曼傳奇」(Harishchandra Kalyana) 出現，是一部專記哈奴曼奇跡的戲劇，風行民間。中國同印度有了一千多年的文化上的密切交通，印度人來中國的不計其數，這樣一樁偉大的哈奴曼故事是不會不傳進中國來的。所以我假定哈奴曼是猴行者的根本。除上引許多奇跡外，還有兩點可注意。第一，取經詩話裏說，猴行者是「花果山紫雲洞八万四千銅頭鐵額獼猴王」。花果山自然是猴子國。行者是八万四千猴子的王，與哈奴曼的身分也很相近。第二，拉麻傳裏說哈奴曼不但神通廣大，並且學問淵深；他是一個文法大家；「人都知道哈奴曼是第九位文法作者。」取經詩話裏的猴行者初見時乃是一個白衣秀才，也許是這位文法大家墮落的變相呢！

(五)

現在我可以繼續敘述宋以後取經故事的演化史了。

金代的院本裏有唐三藏之目，但不傳於後。元代的雜劇裏有吳昌齡做的唐三藏西天取經，亦名西遊記。此書見於也是圖書目，云四卷；曹寅的楛亭書目（京師圖書館抄本）作六卷。這六卷的西遊記當乾隆末年納書禮曲譜編纂時還存在，現在不知尚有傳本否。納書禮曲譜中選有下列各種關於西遊記的戲曲：

唐三藏 一齣：『回回』。（續集二）

西遊記 六齣：『撒子，認子，胖姑，伏虎，女還，借扇』。（續集三）

又西遊記 四齣：『饒行，定心，揭鉢，女國』。（補遺）

俗西遊記 一齣：『思春』。

我們看這些有曲無白的詞曲，實在不容易想像當日的原本是什麼樣子了。唐三藏

齣，當是元人的作品。但我們在這一齣裏，只看見一個西夏國的回回飯依頂禮，不能推想全書的內容。只有末段臨行時的曲詞說：

俺只見黑洞洞征雲起，更那堪昏慘慘霧了天日！願恁個大唐師父取經

回，再沒有外道邪魔可也近得你！

從末句裏可以推想全書中定有「外道邪魔」的神話分子了。

吳昌齡的六本西遊記不知是納書樓裏選的這部唐三藏，還是那部西遊記。我個人推想，唐三藏是元初的作品，而吳昌齡的西遊記却是元末的作品，大概即是納書樓裏還有十齣的那部西遊記。我的理由有幾層：

(1) 這部西遊記曲的內容很和西遊記小說相近。焦循劇說卷四說：

元人吳昌齡西遊詞與俗所傳西遊記小說小異。

小異就是無大異。今看西遊記曲中，「撒子」一折寫殷夫人把兒子拋入江中，「認子」一折寫玄奘到江州衙內認母，「餞行」一折寫玄奘出

發，「定心」一折寫緊箍咒收伏心猿，「伏虎」「女還」二折寫行者收妖救劉大姐，「女國」一折寫女國王要嫁玄奘，「借扇」一折寫火燄山借扇；都是和西遊記小說很接近的。「揭鉢」一折雖是演義所無，但周豫才先生說「火燄山紅孩兒當即由此化生」，是很不錯的。十折之中，只有「胖姑」一折沒有根據。但我們很可以假定這十折都是焦循說的那部「與西遊記小說小異」的吳昌齡西遊記了。

(2) 吳昌齡的西遊記曲，頗有文學的榮譽。虎口餘生（鐵冠圖）的作者曹寅曾說：

吾作曲多效昌齡，比于臨川之學董解元也。（見集韻附註四。）

我們看納書楹所引十折，確然都很有文學的價值。最妙的是「胖姑」一折，全折曲詞雖是從元人羅景臣的漢高祖還鄉（香齋書錄卷第四期末編）脫化出來的，但命意措詞都可算是青勝於藍。此折大概是借一個鄉下胖姑

的口氣描寫唐三藏在一個國裏受參拜頂禮臨行時的熱鬧狀況。中說：

（一鍋兒麻）不是俺胖姑兒心精細，則見那官人們簇擁着一個大擺槌。那擺槌上天生有眼共眉。我則道，飽子頭，葫蘆蒂；這個人兒也忒煞蹊蹊！恰便似不敢追的東西，枉被那旁人笑恥。

（新水令）則見那官人們腰屈共頭低，喫得個醉醺醺腦門着地；
伊伊鳴，吹竹管；撲冬冬，打着牛皮。見幾個回回，笑他一會，鬧一會。

（川撥棹）好教我便笑微微，一個漢，木雕成兩個腿；見幾個武職他舞着面旌旗，忽刺刺口裏不知他說個甚的，粧着一個鬼：——人多，我也看不仔細。

這種好文字，怪不得曹棟亭那樣佩服了。這也是我認這部曲爲吳昌齡原作的一個重要理由。

如果我的猜想不錯，如果納書樓裏保存的西遊記殘本真是吳昌齡的作品，那麼，我們可以說，元代已有一個很豐富的西遊記故事了。但這個故事在戲曲裏雖然已很發達，有六本之多，爲元劇中最長的戲（西廂記只有五本）。然而這個故事還不曾有相當的散文的寫定，還不曾成爲西遊記小說。當時若有散文西遊記，大概也不過是在取經詩話與今本西遊記之間的一種平凡的「話本」。

錢曾也是蘭書日記元明無名氏的戲曲中，有「二郎神鎖齊天大壺」一本，這也是猴行者故事的一部分。大概此類的故事，當日還不會有大規模的定本，故編戲的人可以運用想像力，敷衍民間傳說，造出種種戲曲。那六本的西遊記已可算是一度大結集了。最後的大結集還須等待一百多年後的另一位姓吳的作者。

(六)

我前年做西遊記序，還不知道西遊記的作者是誰，只能說：「西遊記小說之作必在明朝中葉以後」，「是明朝中葉以後一位無名的小說家做的」。後來見小說者證卷二，頁七六，引山陽丁晏的話，說據淮安府康熙初舊志藝文書目，西遊記是淮安嘉靖中歲貢生吳承恩作的。小說考證收的材料最濫，但丁晏是經學家，他的話又是根據淮安府志的，所以我們依着他的指引，去訪尋關於吳承恩的材料。現承周豫才先生把他搜得的許多材料鈔給我，轉錄於下：

〔天啓淮安府志十六，人物志二，近代文苑〕吳承恩性敏而多慧，博極羣書，爲詩文下筆立成，清雅流麗，有秦少游之風。復善諧劇，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數奇，竟以明經授縣貳，未久，恥折腰，遂拂袖而歸。放浪詩酒，卒。有文集存於家。丘少司徒匯而刻之。

〔又同書十九，藝文志一，淮賢文目〕吳承恩：射陽集四冊，口卷；春秋列傳序；西遊記。

〔康熙淮安府志十一，及十二〕與天啓志悉同。

〔同治山陽縣志十二，人物二〕吳承恩字汝忠，號射陽山人，工書。嘉靖中歲貢生（查選舉志亦不載何年），官長興縣丞。英敏博洽，爲世所推。一時金石之文多出其手。家貧無子，遺稿多散失。邑人邱正綱收拾殘缺，分爲四卷，刊布於世。太守陳文燭爲之序，名曰射陽存稿，又續稿一卷，蓋存其什一云。

〔又十八，藝文〕吳承恩：射陽存稿四卷，續稿一卷。

光緒淮安府志廿八，人物一，又卅八，藝文，所載與上文悉同。

又山陽志五，職官一，明太守條下云：「黃國華，隆慶二年任。陳文燭字玉叔，沔陽人，進士，隆慶初任。邵元哲，萬曆初任。」

熊德劇說卷五引阮葵生茶餘客話云：

舊志稱吳射陽性敏多慧，爲詩文下筆立成，復善諧謔。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今不知「雜記」爲何書。惟淮賢文目載先生撰西遊遺俗演義。是書明季始大行，里巷細人皆樂道之。……按射陽去修志時不遠，未必以世俗通行之小說移易姓氏。其說當有所據。觀其中方言俚語，皆淮之鄉音街談，巷弄市井童孺所習聞，而他方有不盡然者，其出淮人之手尤無疑。然此特射陽游戲之筆，聊賣村翁童子之笑謔。必求得修煉秘訣，亦鑿矣。（此條今通行本茶餘客話不載。）

周先生考出茶餘客話此條係根據吳玉搢的山陽志遺卷四的，原文是：

天啓舊志列先生爲近代文苑之首，云「性敏而多慧，博極羣書，爲詩文下筆立成，復善諧謔。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初不知雜記爲何等書。及閱淮賢文目載西遊記爲先生著。考西遊記舊稱爲證道書，謂其

合于金丹大旨。元虞道園有序，稱此書係其國初邱長春真人所撰。而鄧志謂出先生手。天啓時去先生未遠，其言必有所本。意長春初有此記，至先生乃爲之通俗演義；如三國志本陳壽，而演義則稱羅貫中也。書中多吾鄉方言，其出淮人手無疑。或云有後西遊記，爲射陽先生撰。

吳玉搢也誤認邱長春的西遊記了。邱長春的西遊記，虞集作序的，乃是一部紀行程的地理書，和此書絕無關係。阮葵生雖根據吳說，但已不信長春真人的話；大概乾隆以後，學者已知長春真人原書的性質，故此說已不攻自破了。

吳玉搢的山陽志遺卷四還有許多關於吳承恩的材料，今錄於下：

嘉靖中，吳賁生承恩，字汝忠，號射陽山人，吾淮才士也。英敏博洽，凡一時金石碑版綴祝贈送之詞，多出其手。薦紳幕閣諸公皆倩爲捉刀人。顧敷奇，不偶，僅以歲貢官長興縣丞。貧老乏嗣，遺稿多散佚失傳。邱司徒正綱收拾殘缺，得其友人馬濟溪馬竹泉所手錄，又益之以鄉

人所藏，分爲四卷，刻之，名曰射陽存稿（又有續稿一卷）。五嶽山人陳文燭爲之序。其略云：「陳子守淮安時，長與徐子與過濬。往汝忠丞長興，與子與善。三人者呼酒韓侯祠內，酒酣論文論詩，不倦也。汝忠謂文自六經後，惟漢魏爲近古。詩自三百篇後，惟唐人爲近古。近時學者徒謝朝華而不知畜多識，去陳言而不知漱芳潤，卽欲敷文陳詩，難矣。徐先生與子深。蓋其言。今觀汝忠之作，綠情而綺麗，體物而剝亮，其詞微而顯，其旨博而深。收百代之闕文，採千載之遺韻，沈辭淵深，浮藻雲礫，張文酒以後一人而已。」其推許之者，可謂至極。讀其遺集，實吾郡有明一代之冠。惜其書刊板不存，予初得一抄本，紙墨已渝敝。後陸續收得刻本四卷，並續集一卷，亦全。盡登其詩人山陽耆舊集，擇其傑出者各體載一二首于此，以志瓣香之意云。

據此，是隆慶初（約一五七〇）陳文燭守淮安時，吳承恩還不會死。以此推

之，可得他的年代：

嘉靖中（約一五五〇），歲貢生。

嘉靖末（約一五六〇），任長興縣丞。

隆慶初（約一五七〇），在淮安與陳文燭徐子與往來酬應，河酣論文。

萬曆初（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

他大概生于正德之末（約一五二〇），死于萬曆之初。天啓淮安志修于天啓六年，當西歷一六二六，去吳承恩死時止有四五十年，自然是可靠的根據了。

最可惜的是我們至今還不曾尋到吳承恩的射陽存稿，也不曾見着吳玉搢的山陽感舊集。幸得山陽志遺裏錄有吳承恩的詩十一首，我們轉載幾首在這裏：

平河橋

短篷倚向河橋泊，獨對青旗枕霄眠。日落牛菱歸牧笛，潮來魚米集商船。遠離野棗平臨水，隔岸村炊互起煙。會向此中謀二頃，聞摺藜杖聽鳴蟬。

隄上

平湖渺渺漾天光，瀉入溪橋噴玉涼。一片蟬聲高楊柳，荷花香裏據胡床。

對月感秋，四之一。

湘波接桃笙，齊執扇方歎。秋來本無形，酒報梧桐葉。啼暈代鳴蟬，其聲亦何切！繁霜結珠露，忽已如初雪。六龍驅日車，羲和不留轍。華生總如夢，獨爾驚豪傑。大笑仰青天，停盃問明月。

二郎搜山圖歌

李在惟開畫山水，（李在，明宣德時畫家）不謂兼能貌神鬼。筆端變

幻真駭人，意態如生狀奇詭。少年都美清源公，指揮部從揚靈風，星飛電掣各奉命，蒐羅要使山林空。名鷹攫擊大鷹嘴，大劍長刀疊霜雪。猴老難延欲斷魂，狐娘空洒嬌啼血。江翻海攪走六丁，紛紛水怪無留蹤。青鋒一下斷狂虺，金鎖交纏禽毒龍。神兵獵妖猶獵獸，探穴搗巢無逸寇。平生氣焰安在哉？爪牙雖存敢馳驟！我聞古聖開鴻濛，命官絕地天之通，軒轅鑄鏡禹鑄鼎，四方民物俱昭融。後來羣魔出孔竅，白晝搏人繁聚囂。終南進士老鍾馗，空向宮闈啗虛耗。民災翻出衣冠中，不爲猿鶴爲沙蟲。坐觀宋室用五鬼，不見虞廷誅四凶。野夫有懷多感激，無事臨風三歎息：胸中磨損斬邪刀，欲起平之恨無力。教日有矢救月弓，世間豈謂無英雄？誰能爲我致塵風，長享萬年保合濟寧功？

這一篇「二郎搜山圖歌」很可以表示西遊記的作者的胸襟和著書的態度了。

(七)

西遊記的中心故事雖然是玄奘的取經，但是著者的想像力真不小！他除了玄奘的故事的暗示，採取了金元戲劇的材料（？），加上他自己的想像力，居然造出一部大神話來！這部書的結構。在中國舊小說之中，要算最精密的了。他的結構共分作三個部分：

第一部分：齊天大聖的傳。（第一回至第七回）

第二部分：取經的因緣與取經的人。（第八回至第十二回）

第三部分：八十一難的經歷。（第十三回至第一百回）

我們現在分開來說：

第一部分乃是世間最有價值的一篇神話文學。我在上文已略考這個猴王故事的來歷。這個神猴的故事，雖是從印度傳來的，但我們還可以說這七回的大部分是著

者創造出來的。須菩提祖師傳法一段自然是從禪宗的六祖傳法一個故事上變化出來的。但著者寫猴王大鬧天宮的一長段，實在有點意思。玉帝把猴王請上天去，却只叫他去做一個未入流的弼馬溫；猴王氣了，反下天宮，自稱「齊天大聖」；玉帝調兵來征伐，又被猴王打败了；玉帝沒法，只好又把他請上天去，封他「齊天大聖」，「只不與他事管，不與他俸祿」！後來天上的大臣又怕他太鬧了，叫他去管蟠桃園。天上的貴族要鬧蟠桃勝會了，他們依着「上會的舊規」，自然不請這位前任弼馬溫。不料這饞嘴的猴子一時高興，把大會的仙品仙酒一齊偷吃了，攪亂了蟠桃大會，把一座莊嚴的天宮鬧的不成樣子，他却又跑下天稱王去了！等到玉帝三次調兵遣將，好容易把他捉上天來，却又奈何他不得；太上老君把他放在八卦爐中鍊了七七四十九日，仍舊被他跑出來，「不分上下，使鎚棒東打西敲，更無一人可敵，直打到通明殿裏，靈霄殿外！」玉帝發了急，差人上西天去討教，把如來佛請下來。如來到了，詰問猴王，猴王答道：

花果山中一老猿，……因在凡間嫌地窄，立心端要住瑤天。靈霄寶殿非他有，歷代人王有分傳。強者為尊該讓我，英雄只此敢爭先！

他又說：

他（玉帝）雖年劫修長，也不應久住在此。常言道，「交椅輪流坐，明年是我尊。」只教他搬出去，將天宮讓與我，便罷了。若還不讓，定要攪亂，不得清平！

前面寫的都是政府激成革命的種種原因；這兩段簡直是革命的檄文了！美猴王的天宮革命，雖然失敗，究竟還是一個「雖敗猶榮」的英雄！

我要請問一切讀者：如果著者沒有一肚子牢騷，他為什麼把玉帝寫成那樣一個大飯桶？為什麼把天上寫成那樣黑暗，腐敗，無人？為什麼教一個猴子去把天宮鬧的那樣稀糟？

但是這七回的好處全在他的滑稽。著者一定是一個滿肚牢騷的人，但他又是一

個玩世不恭的人，故這七回雖是罵人，却不是板着面孔罵人。他罵了你，你還覺得這是一篇極滑稽，極有趣，無論誰看了都要大笑的神話小說。正如英文的阿烈思夢游奇境記 (*Alice in Wonderland*) 雖然含有很有趣的哲學，仍舊是一部極滑稽的童話小說（此書已由我的朋友趙元任先生譯出，由商務出版）。現在有許多人研究兒童文學，我很鄭重的向他們推薦這七回天宮革命的失敗英雄齊天大聖傳。

第二部分（取經因緣與取經人物）有許多不合歷史事實的地方。例如玄奘自請去取經，有詔不許；而西遊記說唐太宗徵求取經的人，玄奘願往：這是一不合。又如玄奘本是陳氏人，父爲士族，兄爲名僧；他自身出家的事，本傳紀叙甚詳；而西遊記說他的父親是狀元，母親是宰相之女。但是狀元的兒子，宰相的外孫如何忽然做了和尚呢？因此有殷小姐忍辱報仇的故事造出來，（參看太平廣記一二三陳隱的故事。）作爲玄奘出家的理由。這是二不合。但這種變換，都是很在情理之中的。玄

裝的家世與幼年事蹟實在太平常了，沒有小說的興趣，故有改變的必要。況且玄奘既被後人看作神人，他的父母也該高陞了，故陞作了狀元與相府小姐。玄奘經義難明，異說難定，故發憤要求得原文的經典；這種考據家的精神，是科學的精神，在我們眼裏自然極可佩服；但這也沒有通俗小說的資格，故也有改變的必要。於是有魏徵斬龍與太宗遊地府的故事。這一大段是許多小故事雜湊起來的。研究起來，很有趣味。袁天罡的神算，自然是一個老故事。（參看太平廣記七六，又二二一。）秦叔寶尉遲敬德做門神，大概也是唐人的故事。涇河龍王犯罪的故事，已見於唐人小說。太平廣記四一八引續玄怪錄，叙李靖代龍王行雨，誤下了二十尺雨，致龍王母子都受天譴。這個故事是很古的。唐太宗遊地府的故事，也是很古的。唐人張鷟的野史有一則（丁靜庵先生引太平廣記所引）云：

唐太宗極康豫。太史令李淳風見上，流淚無言。上問之，對曰，「陛

下夕當晏駕。」……太宗至夜半，奄然入定，見一人云，「陛下暫合

來，還卽去也。」帝問君是何人，對曰：「臣是生人判冥事。」太宗入見判官，問六月四日事，卽令還。向見者又迎送引導出。淳風卽觀乾象，不許哭泣。須臾乃寤。及曙，求昨所見者，令所司與一官，遂注蜀道一丞。

此事最有趣味，因爲近年英國人斯堪因 (S. C. Lee) 在燉煌發見唐代的寫本書籍中，有一種白話小說的殘本，僅存中間一段云：

判官傑惡，不敢道名字。」帝曰，「卿近前來。」輕道，「姓崔名子玉。」「朕當識。」言訖，使人引皇帝至院門，使人奏曰，「伏雜陛下且立在此，容臣入報判官速來。」言訖，使者到廳前拜了，啓判官，「奉大王處，太宗是生魂到領，判官推勘，見在門外，未敢引。」判官聞言，驚忙起立。(下闕) (引見東方雜誌十七卷，八號，王靜菴先生文中。)

這個故事裏已說判官姓崔名子玉。我們疑心那魏徵斬龍及作介紹齊與崔判官的故事

也許在那損壞的部分裏，可惜不傳了。崔判官的故事到宋時已很風行，故宋仁宗嘉祐二年加在崔府君封號詔有「惠存、盜邑，恩結、潘人；生著、令獄，沒司、幽府」等語。

（引見東方雜誌，卷頁同上。）這個故事可算很古了。

如果上文引的納書樓曲譜裏的西遊記是吳昌齡的原本，那麼，殷小姐忍辱復仇，唐太宗徵求取經人，等等故事由來已久，不是吳承恩新加入的了。

第三部分（八十一難）是西遊記本身。這一部分有四個來源。第一個來源自然是玄奘本傳裏的記載，我們上文已引了最動人的幾段。那些困難，本是事實，夾着一點宗教的心理作用。他們最能給小說家許多暗示。沙漠上光線屈折所成的幻影漸漸的成了真妖怪了，沙漠的風沙漸漸的成了黃風大王的怪風和羅剎女的鐵扇風了，沙漠裏四日五夜的枯燼漸漸的成了周圍八百里的火嶽山了，烈日炎風的沙河漸漸的又成了八百里「鵝毛飄不起」的流沙河了，高昌國王漸漸的成了大唐皇帝了，高昌

國的妃嬪也漸漸的成了托塔天王的假公主和天竺國的妖公主了。這種變化乃是一切大故事流傳時的自然命運，逃不了的，何況這個故事本是一個宗教的故事呢？

第二個來源是南宋或元初的唐三藏取經詩話和金元戲劇裏的唐三藏西天取經故事。這些故事的神話的性質，上文已說明了。依元代雜劇的體例看來，吳昌齡的西遊記雖為元代最長的六本戲，大本至多也不過二十四折；加上楔子，也不過三十折。這裏面決不能紀敘八十一難的經過。故這個來源至多只能供給一小部分的材料。

第三個來源是最古的，是華嚴經的最後一大部分，名為入法界品的。（普門品三十四品，普門品三十九品。）這一品占華嚴經全書的四分之一，說的只是一個善財童子信心求法，勇猛精進，經歷一百一十城，訪問一百一十個善知識，畢竟得成正果。這一部入法界品便是西遊記的影子，一百一十城的經過便是八十一難的影子。我們試看入法界品的布局：

(1) 文殊師利告善財言，『善男子，於此南方，有一國土名曰可樂，其國有山名爲和合；於彼山中，有一比丘名功德雲。汝詣彼國，云何菩薩學菩薩行，修菩薩道，乃至云何具普賢行。』……

(2) 功德雲比丘告善財言：『善男子，南方有國名曰海門，彼有比丘名曰海雲。汝應詣彼國菩薩行。』……

(3) 海雲比丘告善財言，『善男子，汝詣南方六十由旬，有一國土名曰海岸，彼有比丘名曰善住。應往問彼云何菩薩修清淨行。』……

(4) 善住比丘言，『善男子，於此南方，有一國土名曰佳林，彼有長者名曰解說。汝詣彼國……』

這樣一個轉一個的下去，直到一百一十個，直到彌勒佛，又得見文殊師利，遂成就無量大智光明，『不久當與一切佛等，一身充滿一切世界。』這一個『信心求法，勇猛精進』的故事，一定給了西遊記的著者無數的暗示。

第四個來源自然是著者的想像力與創造力了。上面那三個來源都不能供給那八十一難的材料，至多也不過供給許多暗示，或供給一小部分的材料。我們可以說，西遊記的八十一難大部分是著者想像出來的。想出這許多妖怪災難，想出這一大堆神話，本來不算什麼難事。但西遊記有一點特別長處，就是他的滑稽意味。拉長了面孔，整日說正經話，那是常人菩薩的行爲，不是人的行爲。西遊記所以能成世界的一部絕大神話小說，正因為西遊記裏種種神話都帶着一點談諧意味，能使人開口一笑，這一笑就把那神話「人化」過了。我們可以說，西遊記的神話是有「人的意味」的神話。

我們可舉幾個例。如第三十二回平頂山豬八戒巡山的一段，便是一個好例：

那馱子入深山，又行有四五里，只見山凹中有一塊桌面大的四四方方青石頭。馱子放下鉢，對石頭唱個大喏。行者暗笑，「看這馱子做甚勾當！」原來那馱子把石頭當做唐僧沙僧行者三人，朝着他演習哩。他

道：「我這回去，見了師父，若問有妖怪，就說有妖怪；他問甚麼山，我若說是泥捏的，錘打的，銅鑄的，麵蒸的，紙糊的，筆畫的，——他們見說我默哩，若說這話，一發說默了。我只說是石頭山。他若問甚麼洞，也只說是石頭洞。他問甚麼門，却說是釘釘的鐵葉門。他問裏邊多少遠，只說入內有三層。他若再問門上釘子多少，只說老豬心忙記不真。」……

最滑稽的是朱紫國醫病降妖一大段。孫行者揭了榜文，却去搗在豬八戒的懷裏，引出一大段滑稽文字來。後來行者答應醫病了，三藏喝道：

你跟找這幾年，那會見你醫好誰來？你連藥性也不知，醫書也未讀，怎麼大胆撞這個大禍？

行者笑道：

師父，你原來不曉得，我有幾個草頭方兒，能治大病。管情醫得他好。

便了。就是醫死了，也只問得個庸醫殺人罪名，也不該死，你怕怎的？

下文診脈用藥的兩段也都是很滑稽的。直到尋無根水做藥引時，行者叫東海龍王放廣來。打兩個噴嚏，吐些津液，與他吃藥罷。病醫好了，在謝筵席上，八戒口快，說出「那藥裏有馬……」行者接着遮掩過去，說藥內有馬兜鈴。國王問衆官馬兜鈴是何品味，能醫何症。時有太醫院官在傍道：

主公，

兜鈴味苦寒無毒，定喘消痰大有功。通氣最能除血毒，補虛專嗽又寬中。

國王笑道：

用的當，用的當。豬長老再飲一杯。

這都是隨筆談諧，很有趣味。

我們在上文曾說大鬧天宮是一種革命。後來第五十回裏，孫行者被獨角兇大王

把金箍棒收去了，跑到天上，見玉帝。行者朝上唱個大踏道：

啓上天尊。我老孫保護唐僧往西天取經，……遇一兇怪，把唐僧拿在洞裏要吃。我尋上他門，與他交戰。那怪神通廣大，把我金箍棒搶去。

……我疑是天上兇星下界，爲此特來啓奏，伏乞天尊垂慈洞鑒，降旨查勘兇星，發兵收剿妖魔，老孫不勝戰慄屏營之至！

這種奴隸的口頭套語，到了革命黨的口裏，便很滑稽了。所以殿門傍有葛仙翁打趣他道：

猴子，是何前倨後恭？

行者道：

不是前倨後恭，老孫於今是沒棒弄了。

這種諷諷的裏面含有一種尖刻的玩世主義。西遊記的文學價值正在這裏。第一部分如此，第三部分也如此。

(八)

西遊記談這三四百年來的無數道士和尚秀才弄壞了。道士說，這部書是一部金丹妙訣。和尚說，這部書是禪門心法。秀才說，這部書是一部正心誠意的理學書。這些解說都是西遊記的大仇敵。現在我們把那些什麼悟一子和什麼悟元子等等的「真詮」、「原旨」一概刪去了，還他一個本來面目。至於我這篇考證本來也不必做；不過因為這幾百年來讀西遊記的人都太聰明了，都不肯領略那極淺極明白的潛意味和玩世精神，都要妄然透過紙背去尋那「微言大義」，遂把一部西遊記罩上了這道三教的袍子；因此，我不能不用我的笨眼光，指出西遊記有了幾百年逐漸演化的歷史；指出這部書起於民間的傳說和神話，並無「微言大義」可說；指出現在的西遊記小說的作者是一位「放浪詩酒，復善諧謔」的大文豪做的，我們看他的詩，曉得他確有「斬鬼」的清興，而決無「金丹」的道心；指出這部西遊記至多不

過。是。一。部。很。有。趣。味。的。滑。稽。小。說。；。神。話。小。說。；。他。並。沒。有。什。麼。微。妙。的。意。思。；。他。至。多。不。過。有。一。點。愛。罵。人。的。玩。世。主。義。；。這。點。玩。世。主。義。也。是。很。明。白。的。；。他。並。不。隱。藏。；。我。們。也。不。用。深。求。

十二，二，四，改稿。

附錄 「讀西遊記考證」

董作賓

西遊記的作者，自從丁晏在他底願志齋集續編頁二十三書西遊記後裏面，表明是他底同鄉吳承恩以後；差不多可以說看西遊記的人，都不會注意到作者姓氏；甚至於拿邱處機來頂名冒替。就是善於給小說作考證的胡適之先生，在他底西遊記序裏面也不會提到作者是誰。這未免令人替吳老先生不平。因此，我們便費了多天功夫，來搜求關於吳承恩的材料，終以為不甚完備，尙不曾着手整理。昨天看見第六期的讀書雜誌裏面西遊記考證，居然把吳老先生表彰出來，並且材料也還不少。從

此吳承恩的姓名，藉着他底文學作品得以永遠不死。將來再經了適之先生的攷索，或者竟替他作出一個年譜來，又何嘗不是這位吳老先生的榮幸呢？現在我們索性把搜求所得，未曾見於攷證裏面的材料，寫了出來，供獻給適之先生，讓他作個綜合的研究。

同治十二年長興縣志，名宦，頁十五：

吳承恩，字汝忠，山陽人，嘉靖中授長興縣丞。性耽風雅，作爲詩，緣情體物，習氣悉除；其旨博而深，其辭微而顯，張文潛後殆無其倫。官長興時與邑紳徐中行最善。往還唱和，率自胸臆出之。丞靡浮沉，絕無攀援附麗，其賢於人遠矣！著有射陽先生存稿。

志中所載，係雜引李本寧大山山房集，和陳玉叔（文燭）射陽存稿序裏面的話；李語也見於明詩綜卷四十八頁二十五，吳承恩七首下註：

李本寧云，汝忠與徐子與善，往還唱和；今按其集獨不類七子，率自

胸臆出之。以彼其才，僅爲縣丞以老！一意獨行，無所振拔附麗，豈不賢於人哉？

據此，可知徐中行與吳承恩的交情，並且知道他們曾互相唱和。我們倘若把徐中行的詩文拿來看一看，定然能尋些關於吳承恩的材料；像適之先生在四松堂詩集找着曹雪芹的故事一樣。徐中行是「後七子」之一，曾入明史文苑傳；王世貞的藝苑卮言裏面，也極口稱贊他。他的著作有：

天目山堂集二十卷，附錄一卷

青蘿館集，六卷。

以上二種，均見四庫存目。可惜尙未覓得！

我們看了徐中行的傳略，也可以作吳承恩官長興時代的旁證。按明詩綜卷四十六，（頁二十九）說：

徐中行，二首。中行字子與，長興人，嘉靖庚戌進士。除刑部主事，

出知汀州府……有青蘆館集。

中行咸進士在庚戌，當嘉靖二十九年（一五五〇）。而吳承恩得歲貢却不在此年。按光緒澤安府志貢舉表，歲貢生有

吳承恩，甲辰。

甲辰是嘉靖二十三年（一五四四）。周豫才先生看光緒淮安志，遺漏了這一條；適之先生假定的年歲，較此相差六年。

考證假定吳承恩任長興縣丞在嘉靖末，約當西歷一五六〇。乾隆十四年長興縣志職官，名宦，皆不載吳承恩之名。同治長興志名宦的次序，係隨便列入，不足為依據。他的職官表也無吳承恩作縣丞的年歲。但此表中縣丞的缺額上，尙有線索可尋。表如下：

嘉靖年 長興縣丞

附記

一六十二〇 李良材

湖遠文存二集 卷四

二一

張梓

二二

二三（甲辰）

吳承恩歲貢

二四—二五

二六

張輔 沈天民

二七—二八

馬萬椿

二九（庚戌）

馬萬椿

三〇

馬萬椿（本年陸州判）

三一—三四

三五—三六

吳世法 譚以晉

三七

周 杭

三八

盛忠烈

徐中行進士

三九一四五

我初以爲同治志「嘉靖中」的「中」字，當是指二四至二五兩年，因爲嘉靖在位四十五年，二十五年正在中間。適之先生以爲「中」字不當這樣拘泥看；況且歲實在廿三年，而縣丞在廿四年，似乎不合情理。此外只有兩個缺額了，一是三一至三四年，一是三九至四五年。吳承恩承長興，不出這兩個時代。適之先生主張三九至四五年（一五六〇至六〇）之間；因爲文人作縣丞，大概是迫于貧老，不得已而爲之，故此舉似以晚年爲適宜。況且明詩綜引李本寧的話，說：「以彼其才，僅爲縣丞以老。」這更可見他作縣丞是在老年了。若此說不錯，則考證原擬嘉靖末（約一五六〇）爲承長興之年，竟得一有力的旁證了。

適按明史二八七云：

徐中行，……由刑部主事歷員外郎郎中，稍遷汀州知府。廣

東賊蕭五來犯，禦之，有功；策其且走，俾武平令徐甫宰邀擊

之；讓功甫宰，甫宰得優擢。尋以父憂歸。補汝寧，坐大計，貶長蘆鹽運判官，遷湖廣僉事；……累官江西左布政使，萬曆六年（一五七八）卒官。

我們在這時候，材料不完全，不能知道徐中行了父憂的年歲。但徐中行是嘉靖二九的進士，做到汀州知府，立了功，然後丁憂回家，至少須有十年的時間。大概吳承恩做長興縣丞，和徐中行丁憂回籍，同在嘉靖三九年以後，故他們有往還熟識的機會。

考證上又假定：『萬曆初（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不知何據？但是這裏却有一件可靠的證據，寫來作他補充的條件。康熙淮安府志，卷十二，文藝，頁十一，載：

吳承恩瑞龍歌。（原註——事見蛟龍潭）憶昨淮揚水爲厲，冒郭襄陵滴無際；皆云『龍怒駕狂濤，人力無由殺其勢』。忽然溪壑息波瀾，細

草平沙得龍蛟；崢嶸頭角異尋常，猶帶祥煙與靈氣；神奇自古驚流傳，並地飛天總成瑞。高家屢報水土平，世運神機關進退；司空馳奏入明光，百辟趨朝笑相慰；獨不見，當年神禹治九州，奏績玄龜動天地；今茲告兆協神龍，千古玄符迥相繼；貯看寰宇徧耕桑，萬年千年保天佑。

又卷一，祥異及山川載有：

萬曆七年三月十八日，申，大雷雨……

蛟龍潭，萬曆七年。王世貞有記。

蛟龍潭故事，在萬曆七年（一五七九），承恩還殼上替他作瑞龍歌，可以推想他的死在萬曆七年以後。考證約計他的死是（一五八〇），恰恰萬曆八年，未免太湊巧了。總之：我們雖不能斷定他是否死在七年或八年，或者八年以後若干年？然而有了這個證據，却是可以說他的死不在萬曆七年以前。

在考證裏面，適之先生說：『花果山是後來小說有的；紫雲洞，後來改爲水簾。』

洞了。』在這一點，我們也曾尋出來些蹤跡。因為看淮安志的時候，偶然看見藝文裏面有『朱世臣題雲台山水簾洞』的標題，想到水簾洞是美猴王的發祥地；也算這部西遊記的出發點；不無研究的價值。於是就加意探訪，果然尋到了水簾洞的去處。

嘉慶海州志，卷第十一，山川：

姚陶登雲台山記……夜半，呼僕夫乘月登山，觀日出。由殿東石徑上

一里許，爲水簾洞；洞中石泉極淺，冬夏不竭，泉甚甘美。云爲三元弟

兄修真處。……

雲台山，就是郁州。他有許多名字是：『蒼梧山』，『青峯頂』，『青風頂』，『覆釜山』，『逢山』，『盤州』等等。晉宋之間，南北相爭，頗爲要地，並曾僑置青冀二州。雲台的名字，是萬曆年間起的。此山是海邊的一個孤島，周圍約有二百餘里。志又稱：

雲台，向在海中，禁爲界外；康熙十六年，奏請復爲內地。

此山的形勢，也似乎是花果山的背景。遊覽過此山的吟詠記載，有很多的人，我們一看，就可以知道雲台山的價值了。

作賦的：孫斯位，汪枚。

作記的：吳進，姚陶。

作詩的：蘇軾，劉餗，王時揚，周子德，張一元，黃九章，武尙行，紀映鐘，楊錫紱，張賓鶴，吳恆宣，管韓貞。

此外關於吳承恩的遺詩，除了山陽志遺以外，在明詩綜看見的有七首，題目如下：

對月，富貴曲，效溫曉，柳體，楊柳青，田園卽事，秋夕，東末齋陶師，勾曲。

見淮安志藝文的二首：

堤上，瑞龍歌。

以上所錄，爲給適之先生湊集材料起見，所以亂雜無章地寫了許多。不過可以作西遊記考證的一點補充的材料罷了，實在說不上說是一種研究。

十二，二，五。

後記一

(適)

董先生供給我這些好材料，使我十分感謝。他所舉的吳承恩遺詩，也都承他鈔給我了。淮安府志裏「隄上」一首，明詩綜裏「楊柳青」一首，皆與山陽志遺相重。今補錄「田園卽事」一首於下：

田園卽事

吳承恩

大溪小溪雨已過，前村後村花欲迷。
老翁打鼓官社裏，野客策杖官橋西。
黃鸝紫燕聲上下，短柳長桑光陸離。
山城春酒綠如染，三百青錢誰爲攜？

後記一

(適)

這篇跋登出之後不多時，董先生又去檢查康熙年間修的汝寧府志，他在卷八『官師（名宦）』裏尋得這一條：

徐中行（嘉靖四十一年至四十二年任）……丁巳（嘉靖三六，西一五五七）出守汀州，以外艱歸。壬戌（嘉靖四一，西一五六二）起補汝寧。……官僅一載，竟中忌者之口，以京察左遷去。

這一條可以證明我上文的假設：徐中行丁巳愛回籍，果在嘉靖三九至四一年，大概我猜想吳承恩作縣丞也在此時，是不錯的了。

現在可以修正我考證裏擬的年表如下：

嘉靖二三（一五四四），吳承恩歲貢。

二九（一五五〇），徐中行進士。

三九（一五六〇），至四一（一五六二），徐中行丁父憂，在長興。

三九（一五六〇），至四五（？），吳承恩作長興縣丞。

陸慶初（約一五七〇），吳承恩在淮安，與陳文燭徐中行往來酬應，酒酣論文。

萬曆六（一五七八），徐中行死於江西布政任上。

七（一五七九），吳承恩作瑞龍歌。

約萬曆七八年（約一五八〇），吳承恩死；以他歲貢之年推之，他享壽當甚高，約七十多歲。生時當在弘治正德之間，（約一五〇五）。

這個表精密多了。我們不能不感謝董作賓先生的厚意和助力。

鏡花緣的引論

(一) 李汝珍

鏡花緣刻本有海州許喬林石菴的序，序中說「鏡花緣一書，迺北平李子松石以十數年之力成之」。其餘各序及題詞中，也都說是李松石所作。但很少人能說李松石是誰的。前幾年，錢玄同先生告訴我李松石是一個音韻學家，名叫李汝珍，是京兆大興縣人，著有一部李氏音鑑。後來我依他的指示，尋得了李氏音鑑，在那部書的本文和序裏，鈎出了一些事蹟。

李汝珍，字松石，大興人。順天府志的選舉表裏，舉人進士隊裏都沒有他，可見他大概是一個秀才，科舉上不會得志。順天府志的藝文志裏沒有載他的著作，人

物志裏也沒有他的傳。中國人名大辭典（頁三八九）有下列的小傳：

李汝珍，【清】大興人，字松石。通聲韻之學，撰李氏音鑑，定『春

滿堯天』等三十三母。徵引浩繁，淺學者多爲所震，然實木窺等韻門

徑。又有鏡花緣，及李刻受子譜。

此傳不知本於何書，但這種嚴酷的批評實在只足以表示批評者自身的武斷。（關於李汝珍在音韻學上的成績，詳見下文。）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一七八二），李汝珍的哥哥汝璜（字佛雲，到江蘇海州做官，他跟到任所。那時歙縣凌廷堪（生一七五七，死一八〇九）家在海州，李汝珍從他受業。論文之暇，兼及音韻。（音鑑五，頁十九。）那時凌廷堪年僅二十六歲；以此推之，可知李汝珍那時也不過二十歲上下，他生年約當乾隆二十八年（一七六三）。凌廷堪是燕樂考原的作者，精通樂理，旁通音韻，故李汝珍自說『受益極多』。

自乾隆四十七年至嘉慶十年（一七八二—一八〇五），凡二十三年，李汝珍只在江蘇省內，或在淮北，或在淮南（音羅石文燿序）。他雖是北京人，而受江南北的學者的影響最大；他的韻學能辨析南北方音之分，也全靠這長期的居住南方。嘉慶十年石文燿序中說，『今松石行將官中州矣。』但嘉慶十九年（一八一四）他仍在東海（音羅爾敦）似乎他不曾到河南做官。

乾隆五十八年（一七九三），凌廷堪補殿試後，自請改教職，遷得寧國府教授；六十年（一七九五）赴任。此後，李汝珍便因道路遠隔，不常通問了。（音羅五，頁十九）他的朋友同他往來切磋的，有

許喬林，字石華，海州人。

許桂林，字月南，海州人，嘉慶舉人。於諸經皆有發明；通古音，兼精算學。著有許氏說音，音鶴，宣夜通，味無味齋集。（人名大辭典頁一〇）

三四）許桂林是李汝珍的內弟。（音羅五，頁十九）

徐銓，字藕船，順天人。著有音繩。(音韻書目)

徐鑑，字香垞，順天人。著有韻略補遺(同上)

吳振勅，字容如，海州人。

洪口，字靜節。

這一班人都是精通韻學的人。華嚴字母譜列聲母四十二，韻母十三。李汝珍把聲母四十二之中，刪去與今音異者十九個，而添上未備的反南音聲母十個，共存三十三個聲母。他又把韻母十三之中，刪去與今音異者兩個，而添上今音十一個，共存韻母二十二個。他自己說，新添的十一個韻母之中，一個（麻韻）是凌廷堪添的，徐鑑與許桂林各添了兩個，徐銓添了一個；他自己添的只有五個。(音鑑五，頁十九)

嘉慶十年（一八〇五），音鑑成書。(音鑑李汝珍序)

嘉慶十五年（一八一〇），音鑑付刻，是年刻成。(吳振勅後序)

嘉慶十九年（一八一四），李汝珍任東海，與許桂林同讀山陰俞杏林的傳聲正

宗。俞氏書中附有音鑑題詞四首，其第四首云：

松石全書絕等倫，月南後序更精醇。拊膺我愧無他技，開卷差爲識字人。

此可見音鑑出版不久，已受讀者的推重。

嘉慶二十一年（一八一六），他把俞杏林的題詞附刻在音鑑之後，並作一跋。自此年以後，他的事蹟便無可考了。

自乾隆四十七年至此年，凡三十五年，他大概已是五十五歲左右的人了。這三十五年中，他的踪跡似乎全在大江南北；他娶的夫人是海州人，或者他竟在海州住家了。

鏡花緣之著作，不知在於何年。孫吉昌的題詞說：

……咄咄北平子，文采何陸離！……而乃不得意，形骸將就衰，耕無負郭田，老大仍驅飢。可憐十數載，筆硯空相隨，頻年廿兀兀，終日惟

學。心。血。用。幾。竭。此。身。忘。困。疲。聊。以。耗。壯。心。休。言。作。者。癯。窮。愁。如。著。書。其。志。良。足。悲。……古今小說家，應無過於斯。……傳鈔紙已貴，今已付剞劂，不脛且萬里，堪作稗官師。從此堪自慰，已爲世所推。……

從這上面，我們可得兩點：

(1) 鏡花緣是李汝珍晚年不得志時作的。

(2) 鏡花緣刻成時，李汝珍還活着。

最可惜的是此詩和許齋林的序都沒有年月可考。但坊刻本有道光九年（一八二九）麥大鵬序，他說：

李子松石鏡花緣一書，耳其盡善，三載於茲矣。戊子（道光八年，一八二八）清和，偶過張子樊亭書塾，得窺全豹，不勝舞蹈。復聞芥子園新雕告竣，遂購一函，如獲異寶。……

麥氏在一八二九，已知道此書三年了；一八二八他所見的『全豹』，不知是否刻

本；但同年已有芥子園新雕本；次年麥氏又託謝葉梅摹繪一百八人之像，似另有繪像精雕本，爲後來王紹序本的底本。我們暫時假定一八二八年的芥子園本爲初刻本，而麥氏前三年開名的鏡花緣爲鈔本。如此，我們可以說：

一八〇五，音鑑成書。

一八一〇，音鑑刻成。（以上均考見上文）

約一八一〇—一八二五，『十數年之力』爲鏡花緣著作的時期。

約一八二五，鏡花緣成書。

一八二八，芥子園雕本鏡花緣刻成。

一八二九，麥刻謝像本（廣東本）付刻。

假定芥子園本即是孫吉昌題詞裏說的「今已付闕削」之本，那麼，李汝珍還不會死，但已是很老的人了。依前面的推算，他的生年大約在乾隆中葉（約一七六三）；他死時約當道光十年（約一八三〇），已近七十歲了。

(二) 李汝珍的音韻學

關於李汝珍的音鑑，我們不能詳細討論，只能提出一些和鏡花緣有關係的事實。鏡花緣第三十一回，唐敖等在歧舌國，費了多少工夫，才得着一紙字母，共三十三行，每行二十二字，只有第一個字是有字的，或用反切代字；其餘只有二十一個白圈。只有「張」字一行之下是有字的。每行的第一個字代表聲類(Consonants)，每行直下的二十二音代表韻部(Vowels)。這三十三個聲母，二十二個韻母，是李汝珍的音鑑的要點。音鑑裏把三十三聲母作成一首行香子詞，如下：

春滿堯天，溪水清澗，嫩紅鹽，粉蝶驚眠。松檜空翠，鷗鳥盤桓。對酒陶然，便博個醉中仙。

這就是鏡花緣裏的

昌，茫，秧，秧，「梯秧」，光，商，槍，良，囊，杭，「批秧」，方，

『低秧』，姜，『妙秧』，桑，郎，康，倉，昂，娘，滂，香，當，將，
湯，飄，『兵秧』，幫，岡，威，張，廟。（次序兩處一一相同。）

承錢玄同先生音注如下：

春 $\text{t} \text{t} \times \text{ch} \text{ch} \text{u}$

滿 $\text{t} (\text{m})$

堯 $\text{t} (\text{齊}) \text{t} (\text{攝}) (\text{Y} \text{Y} \text{ü})$

天 $\text{t} \text{t} (\text{P})$

溪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ch} \text{ch} \text{ü})$

水 $\text{t} \text{t} \text{t} \times (\text{h} \text{h} \text{sh} \text{u})$

清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ch} \text{ch} \text{ü})$

漣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t} \text{ch} \text{ch} \text{ü})$

嫩 $\text{t} \text{t} \text{t} \times (\text{h} \text{h} \text{sh} \text{u})$

紅 尸尸又 (hi'an)

繩 文 (p'i)

粉 三 (i)

螺 分 (ti)

驚 尸尸尸 (chi'ch'au)

眠 尸 (mi)

松 么么又 (s'au)

帶 尸尸又 (i'ia)

空 尸尸又 (k'ue)

翠 尸尸尸 (ts'is'iu)

鷗 尸 (謂) 又 (合) (口) 尸 (a)

鳥 尸尸尸 (hi'hi'iu)

盤 文(2)

翫 口一(1) (hsi, hau)

對 力(1) (t, tu)

酒 口一(1) (tsi, tsü)

陶 土(1) (t, t'a)

然 日(1) (ji, ju)

便 夕(1) (pi)

博 夕(P)

個 夕(1) (k, kau)

醉 酉(1) (ts, tsu)

中 中(1) (ch, chu)

仙 人(1) (si, s'ü)

他的二十二個韻母，和鏡玄同先生的音注，如下：

	鏡玄緣	音鑑	鏡玄同先生的音注
(1)	張	張	尤, 尤 ang, uang
(2)	真	真	ㄩ, ㄩ en, in
(3)	中	中	ㄨ, ㄨ ung, iung
(4)	珠	珠	ㄨ, ㄨ u, ü
(5)	招	招	ㄨ, ㄨ ao, iao
(6)	齊	齊	ㄨ, ㄨ ai, iai
(7)	知	知	ㄨ, ㄨ i, ih, ü
(8)	遮	遮	ㄨ, ㄨ eh, yeh, üeh
(9)	貼	貼 <small>切眞影</small>	ㄨ an
(10)	涎	涎	en, ein

(11)	專	專		uoən, yoən
(12)	張鶴	周	○ <small>張款</small>	ɔ, iə x, iə
(13)	張何	○ <small>張款</small>		ɔ, iə ɛ, iə
(14)	張鴉	濟		ɤ, iə y, iə
(15)	珠透	追		x, iə
(16)	珠均	諄 <small>珠均</small>		x, iə ɛ, iə
(17)	張鸞	征		ɛ, iə ɛ, iə
(18)	珠帆	○ <small>珠鸞</small>		x, iə
(19)	珠窩	○ <small>珠窩</small>		x, iə ɛ, iə
(20)	珠雀	揭		x, iə
(21)	珠歪	○ <small>珠歪</small>		x, iə
(22)	珠汪	莊		x, iə

附注：第十和第十一兩韻，注音字母與羅馬字皆不方便，故用語

音學字母標之。*m* 略如上海讀「安」之音；*ŋ* 略如長江流域中

的官音讀「烟」，不得讀北京讀「烟」之音。*uan, yœn* 二音當如蘇

州讀「槐」「遠」之音，須作圓脣之勢，方合。

在我們這個時候，有種種音標可用，有語音學可參攷，所以我們回看李汝珍最得意的這點發明，自然覺得很不希奇了。但不心而論，他的音韻學却也有他的獨到之處。他生於清代音韻學最發達的時代；但當時的音韻學偏於考證古韻的沿革，而忽略了今音的分類。北方的音韻學者，自從元朝周德清的中原音韻以來，中間如呂坤劉繼莊等，都是注重今音而不拘泥於古反切的。李汝珍雖頗受南方韻學家的影響，但他究竟還保存了北方音韻學的遺風，所以他的特別長處是（1）注重實用，（2）注重今音，（3）敢於變古。他在凡例裏說：「是編所撰字母，期於切音易得其響，故粗細各歸一母。」他以實用為主，故「非、敷、奉」併入「粉」，只留「音」，

而大胆的刪去了國音所無的「音」；故「泥，娘」併入「鳥」，另分出一個「嫩」，兩母都屬「音」，而那官音久不存在的「泥」與「音」兩音就被刪去了。這種地方可以見他的眼光比近年製造注音字母的先生們還要高明一點。他分的韻母也有很可注意的。例如「麻」韻分爲「遮」(e)「鴉」(a)「揭」(ie)三韻；而那個向來出名的「該」死十三元，竟被他分入四韻。這都是他大胆的地方。

本來這些問題不應該在這篇裏討論；不過因爲人名大辭典很武斷的說李汝珍「實未窺等韻門徑」，所以我在這裏替他略說幾句公道話。要知道實用的音韻學本和古代的音韻學不同道，誰也不必罵誰。考古派儘管研究古音之混合，而實用派自不能不特別今音的微細分別。許桂林作音鑑後序，曾說：

顧亭人言古無麻韻，半自歌戈韻誤入，半自魚模韻誤入。（適按，此說實不能成立；看北京大學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二期汪榮寶先生所著長文，及錢玄同先生說語。）然則必欲從古，並麻韻亦可廢。若可隨時變

通，麻嗟何妨爲二部乎？

這句話正可寫出考古派與實用派的根本不同。李汝珍在音鑑卷四裏會論他的「著述本意」道：

苟方音之不侔，彼持彼音而以吾音爲不侔，則不唾之者幾希矣。豈直覆瓿而已哉？珍之所以著爲此篇者，蓋抒管見所及，淺顯易曉，俾吾鄉

初學有志於斯者，藉爲入門之階，故不避譴陋之誚。……至於韻學精微，前人成書具在，則非珍之所及矣。（四，頁二六）

他是北京人，居南方，知道各地方音之不同，所以知道實用的音韻學是一件極困難的事。我們看他著述的本意只限於「吾鄉」，可以想見他的慎重。他在同篇又說：

或曰：子以南北方音，辨之詳矣，所切之音亦可質之天下乎？

對曰：否，不然也。……天下方音之不同者衆矣。珍北人也，於北音宜無不喻矣；所切之音似宜質於北矣。而猶曰未可，况質於天下乎？

他對於音韻學上地理的重要，何等明瞭呀！以此一點，已足以「前無古人」了。

(三) 李汝珍的人品

我們現在要知道李汝珍是怎樣的一個人。關於這一點，音韻的幾篇序很可以給我們許多材料。余集說：

大興李子松石少而穎異，讀書不屑屑章句帖括之學；以其暇旁及雜流，如千遷，星卜，象緯，篆隸之類，靡不日涉以博其趣。而於音韻之學，尤能窮源索隱，心領神悟。

石文燾說：

松石先生性爽遇物，肝胆照人。平生王篆隸，獵圖史，旁及星卜弈戲諸事，靡不觸手成趣。花間月下，對酒徵歌，興至則一飲百觥，揮霍如

志。

這兩個同時人的見證，都能寫出鏡花緣的作者的多才多藝。許霽林在鏡花緣序裏說此書『枕經莊史，子秀集華；兼貫九流，旁涉百戲；聰明絕世，異境天開』。我們看了余集石文燻的話，然後可以了解鏡花緣裏論卜（六十五回又七十五回），談琴（七十三回），論琴（同），論馬弔（同），論雙陸（七十四回），論射（七十九回），論籌算（同），以及種種燈謎，和那些雙聲疊韻的酒令，都只是這位多才多藝的名士的隨筆遊戲。我們現在讀這些東西，往往嫌他『掉書袋』。但我們應該記得這部書是清朝中葉的出產品；那個時代是一個博學的時代，故那時代的小說也不知不覺的掛上了博學的牌子。這是時代的影響，誰也逃不過的。

關於時代的影響，我們在鏡花緣裏可以得着無數的證據。如唐敖多九公在蠡園國女學堂裏談經，論『鴻雁來賓』一句應從鄭玄注，論語宜用古本校勘，『車馬衣輕裘』一句駁朱熹讀衣字爲去聲之非，又論易經王弼注偏重義理，『既欠精詳，而

又妄改古字』：這都是漢學時代的自然出產品。後來五十二回唐閩臣論注禮之家，以鄭玄注爲最善，也是這個道理。至於全書說的那些海外國名，一一都有來歷；那些異獸奇花仙草的名稱，也都各有所本（參看鏡花緣小說叢書卷上，頁六八至七二）：這種博覽古書而不很能評判古書之是否可信，也正是那個時代的特別現象。

（四）鏡花緣是一部討論婦女問題的書

現在我們要回到鏡花緣的本身了。

鏡花緣第四十九回，泣紅亭的碑記之後，有泣紅亭主人的總論一段，說：
以史幽探哀萃芳冠首者，蓋主人自言窮探野史，嘗有所見，惜漚沒無聞，而哀萃芳之不傳，因筆志之。……結以花再芳舉全貞者，蓋以萃芳淪落，幾至漸滅無聞，今賴斯而得不朽，非若花之再芳乎？所列百人，莫非瓊林琪樹，合璧駢珠，故以全貞舉焉。

這是著者著書的宗旨。我們要問，著者自言『竊探野史，嘗有所見』，究竟他所見的是什麼？

我的答案是：李汝珍所見的是幾千年來忽略了的婦女問題。他是中國最早提出這個婦女問題的人，他的鏡花緣是一部討論婦女問題的小說。他對於這個問題的答覆是，男女應該受平等的待遇，平等的教育，平等的選舉制度。

這是鏡花緣著作的宗旨。我是最痛恨穿鑿附會的人，但我研究鏡花緣的結果，不能不下這樣的一個結論。

我們先要指出，李汝珍是一個留心社會問題的人。這部鏡花緣的結構，很有點像司威夫特 (Swift) 的海外軒渠錄 (Gulliver's Travels)，是要想借一些想像出來的『海外奇談』來譏評中國的不良社會習慣的。最明顯的是第十一第十二回君子國的一大段；這裏凡提出了十二個社會問題：

(1) 商業貿易的倫理問題。(第十一回)

- (2) 風水的迷信。(以下均第十二回)
- (3) 生子女後的慶賀筵宴。
- (4) 送子女入空門。
- (5) 爭訟。
- (6) 屠宰耕牛。
- (7) 宴客的鋪張過多。
- (8) 三姑六婆。
- (9) 後母。
- (10) 婦女纏足。
- (11) 用算命爲合婚。
- (12) 奢侈。

這十二項之中，雖然也有迂腐之談，——如第一，第五，諸項——但有幾條確然是很有

見解的觀察。內中最精采的是第十和第十一兩條。第十條說：

吾聞尊處向有嬌女纒足之說。始纒之時，其女百般痛苦，撫足哀號，甚至皮腐肉敗，鮮血淋漓。當此之際，夜不成寐，食不下咽；種種疾病，由此而生。小子以為此女或有不肖，其母不忍置之於死，故以此法治之。誰知係為美觀而設！若不如此，即不為美！試問鼻大者削之使小，額高者削之使平，人必謂為殘廢之人。何以兩足殘缺，步履艱難，卻又為美？即如西子王嬙皆絕世佳人，彼時又何嘗將其兩足削去一半？况細推其由，與造淫具何異？此聖人之所必誅，賢者之所不取。

第十一條說：

婚姻一事，關係男女終身，理宜慎重，豈可草草？既要聯姻，如果品行純正，年貌相當，門第相對，即屬絕好良攔，何必再去推算？……尤可笑的，俗傳女命，北以屬羊為劣，南以屬虎為凶。其說不知何意，至

今相沿，殊不可解。人值未年而生，何至比之於羊？寅年而生，又何至竟變爲虎？且世間懼內之人，未必皆係屬虎之婦。况鼠好偷竊，蛇最陰毒，那屬鼠屬蛇的豈皆偷竊陰毒之輩？牛爲負重之獸，自然莫苦於此；豈丑年所生都是苦命？此皆愚民無知，造此謬論。往往讀書人亦染此風，殊爲可笑。總之，婚姻一事，若不論門第相對，不管年貌相當，惟以合婚爲準，勢必將就勉強從事，雖有極美良姻，亦必當面錯過，以致日後兒女抱恨終身，追悔無及。爲人父母的倘能洞察合婚之謬，惟以品行年貌門第爲重，至於富貴壽考，亦惟聽之天命，卽日後別有不處，此心亦可對住兒女，兒女似亦無怨了。

這兩項都是婦女問題的重要部分；我們在這裏已可看出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熱心了。

大凡寫一個社會問題，有抽象的寫法，有具體的寫法。抽象的寫法，只是直截

指出一種制度的弊病，和如何救濟的方法。君子國裏的談話，便是這種寫法，正如牧師講道，又如教官講聖諭廣訓，扯長了面孔講道理，全沒有文學的趣味，所以不能深入人心。李汝珍對於女子問題，若單有君子國那樣乾燥枯燥的討論，就不能算是一個文學家了。鏡花緣裏最精采的部分是女兒國一大段。這一大段的宗旨只是要用文學的技術，談諧的風味，極力描寫女子所受的不平等的，慘酷的，不人道的待遇。這個女兒國是李汝珍理想中給世間女子出氣伸冤的烏託邦。在這國裏，

歷來本有男子；也是男女配合，與我們一樣。其所異於人的，男子反穿衣裙，作為婦人，以治內事；女子反穿靴帽，作為男人，以治外事。

唐敖看了那些男人，說道：

九公，你看他們原是好婦人，卻要裝作男人，可謂矯揉造作了。

多九公笑道：

唐兄，你是這等說。只怕他們看見我們，也說我們放着好好婦人不

做，卻矯揉造作，充作男人哩。

唐放點頭道：

九公此語不錯。俗語說的，習慣成自然。我們看他們雖覺異樣，無如他們自古如此，他們看見我們，自然也以我們爲非。

這是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根本見解：今日男尊女卑的狀況，並沒有自然的根據。只不過是「自古如此」的「矯揉造作」，久久變成「自然」了。

請看女兒國裏的婦人：

那邊有個小戶人家，門內坐着一個中年婦人，一頭青絲黑髮，油搽的雪亮，真可滑倒蒼蠅；頭上梳一盤龍鬃兒，鬢旁許多珠翠，真是耀花人眼睛；耳墜八寶金環，身穿玫瑰紫的長衫，下穿蔥綠裙兒；裙下露着小金蓮，穿一雙大紅繡鞋，剛剛只得三寸；伸着一雙玉手，十指尖尖，在那裏繡花；一雙盈盈秀目，兩道高高蛾眉，面上許多脂粉；再朝嘴上

一看，原來一部鬚鬚，是個絡腮鬚子。

這位絡腮鬚子的美人，望見了唐敖多九公，大聲喊道：

你面上有鬚，明明是個婦人，你卻穿衣戴帽，混充男人。你也不管男

女混雜。你明雖偷看婦女，你其實要偷看男人。你這臊貨，你去照照鏡

子，你把本來面目都忘了。你這蹄子也不怕羞！你今日幸虧遇見老娘，

你若遇見別人，把你當作男人偷看婦女，只怕打個半死哩！

以上寫『矯揉造作』的一條原理，雖近於具體的寫法，究竟還帶一點抽象性

質。第三十三回寫林之洋選作王妃的一大段，方才是富於文學趣味的具體描寫法。

那天早晨，林之洋說道：

幸虧俺生中原。若在這裏，也教俺纏足，那才坑死人哩。

那天下午，果然就「請君入壘」！女兒國的國王看中了他，把他關在宮裏，封他爲

王妃。

早有宮娥預備香湯，替他洗浴，換了襖褲，穿了衫裙，把那一雙大金蓮暫且穿了綾襪，頭上梳了髻兒，搽了許多頭油，戴上鳳釵，搽了一臉香粉，又把嘴唇染的通紅，手上戴了戒指，腕上戴了金鐲，把牀帳安了，請林之洋上坐。

這是『矯揉造作』的第一步。第二步是穿耳：

幾個中年宮娥走來，都是身高體壯，滿嘴鬚鬚。內中一個白鬚宮娥，手擎針線，走到牀前跪下道：『稟娘娘，奉命穿耳。』早有四個宮娥上來，緊緊扶住。那白鬚宮娥上前，先把右耳用指將那穿針之處碾了幾碾，登時一針穿過。林之洋大叫一聲『痛殺俺了！』望後一仰，幸虧宮娥扶住。又把左耳用手碾了幾碾，也是一針直過。林之洋只痛的喊叫連聲，兩耳穿過，用些鉛粉塗上，揉了幾揉，戴了一副八寶金環。白鬚宮娥把事辦畢退去。

第三步是纏足：

接着，有個黑鬚宮人，手擎一疋白綾，也向牀前跪下道：「稟娘娘，奉命纏足。」又上來兩個宮娥，都跪在地下，扶住金蓮，把綾攙脫去。那黑鬚宮娥取了一個矮凳，坐在下面，將白綾從中撕開，先把林之洋右足放在自己膝蓋上，用些白礬灑在腳縫內，將五個腳指緊緊靠在一處，又將脚面用力曲作彎弓一般，即用白綾纏裹。纔纏了兩層，就有宮娥擎着針線上來密密縫口。一面狠纏，一面密縫。林之洋身旁既有四個宮娥緊緊靠定，又被兩個宮娥把脚扶住，絲毫不能轉動。及至纏完，只覺脚上如炭火燒的一般，陣陣疼痛，不覺一陣心酸，放聲大哭道：「坑死俺了！」兩足纏過，衆宮娥草草做了一雙軟底大紅鞋替他穿上。林之洋哭了多時。

林之洋——同一切女兒一樣——起初也想反抗。他就把裏脚解放了，爽快了一夜。次

日，他可免不掉反抗的刑罰了。一個保母走上來，跪下道：『王妃不遵約束，奉命打肉。』

林之洋看了，原來是個長鬚婦人，手捧一塊竹板，約有三寸寬，八尺長，不覺吃了一嚇道：『怎麼叫作打肉？』只見保母手下四個徽鬚婦人，一個個膀闊腰粗，走上前來，不由分說，輕輕拖翻，褪下中衣。保母手舉竹板，一起一落，竟向屁股大腿一路打去。林之洋喊叫連聲，痛不可忍。剛打五板，業已肉綻皮開，血濺茵褥。

「打肉」之後，

林之洋兩隻金蓮被衆宮人今日也纏，明日也纏，並用藥水薰洗，未及半月，已將脚面彎曲，折作凹段，十指俱已腐爛，日日鮮血淋漓。

他——她——實在忍不住了，又想反抗了，又把裹脚的白綾亂扯去了。這一回的懲罰是：『王妃不遵約束，不肯纏足，即將其足倒掛梁上。』

林之洋此時已將生死付之度外，即向衆宮娥道：『你們快些動手，越教俺早死，俺越感激。只求越快越好。』於是隨着衆人擺佈。

好一個反抗專制的革命黨！然而——

誰知剛把兩足用繩纏緊，已是痛上加痛。及至將足吊起，身子懸空，只覺眼中金星亂冒，滿頭昏暈，登時疼的冷汗直流，兩腿酸麻。只得咬牙忍痛，閉口合眼，只等早早氣斷身亡，就可免了零碎吃苦。吊了片時，不但不死，並且越吊越覺明白，兩足就如刀割針刺一般，十分痛苦。咬定牙關，左忍右忍，那裏忍得住！不因不由殺豬一般喊叫起來，只求國王饒命。保母隨卽啓奏，放了下來。從此只得耐心忍痛，隨着衆人，不敢違拗。衆宮娥知他畏懼，到了纏足時，只圖早見功效，好討國王歡喜，更是不顧死活，用力狠纏。屢次要尋自盡，無奈衆人日夜提防，真是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不知不覺那足上腐爛的血肉都已變成膿

水，業已流盡，只剩幾根枯骨，兩足甚覺瘦小。

一個平常中國女兒十幾年的苦痛，縮緊成幾十天的工夫，居然大功告成了！林之洋女兒國御設的『矯揉造作速成科』畢業之後，

到了吉期，衆宮娥都絕早起來，替他開臉梳篦，搽脂抹粉，更比往日加倍殷勤。那雙金蓮雖覺微長，但襯的彎彎，下面襯了高底，穿着一雙大紅扇頭鞋，卻也不大不小。身上穿了蟒衫，頭上戴了鳳冠，渾身玉佩叮噠，滿面香氣撲人；雖非國色天香，卻是嬈嬈婷婷。

不多時，有幾個宮人手執珠燈，走來跪下道：『吉時已到，請娘娘先升正殿，伺候國主敬朝，以便行禮進宮。就請升輿。』林之洋聽了，倒像頭頂上打了一個霹靂，只覺耳中嘍的一聲，早把魂靈嚇的飛出去了。

衆宮娥不由分說，一齊攙扶下樓，上了鳳輿，無數宮人簇擁來到正殿。國王業已散朝，裏而燈燭輝煌，衆宮人攙扶，林之洋顛顛巍巍，如鮮花

一枝，走到國王面前，只得彎着腰兒拉着袖兒，深深萬福叩拜。

幾十天的「搔揉造作」，居然使一個天朝上國的堂堂男子，向那女兒國的國王，顛頭跪地「彎着腰兒，拉着袖兒，深深萬福叩拜」了！

幾千年來，中國的婦女問題，沒有一人能寫得這樣深刻，這樣忠厚，這樣怨而不怒。鏡花緣裏的女兒國一段是永遠不朽的文學。

女兒國唐敖治河一大段，也是寓言，含有社會的，政治的意義。請看唐敖說那處河道的情形：

以彼處形勢而論，兩邊堤岸高如山陵，而河身既高且淺，形像如盤，受水無多，以至爲患。這總是水大之時，惟恐衝決漫溢，且顧目前之急，不是築堤，就是培岸。及至水小，並不預爲設法挑挖疏通。到了水勢略大，又復培壅，以致年復一年，河身日見其高。若以目前形狀而

論，就如以浴盆置於屋脊之上，一經漫溢，以高臨下，四處皆爲受水之區，平地卽成澤國。若要安穩，必須將這浴盆埋在地中，盆低地高，既不畏其衝決，再加處處深挑，以盤形變成釜形。受水既多，自然可免漫溢之患了。

這裏句句都含有雙關的意義，都是暗指一個短見的社會或短見的國家，只會用「築堤」「培岸」的方法來壓制人民的能力，全不曉得一個「疏」字的根本救濟法。李汝珍說的雖然很含蓄，但他有時也很明顯：

多九公道：「治河既如此之易，難道他們國中就未想到麼？」唐教道：「昨日九公上船安慰他們，我喚了兩個人役細細訪問。此地向來銅鐵甚少，兼且禁用利器，以杜謀爲不軌。國中所用，大約竹刀居多。惟富家間用銀刀，亦甚希罕。所有挑河器具一概不知。……」

這不是明明的一個秦始皇的國家嗎？他又怕我們輕輕放過這一點，所以又用該書的

寫法，叫人不容易忘記：

多九公道：「原來此地銅鐵甚少，禁用利器。怪不得此處藥店所掛招牌，俱寫「咬片」「咀片」。我想好好藥品，自應切片，怎麼倒用牙咬？腌臢姑且不論，豈非容易求難麼？老夫正疑此字用的不解。今聽唐兄之言，無怪要用牙咬了。……」

請問讀者，如果著者沒有政治的意義，他為什麼要在女兒國裏寫這種壓制的政策？女兒國的女子，把男子壓伏了，把他們的腳纏小了，又恐怕他們造反，所以把一切利器都禁止使用，「以杜謀為不軌」。這是何等明顯的意義！

女兒國是李汝珍理想中女權伸張的一個烏託邦，那是無可疑的。但他又寫出一個黑齒國，那又是他理想中女子教育發達的一個烏託邦了。

黑齒國的人是很醜陋的：

其人不但通身如墨，連牙齒也是黑的。再加一點朱唇，兩道紅眉，一身黑衣，其黑更覺無比。

然而黑齒國的教育制度，卻與衆不同。唐教多九公一上岸，便看見一所「女學塾」，據那裏的先生說：

至敵鄉考試歷來雖無女科，向有舊例，每到十餘年，國母即有觀風盛典。凡有能文處女，俱准赴試，以文之優劣，定以等第，或賜才女匾額，或賜冠帶榮身，或封其父母，或榮及翁姑，乃吾鄉勝事。因此，凡生女之家，到了四五歲，無論貧富，莫不送熟攻書，以備赴試。

再聽林之洋說：

俺因他們臉上比炭還黑，俺就帶了脂粉上來。那知這些女人因搽脂粉反覺醜陋，都不肯買，倒是要買畫的甚多。俺因女人不買脂粉，倒要買畫，不知其意；細細打聽，纔知道裏向來分別貴賤就在幾本畫上。

他們風俗，無論貧富，都以才學高的爲貴，不識書的爲賤。就是女人也是這樣。到了年紀略大，有了才名，方有人求親。若無才學，就是生在大戶人家，也無人同他配婚。因此，他們國中不論男女，自幼都要讀書。

這是不是一個女學發達的烏託邦？李汝珍要我們特別注意這個烏託邦，所以特別描寫兩個黑齒國的女子，亭亭和紅紅，把天朝來的那位多九公考的一目瞭然，「面上紅一陣，白一陣，頭上只管出汗」。那女學堂的老先生，是個胖子，不會聽見他們的談論，只當多九公怕熱，拿出汗巾來替他揩汗，說道：

「斗室屈尊，致令大賢受熱，殊抱不安。但汗爲人之津液，也須忍耐少出纔好。大約大賢素日喜喫麻黃，所以如此。今出這場痛汗，雖拘縶之症，可以放心，以後如麻黃發汗之物，究以少喫爲是。

後來，多九公們好容易逃出了這兩個女學生的重圍，唐敖說道：

小弟約九公上來，原想看他國人生的怎樣醜陋。誰知只顧談文，他們

面上好個我們還未看明，今倒被他們先把我們腹中醜處看去了。

這樣恭維黑齒國的兩個女子，只是著者要我們注意那個提倡女子教育的烏託邦。

李汝珍又在一個很奇怪的背景裏，提出一個很重大的婦女問題：他在兩面國的強盜山寨裏，提出男女貞操的『兩面標準』（*Double standard*）的問題。兩面國的人，一個個頭戴浩然巾，都把腦後遮住，只露一張正面；那浩然巾的底下卻另『藏着一張惡臉，鼠眼鷹鼻，滿面橫肉』（第二十五回）他們見了穿綢衫的人，也會『和顏悅色，滿面謙恭』；見了穿破布衫的人，便『陡然變了樣子，臉上的笑容也收了，謙恭也免了』（第二十五回）這就是一種『兩面標準』。然而最慘酷的『兩面標準』却在男女貞操問題的裏面。男子期望妻子守貞操，而自己却可以納妾媵娼；男子多妻是禮法許可的，而婦人多夫却是絕大罪惡；婦人和別的男子有愛

情，自己的丈夫若寬恕了他們，社會上便要給他「烏龜」的尊號；然而丈夫納妾，妻子却「應該」寬恕不妬，妬是婦人的惡德，社會上便要給他「妬婦」「母夜叉」等等尊號。這叫做「兩面標準的真操」。在中國古史上，這個問題也曾有人提起，例如謝安的夫人說的「周婆制禮」。和李汝珍同時的大學者俞正燮，也曾指出「妬非婦人惡德」。但三千年的議禮的大家，沒有一個人能有李汝珍那樣明白爽快的。鏡花緣第五十一回裏，那兩面國的強盜想收唐閻臣等作妾，因此觸怒了他的押寨人的大怒。這位夫人把他的丈夫打了四十大板，還數他的罪狀道：

既如此，爲何一心只想討妾？假如我要討個男妾，日日把你冷淡，你可歡喜？你們作男子的，在貧賤時，原也講些倫常之道。一經轉到富貴場中，就生出許多炎涼樣子，把本來面目都忘了；不獨疏親慢友，種種驕傲，並將糟糠之情也置度外。這真是強盜行爲，已該碎屍萬段。你還只想置妾，那裏有個忠恕之道？我不打你別的；我只打你只知有己不知

有人。把你打的驕傲全無，心裏冒出一個忠恕來，我纔甘心。今日打過，嗣後我也不來管你。總而言之，你不討妾則已，若要討妾，必須替我先討男妾，我纔依哩。我這男妾，古人叫作「面首」。面哩，取其貌美；首哩，取其變夫。這個典故，並非是我杜撰，自古就有了。

讀者應該記得，這一大段詞是對着那兩面國的強盜說的。在李汝珍的眼裏，凡一切「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的男子，都是強盜，都是兩面國的強盜，都應該「碎屍萬段」，都應該被他們的大人「打的驕傲全無，心裏冒出一點忠恕來」。——什麼叫做「忠恕之道」？推己及人，用一個單純的真操標準：男所不欲，勿施於女；所惡於妻，毋以取於夫：這叫做「忠恕之道」！

然而文學與女權，在我們這個「天朝上國」，實在不容易尋出歷史制度上的根據。李汝珍不得已，只得從三千年的歷史上挑出武則天的十五年（六九〇—七〇五）

做他的歷史背景。三千年的歷史上，女后垂簾聽政的確然不少，然而婦人不假借兒子的名義，獨立做女皇帝的，却只有呂后與武后兩個人。呂后本是一個沒有學識的婦人，他的政治也實在不足稱道。武則天却不然；他是一個有文學天才並且有政治手腕的婦人，他的十幾年的政治，雖然受了許多腐儒的誣謗，究竟要算唐朝的治世。他能提倡文學，他能提倡美術，他能賞識人才，他能使一班文人政客拜倒在他的威權之下。李汝珍抓住了這一個正式的女皇帝，大胆的把正史和野史上的一切污蔑武則天人格的謠言都掃的乾乾淨淨。鏡花綠裏，對於武則天，只有褒詞，而無謗語：這是李汝珍的過人卓識。

李汝珍明明是借武則天皇帝來替中國女子出氣的。所以他在第四十回，極力描寫他對於婦女的德政。他寫的那十二條恩旨是：

(1) 旌表賢孝的婦女。

(2) 旌獎「佛」的婦女。

3 旌表貞節。

4 賞賜高宮的婦女。

(5) 太后因大內宮娥，拋離父母，長處深宮，最為淒涼，今命查明，凡入宮五年者，概行釋放，聽其父母自行擇配。嗣後採選釋放，均以五年為期。其內外軍民人等，凡侍婢年二十以外尚未婚配者，令其父母領回，為之媽配。如無父母親族，即令其主代為擇配。

6 推廣「養老」之法，「命天下郡縣設造養蠶院。凡婦人四旬以外，衣食無出，或殘病衰頹，貧無所歸者，准其報名入院，官為養贍，以終其身。」

(7) 太后因貧家幼女，或因衣食缺乏，貧不能育，或因疾病纏綿，醫藥無出，非棄之道旁，即送入尼庵，或賣為女優，種種苦况，甚為可憐，今命郡縣設造育女堂。凡幼女自襁褓以至十數歲者，無論疾病殘

廢，如貧不能育，准其送堂，派令乳母看養。有願領回撫養者，亦聽其便。其堂內所有各女，候年至二旬，每名酌給粧資，官爲婚配。」

(8)「太后因婦人一生衣食莫不倚於其夫，其有夫死而孀居者，既無丈夫衣食可恃，形隻影單，飢寒誰恤？今命查勘，凡孀婦苦志守節，家道貧寒者，無論有無子女，按月酌給薪水之資，以養其身。」

(9)「太后因古禮女子二十而嫁，貧寒之家往往二旬以外尙未議婚，甚至父母因無力粧奩，貪圖微利，或售爲侍妾，或賣爲優娼，最爲可憫，今命查勘，如女年二十，其家實係貧寒無力，粧奩不能婚配者，酌給粧奩之資，卽行婚配。」

(10)「太后因婦人所患各症，如經突帶下各疾，其症尙緩，至胎前產後，以及難產各症：不獨刻不容緩，並且兩命攸關，故孫真八著千金方，特以婦人爲首，蓋卽易基乾坤，特首關雌之義，其事豈容忽略？無

如貧寒之家，一經患此，既無延醫之力，又乏買藥之資，稍爲耽延，遂至不救。婦人由此而死者，不知凡幾。亟應廣沛殊恩，命天下郡縣延訪名醫，各按地界遠近，設立女科。並發御醫所進經驗各方，配合藥料，按症施捨。」

(11) (略)

(12) (略)

這十二條之中，如(5)(7)(10)都是很重要的建議。第十條特別注重女科的醫藥，尤其是向來所未有的特識。

但李汝珍又妻叫武則天創辦男女平等的選舉制度。注意，我說的是選舉制度，不單是一個兩個女扮男裝的女才子混入舉子隊裏考取一名科第。李汝珍的特識在於要求一種制度，使女子可以同男子一樣用文學考取科第。中國歷史上並不是沒有上官婉兒和李易安，只是缺乏一種正式的女子教育制度；並不是沒有木蘭和秦良玉，

呂雉和武則天，只是缺乏一種正式的女子參政制度。一種女子選舉制度，一方面可提倡女子教育，一方面可引到女子參政。所以李汝珍在黑蘭園說的也是一種制度，在武則天治下說的也只是一種制度。這真是大膽而超卓的見解。

他擬的女子選舉制度，也有十二條，節鈔於下：

(1) 考試先由州縣考取，造冊送郡；郡考中式，始與部試；部試中式，始與殿試。……

(2) 縣考取中，賜文學秀女匾額，准其郡考。郡考取中，賜文學淑女匾額，准其部試。部試取中，賜文學才女匾額，准其殿試。殿試名列一等，賞女學士之職，二等賞女博士之職，三等賞女儒士之職，俱赴紅文宴，准其年支俸祿。其有情願內廷供奉者，俟試俸一年，量材擢用。……

(3) 殿試一等者，其父母翁姑及本人如有官職在五品以上，各加品服一級。在五品以下，俱加四品服色。如無官職，賜五品服色榮身。二等

者賜六品服色，三等者賜七品服色。餘照一等之例。各為區別，女悉如之。

(5) 試題，自郡縣以至殿試，俱照士子之例，試以詩賦，以歸體制。
(因為唐朝試用詩賦。)

(6) 凡郡考取中，女及夫家，均免徭役。其赴都試者，俱按程途遠近，賜以路費。

但最重要的宣言，還在那十二條規例前面的諭旨：

大周金輪皇帝制曰：朕惟天地英華，原不擇人而畀；帝王輔翼，何妨破格而求？丈夫而擅詞章，固重圭璋之品；女子而嫻文藝，亦增蘋藻之光。我國家儲才為重，歷聖相符；朕受命維新，求賢若渴。闈門顯俊，桃李已屬春官；內則選才，科第尚徵閨秀。郎君既膺鶚薦，女史未遂鸞飛，奚見選舉之公，難語人才之盛。昔帝典將墜，伏生之女傳經；漢書

未成，世叔之妻續史。講藝則紗櫺綾帳，博雅稱名；吟詩則柳絮梨花，清新獨步。羣推翹秀，古今歷重名媛。慎選賢能，開闢宣彰曠典。況今日靈秀不鍾於男子，貞吉久屬於坤元。陰教咸仰敷文，才藻益徵競美。是用博諮羣議，創立新科。於聖歷三年，命禮部諸臣特開女試。……

從此珊瑚在網，文博士本出宮中。玉尺量才，女相如豈遺苑外？丕煥新猷，聿昭盛事。布告中外，咸使聞知！

前面說「天地精華，原不擇人而畀」，後面又說「況今日靈秀不鍾於男子」，（此是用陸象山的門人的話。）這是很明顯的指出男女在天賦的本能上原沒有什麼不平等。所以又說：「郎君既膺鸞薦，女史未遂鵬飛，奚見選舉之公，難語人才之盛。」這種制度便是李汝珍對於婦女問題的總解決。

有人說，「這話未免太恭維李汝珍了。李汝珍主張開女科；也許是中了幾千年科舉的遺毒，也許仍是才子狀元的鄙陋見解。不過把舉人進士的名稱改作淑女才女

罷了。用科舉虛榮心來鼓勵女子，算不得解決婦女問題。」

這話固也有幾分道理。但平心靜氣的讀者，如果細讀了黑齒國的兩回，便可以知道李汝珍要提倡的並不是科第，乃是學問。李汝珍也深知科舉教育的流毒，所以他寫淑士國（第二三四回）極端崇拜科舉，——「凡庶民素未考試的，謂之遊民」——而結果弄的酸氣遍於國中，酒保也帶着儒巾，戴着眼鏡，嘴裏哼着之乎者也！然而他也承認科舉的教育究竟比全無教育好的多多，所以他說淑士國的人：

白幼莫不讀書。雖不能身穿藍衫，名列膠庠，只要博得一領青衫，戴個儒巾，得列名教之中，不在游民之內。從此讀書上進固妙，如或不能，或農或工，亦可各安事業了。

人。人。自幼莫不讀書，即是普及教育！他的最低限度的效能是：

讀書者甚多，書能變化氣質；遵着聖賢之教，那爲非作歹的，究竟少了。

況且在李汝珍的眼裏，科舉不必限於詩賦，更不必限於八股。他在淑士國裏會指出：

試考之例，各有不同。或以通經，或以明史，或以詞賦，或以詩文，或以策論，或以書啓，或以樂律，或以音韻，或以刑法，或以曆算，或以書畫，或以醫卜，要精通其一，皆可取得一頂頭巾，一領青衫。若要

上進，卻非能文不可。至於藍衫，亦非能文不可得。

這豈是熱中陋儒的見解！

況且我在上文曾指出，女子選舉的制度，一方面可以提倡女子教育，一方面可以引到女子參政。關於女子教育一層，有黑齒國作例，不消說了。關於參政一層，李汝珍在一百年前究竟還不敢作徹底的主張，所以武則天皇帝的女科規例裏，關於及第的才女的出身，偏重虛榮與封贈，而不明言政權，至多只說「其有情願內廷供奉者，俟試俸一年，量才擢用」。內廷供奉究竟還是文學侍從之官，不能算是澈

底的女子參政。

然而我們也不能說李汝珍沒有女子參政的意思在他的心裏。何以見得呢？我們看他於一百個才女之中，特別提出陰若花、黎紅、盧亭亭、枝蘭音四個女子；他在後半部裏尤其處處優待陰若花，讓他回女兒國做國王，其餘三人都做他的大臣。最可注意的是他們臨行時亭亭的演說：

亭亭正色道：「……恩姊志豈在此？我之所以歡喜者，有個緣故。我同他們三位，或居天朝，或回本國，無非庸庸碌碌虛度一生。今日忽奉太后勅旨，伴送若花姊姊回國，正是下救難逢際遇。將來若花姊姊做了國王，我們同心協力，各矢忠誠，或定禮制樂，或興利剔弊，或除暴安良，或舉賢去佞，或敬慎刑名，或留心案牘，扶佐他做一國賢君，自己也落個女名臣的美號。日後史冊流芳，豈非千秋佳話！……」

這是不是女子參政？

三千年的歷史上，沒有一個人會大胆的提出婦女問題的各個方面來作公平的討論。直到十九世紀的初年，才出了這個多才多藝的李汝珍，費了十幾年的精力來提出這個極重大的問題。他把這個問題的各方面都大胆的提出，虛心的討論，審慎的建議。他的女兒國一大段，將來一定要成爲世界女權史上的一篇永永不朽的大文；他對於女子貞操，女子教育，女子選舉等問題的見解，將來一定要在中國女權史上佔一個很光榮的位置：這是我對於鏡花緣的預言。也許我和今日的讀者還可以看見這一日的實現。

十二年，二月至五月，陸續草完。

跋紅樓夢考證

(一)

我在『紅樓夢考證』的改定稿（胡適文存卷三，頁一八五—二四九）裏，曾根據於雲橋詩話，八旗文經，熙朝雅頌集三部書，考出下列的幾件事：

- (1) 曹雪芹名霑，不是曹寅的兒子，是曹寅的孫子。（頁二一二）
- (2) 曹雪芹後來很貧窮，窮的很不像樣了。
- (3) 他是一個會作詩又會繪畫的人。
- (4) 他在那貧窮的境遇裏，縱酒狂歌，自己排遣那辛酸的心境。（以上

頁二一五—六）

(5) 從曹雪芹和他的朋友敦誠弟兄的關係上看來，我說「我們可以斷定曹雪芹死於乾隆三十年左右（約一七六五）」。又說「我們可以猜想

雪芹……大約生於康熙末葉（約一七一五—一七二〇）；當他死時，

約五十歲左右」。

我那時在各處搜求敦誠的四松堂集，因為我知道四松堂集裏一定有關於曹雪芹的材料。我雖然承認楊鍾義先生（雪橋詩話）確是根據四松堂集的，但我總覺得雪橋詩話是「轉手的證據」，不是「原手的證據」。不料上海北京兩處大索的結果，竟使我大失望，到了今年，我對於四松堂集，已是絕望了。有一天，一家書店的夥計跑來說，「四松堂詩集找着了！」我非常高興，但是打開書來一看，原來是一部「四松草堂詩集」，不是「四松堂集」。又一天，陳寅莊先生告訴我，他在一家書店裏看見一部「四松堂集」。我說，「恐怕又是四松草堂罷？」陳先生回去一看，果然又錯了。

今年四月十九日，我從大學回家，看見門房裏桌子上擺着一部退了色的藍布套的書，一張斑剝的舊書牋上題着『四松堂集』四個字！我自己幾乎不信我的眼力了，連忙拿來打開一看，原來真是一部四松堂集的寫本！這部寫本確是大地間唯一的孤本。因為這是當日付刻的底本，上有付刻時的校改，刪削的記號。最重要的是這本子裏有許多不曾收入刻本的詩文。凡是已刻的，題上都印有一個『刻』字的戳子。刻本未收的，題上都帖着一塊小紅紙。題下注的甲子，都被編書的人用白紙塊帖去，也都是不曾刻的。——我這時候的高興，比我前年尋着吳敬梓的文木山房集時的高興，還要加好幾倍了！

卷首有永憲（也是清宗室裏的詩人，有神清室詩稿）劉大觀紀昀的序，有敦誠的哥舒敦敏作的小傳。全書六冊，計詩兩冊，文兩冊，鶴鶴菴筆麈兩冊。雪橋詩話，八旗文經，熙朝雅頌集所採的詩文都是從這裏面選出來的。我在考證裏引的那首『寄懷曹雪芹』，原文題下注一『霑』字，又一『揚州舊夢久已絕』一句，原本絕

字作覺，下帖一箋條，注云，「雪芹曾隨其先祖寅織造之任。」雪橋詩話說曹雪芹名霑，爲棟亭通政孫，卽是根據于這兩條注的。又此詩中「蕭門落日松亭尊」一句，尊字原本作樽，下注云，「時余在喜峯口。」按敦敏作的小傳，乾隆二十二年丁丑（一七五七），敦誠在喜峯口。此詩是丁丑年作的。又考證引的「佩刀質酒歌」雖無年月，但其下第二首題下注「癸未」，大概此詩是乾隆二十七年壬午作的。這兩首之外，還有兩首未刻的詩：

（1）贈曹芹圃（注）卽雪芹。

滿徑蓬蒿老不華，舉家食粥酒常賒。衡門僻巷愁今雨，廢館頽樓夢舊家。司業青錢留客醉，步兵白眼向人斜。阿誰買與豬肝食，日望西山餐暮霞。

這詩使我們知道曹雪芹又號芹圃。前三句寫家貧的狀況，第四句寫盛衰之感。（此詩作于乾隆二十六年辛巳。）

(2) 繞曹雪芹(注)甲申。

四十年華付杳冥，
哀旌一片阿誰銘？
孤兒渺漠魂應迷，
(注：前數月，伊子孀，因故傷成疾。) 新婦飄零日豈賸？
牛鬼遺文悲李賀，
鹿車荷鍤葬劉伶。
(適按，此二句又見于鷓鴣花筆廬，楊鍾羲先生從筆廬引入詩話；楊心生也不會見此詩全文。) 故人惟有青山淚，
蕪酒生芻上舊塋。

這首詩給我們四個重要之點：

(1) 曹雪芹死在乾隆二十九年甲申(一七六四)。我在考證說他死在乾隆三十年左右，只差了一年。

(2) 曹雪芹死時只有「四十年華」。這自然是個整數，不限定整四十四歲。但我們可以斷定他的年紀不能在四十五歲以上。假定他死時年四十五歲，他的生時當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考荷裏的猜測還不算大

錯。

關於這一點，我們應該聲明一句。曹寅死於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三），下距乾隆甲申，凡五十一年。雪芹必不及見曹寅了。敦誠『寄懷曹雪芹』的詩注說『雪芹曾隨其先祖寅織造之任』，有一點小誤。雪芹曾隨他的父親曹頌在江寧織造任上。曹頌做織造，是康熙五十四年到雍正六年（一七一五—二八）；雪芹隨在任上大約有十年（一七一九—二八）。曹家三代四個織造，只有曹寅最著名。敦誠晚年編集，添入這一條小注，那時距曹寅死時已七十多年了，故敦誠與袁枚有同樣的錯誤。

(3) 曹雪芹的兒子先死了，雪芹感傷成病，不久也死了。據此，雪芹死後，似乎沒有後人。

(4) 曹雪芹死後，還有一個『飄零』的『新婦』。這是薛寶釵呢，還是史湘雲呢？那就不容易猜想了。

四松堂集裏的重要材料，只是這些。此外還有一些材料，但都不重要。我們從敦敏作的小傳裏，又可以知道敦誠生於雍正甲寅（一七三四），死於乾隆戊申（一七九一），也可以修正我的考證裏的推測。

我在四月十九日得着這部四松堂集的稿本。隔了兩天，蔡子民先生又送來一部四松堂集的刻本，是他托人向晚晴簃詩社裏借來的。刻本共五卷：

卷一，詩一百三十七首。

卷二，詩一百四十四首。

卷三，文三十四篇。

卷四，文十九篇。

卷五，鶴齋筆麈八十一則。

果然凡底本裏題上沒有「刻」字的，都沒有收入刻本裏去。這更可以證明我的底本

格外可貴了。蔡先生對於此書的熱心，是我很感謝的。最有趣的是蔡先生借得刻本之日，差不多正是我得着底本之日。我等此書近一年多了，忽然三日之內兩個本子一齊到我手裏！這真是『踏破鐵鞋無覓處，得來全不費工夫』了。

十一，五，三。

(二)

——答蔡子民先生的商榷——

蔡子民先生的『石頭記索隱第六版自序』是對於我的『紅樓夢考證』的一篇『商榷』。他說：

知其（紅樓夢）所寄托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類者。二，軼事有徵者。三，姓名相關者。於是以湘雲之豪放而推爲其年，以惜春之冷僻而推爲孫友：用第一法也。以寶玉逢魔魘而推爲允礽，以鳳

姐哭向金陵而推爲余國柱；用第二法也。以探春之名與探花有關而推爲健菴，以寶琴之名與孔子學琴於師襄之故事有關而推爲辟疆；用第三法也。然每舉一人，率兼用三法或兩法，有可推證，始質言之。其他如元春之疑爲徐元文，寶釵之疑爲翁寶林，則以近於孤證，始不列入。自以爲審慎之至，與隨意附會者不同。近讀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列拙著於「附會的紅學」之中，謂之「走錯了道路」，謂之「大笨伯」，「笨」；謂之「很牽強的附會」；我實不敢承認。

關於這一段「方法論」，我只希望指出蔡先生的方法是不適用於紅樓夢的。有幾種小說是可以採蔡先生的方法的。最明顯的是孽海花。這本是寫時事的書，故書中的人物都可用蔡先生的方法去推求：陳千秋即是田千秋，孫汝即是孫文，莊壽香即是張香濤，祝寶廷即是寶竹坡，潘八瀛即是潘伯寅，姜表字劍雲即是江標字劍，或煜字伯怡即是盛昱字伯熙。其次，如儒林外史，也有可以用蔡先生的方法

去推求的。如馬純上之爲馮梓中，莊紹光之爲程綿莊，大概已無可疑。但這部書裏的人物，很有不容易猜的；如向鼎，我曾猜是商盤，但我讀完寶園詩集三十二卷，不會尋着一毫證據，只好把這個好謎犧牲了。又如杜少卿之爲吳敬梓，姓名上全無關係；直到我尋着了文木山房集，我才敢相信。此外，金和陵中舉出的人，至多不過可供參考，不可過於信任。（如金和說吳敬梓詩集未刻，而我覺尋着乾隆初年的刻本。）儒林外史本是寫實在人物的書，我們尙且不容易考定書中人物，這就可見蔡先生的方法的適用是很有限的了。大多數的小說是決不可適用這個方法的。歷史的小說如三國志，傳奇的小說如水滸傳，遊戲的小說如西遊記，都是不能用蔡先生的方法來推求書中人物的。紅樓夢所以不能適用蔡先生的方法，顧頡剛先生曾舉出兩個重要理由：

(1) 別種小說的影射人物，只是換了他姓名，男還是男，女還是女，所做的職業還是本人的職業。何以一到紅樓夢就會男變爲女，官僚和文

人都會變成宅眷？

(2) 別種小說的影射事情，總是保存他們原來的關係。何以一到紅樓夢，無關係的就會發生關係了？例如蔡先生考定寶玉爲允禎，黛玉爲朱

竹垞，薛寶釵爲高士奇，試問允禎和朱竹垞有何戀愛的關係？朱竹垞與

高士奇有何吃醋的關係？

顧先生這話說的最明白，不用我來引申了。蔡先生曾說，「然而安徽第一大文豪（指吳敬梓）且用之，安見漢軍第一大文豪必不出此乎？」這個比例（類推）也不適用，正因為紅樓夢與儒林外史不是同一類的書。用品性，軼事，姓名「三項來推求紅樓夢裏的人物，就像用這個方法來推求金瓶梅裏西門慶的一妻五妾影射何人：結果必是一種很牽強的附會。

我對於蔡先生這篇文章，最不敢贊同的是他的第二節。這一節的大旨是：惟吾人與文學書，最密切之接觸，本不在作者之生平，而在其著作。

著作之內容，即胡先生所謂『情節』者，決非無考證之價值。

蔡先生的意思好像頗輕視那關於『作者之生平』的考證。無論如何，他的意思好像是說，我們可以不管『作者之生平』，而考證『著作之內容』。這是大錯的。蔡先生引託爾斯泰傳中說的『凡其著作無不含自傳之性質；各書之主人翁……皆其一己之化身；各書中所敘他人之事，莫不與其己身有直接之關係。』試問作此傳的人若不知『作者之生平』，如何能這樣考證各書的『情節』呢？蔡先生又引各家關於Frank的猜想，試問他們若不知道Goethe的『生平』，如何能猜想第一部之Grechen為誰呢？

我以為作者的生平與時代是考證『著作之內容』的第一步手工夫。即如兒女英雄傳一書，用年羹堯的事做背景，又假造了一篇雍正年間的序，一篇乾隆年間的序。我們幸虧知道著者文康是咸豐同治年間人；不然，書中提及紅樓夢的故事，又提及品花寶鑑（道光中作的）裏的徐度香與袁寶珠，豈不都成了靈異的預言了嗎？

卽如舊說儒林外史裏的匡超人卽是汪中。現在我們知道吳敬梓死於乾隆十九年，而汪中生於乾隆九年，我們便可以斷定匡超人決不是汪中了。又舊說儒林外史裏的牛布衣卽是朱草衣。現在我們知道朱草衣死在乾隆二十一二年，那時吳敬梓已死了二三年了，而儒林外史第二十回已敘述牛布衣之死，可見牛布衣大概另是一人了。

因此，我說，要推倒『附會的紅學』，我們必須搜索那些可以考定紅樓夢的著者，時代，版本等等的材料。向來紅樓夢一書所以容易被人穿鑿附會，正因為向來的人都忽略了『作者之生平』一個大問題。因為不知道曹家有那樣富貴繁華的環境，故人都疑心賈家是指帝室的家庭，至少也是指明珠一類的宰相之家。因為不深信曹家是八旗的世家，故有人疑心此書是指斥滿洲人的。因為不知道曹家盛衰的歷史，故都不信此書爲曹雪芹把真事隱去的自敘傳。現在曹雪芹的歷史和曹家的歷史既然有點明白了，我很盼望讀紅樓夢的人都能平心靜氣的把向來的成見暫時丟開，大家借借眼鏡來評判我們的證據是否可靠，我們對於證據的解釋是否不錯。這

樣的批評，是我所極歡迎的。我曾說過：

我在這篇文章裏，處處想撇開一切先入的成見；處處存一個搜求證

據的目的；處處尊重證據，讓證據做鄉導，引我到相當的結論上去。

此間所謂『證據』，單指那些可以考定作者，時代，版本等等的證據；並不是那些

『紅學家』隨便引來穿鑿附會的證據。若離開了作者，時代，版本等項，那麼，引

東萊錄與引紅礁畫槩錄是同樣的『不相干』；引許三禮郭琇與引胃辟疆王漁洋是同

樣的『不相干』。若離開了『作者之生平』而別求『性情相近，軼事有徵，姓名相

關』的證據，那麼，古往今來無數萬有名的人，那一個不可以化男成女搬進大觀園

裏去？又何止朱竹垞徐健菴高士奇湯斌等幾個人呢？況且板兒既可以說是廿四史，

青兒既可以說是吃的韭菜，那麼，我們又何妨索性說紅樓夢是一部草木春秋或羣芳

譜呢？

亞里士多德在他的尼可馬德倫理學裏，（部甲，四，一〇九九。）曾說：

討論這個學說（指柏拉圖的「名象論」）使我們感覺一種不愉快，因為主張這個學說的人是我們的朋友。但我們既是愛智慧的人，為維持真理起見，就是不得已把我們自己的主張推翻了，也是應該的。朋友和真理既然都是我們心愛的東西，我們就不得不愛真理過於愛朋友了。

我把這個態度期望一切人，尤其期望我所最敬愛的蔡先生。

十一，五，十。

附錄 石頭記索隱第六版自序

蔡子民

——對於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之商榷——

余之為此索隱也，實為郎潛二筆中徐柳泉之說所引起。柳泉謂寶釵影高濂人；妙玉影姜西溟。余觀石頭記中，寫寶釵之陰柔，妙玉之孤高，正與高美二人之品性相合。而濂人之賄金豆，以金釵影之；其假為落馬墜積滿中，則以薛蟠之似泥母豬

影之。西溟之熱中科第，以妙玉走魔入火影之；其瘦死獄中，以被劫影之。又如以妙字影姜字；以玉字影英字；以雪字影高士字，知其所寄托之人物，可用三法推求：一，品性相類者；二，軼事有徵者；三，姓名相關者。於是以湘雲之豪放而推爲其年；以惜春之冷僻而推爲蓀友；用第一法也。以寶玉逢魔魔而推爲允禎；以鳳姐哭向金陵而推爲余國柱；用第二法也。以探春之名與探花有關，而推爲健菴；以寶琴之名，與孔子學琴於師襄之故事有關而推爲辟疆；用第三法也。然每舉一人，率兼用三法或兩法，有可推證，始質言之。其他如元春之疑爲徐元文；寶釵之疑爲翁寶林；則以近於孤證，姑不列入。自以爲審慎之至，與隨意附會者不同。近讀胡適之先生紅樓夢考證，列拙著於『附會的紅學』之中。謂之『走錯了道路』；謂之『大笨伯』；『笨謎』；謂之『很牽強的附會』；我實不敢承認。意者我亦不免有『戴帶千金』之俗見。然胡先生之言，實有不能強我以承認者。今實其疑於左：

(一) 胡先生謂『向來研究這部書的人，都走錯了道路……不去搜求那些可以

考定紅樓夢的著者，時代，版本等等的材料，却去收羅許多不相干的零碎史事來附會紅樓夢裏的情節。又云：「我們只須根據可靠的版本，與可靠的材料，考定這書的著者究竟是誰；著者的事蹟家世；著者的時代；這書會有何種不同的本子？這些本子的來歷如何？這些問題，乃是紅樓夢考證的正當範圍。」案考定著者，時代，版本之材料，固當搜求。從前王靜菴先生作紅樓夢評論，曾云：「作者之姓名（徧攷各書，未見曹雪芹何名）與作書之年月，其為讀此書者所當知，似更比主人公之姓名為尤要。顧無一人為之攷證者，此則大不可解者也。」又云：「苟知美術之大，有造於人生，而紅樓夢自足為我國美術上之唯一大著述，則其作者之姓名，與其著書之年月，固為惟一考證之題目。」今胡先生對於前八十回著者曹雪芹之家世及生平，與後四十回著者高蘭墅之路歷，業於短時期間，搜集多許材料。誠有功於石頭記，而可以稍釋王靜菴先生之遺憾矣。惟吾人與文學書，最密切之接觸，本不在作者之生平，而在其著作。著作之內容，即胡先生所謂「情節」者，決非無考證

之價值。例如我國古代文學中之楚詞，其作者爲屈原，宋玉，景差等。其時代，在楚懷王襄王時，即西曆紀元前三世紀間。久爲昔人所考定。然而『善鳥香草，以配忠貞；惡禽臭物，以比讒佞；靈修美人，以媲于君；處妃佚女，以譬賢臣；虬龍鸞鳳，以託君子；飄風雲霓，以爲小人』：如王逸所舉者，固無非內容也。其在外國文學，如 Shakespeare 之著作，或謂出 Bacon 手筆，遂生作者究竟是誰之問題。至於 Goethe 之 Faust，則其所根據的神話與劇本，及其六十年間著作之經過，均爲文學史所詳載。而其內容，則第一部之 Gretchen 或謂影 Elassirin Friedrike (Bielschowsky 之說)；或謂影 Frankfurter Gretchen (Kuno Fischer 之說)。第二部之 Walpurgisnacht 一節爲地質學理論。Helena 一節爲文化交通問題。Euphonia 爲英國詩人 Byron 之影子。(各家所同。)皆情節上之考證也。又如俄之託爾斯泰，其生平，其著作之次第，皆無甚疑問。近日張邦銘鄭陽和兩先生所譯 Salotea 之託爾斯泰傳，有云：『凡其著作無不含自傳之性質。各書之主人

翁，如伊爾屯尼夫，鄂崙聆，聶乞魯多夫，賴文，畢索可夫等，皆其一己之化身。各書中所叙他人之事，莫不與其己身有直接之關係。……家庭樂叙其少年時情場中之一事，並表其情愛與婚姻之意見；書中主人翁既求婚後，乃將少年狂放時之惡行，縷書不諱，授所受以自懺。此事，託爾斯泰於家庭樂出版三年後，向索利亞柏斯求婚時，實嘗親自爲之。即戰爭與和平一書，亦可作託爾斯泰之家乘觀。其中老樂斯脫夫，即託爾斯泰之祖。小樂斯脫夫，即其父。索利亞，即其養母達善娜，嘗兩次拒其父之婚者。拿特沙樂斯脫夫，即其姨達善娜柏斯。畢索可夫與賴文，皆託爾斯泰用以自狀。賴文之兄死，即託爾斯泰兄的米特利之死。復活書中聶乞魯多夫之奇特行動，論者謂依心理未必能有者，其實卽的米特利生平留於其弟心中之一紀念；的米特利娶一娼，與聶乞魯多夫同也。亦情節上之考證也。然則考證情節，豈能概目爲附會而拒斥之？

(二) 胡先生謂拙著索隱所闡證之人名，多是『笨謎』，又謂『假使一部紅樓』

夢真是一串這麼樣的笨謎，那就真不值得猜了。但拙著闡證本事，本兼用三法，具如前述。所謂姓名關係者，僅三法中之一耳；即使不確，亦未能抹殺全書。况胡先生所詮謂笨謎者，正是中國文人習慣，在彼輩方謂如此而後「值得猜」也。世說新書稱曹娥碑後有「黃絹幼婦外孫齋白」八字，即以當「絕妙好辭」四字。古絕句「菱姑今何在？山上復有山。何當大刀頭，破鏡飛上天」。以菱姑爲夫，以大刀頭爲遠。南史記梁武帝時童謠有「鹿子開城門，城門鹿子開」等句，謂鹿子開者反語爲來子哭，後太子果薨。自胡先生觀之，非皆笨謎乎？品花寶鑑，以侯公石影哀子才，侯與袁爲猴與猿之轉借，公與子同爲代名詞，石與才則自「天下才有一石子述獨占八斗」之語來。兒女英雄傳，自言十三妹爲玉字之分析，已不易猜；又以紀獻唐影年羹堯，紀與年，唐與堯，雖尙簡單；而獻與羹則自「犬曰羹獻」之文來。自胡先生觀之，非皆笨謎乎？卽如儒林外史之莊紹光卽程綿莊，馬純上卽馮粹中，牛布衣卽朱草衣，均爲胡先生所承認。（見胡先生所著吳敬梓傳及附錄。）然則金和

駁所指目，殆皆可信。其中如因范蠡曾號陶朱公，而以范易陶；萬字俗作万，而以萬代方；亦非『笨麤』乎？然而安徽第一大文豪且用之，安見漢軍第一大文豪必不出此乎？

(三) 胡先生謂拙著中劉老所得之八兩及二十兩有了下落，而第四十二回王夫人所送之一百兩，沒有下落；謂之『這種完全任意的去取，實在沒有道理』。案石頭記凡百二十四回，而余之案隱，不過數十則；有下落者記之，未有者姑闕之，此正余之審慎也。若必欲事事證明而後可，則石頭記自言著作者有石頭，空空道人，孔梅溪，曹雪芹諸人，而胡先生所考證者惟有曹雪芹；石頭記中有許多大事，而胡先生所考證者惟南巡一事；將亦有『任意去取沒有道理』之誚與？

(四) 胡先生以曹雪芹生平，大端既已考定；遂斷定石頭記是『曹雪芹的自叙傳』，『是一部將真事隱去的自叙的書』，『曹雪芹即是紅樓夢開端時那個深自懺悔的我，即是書裏甄賈（真假）兩個寶玉的底本』。案書中既云真事隱去，並非僅

隱去真姓名，則不得以書中所敘之事爲真。又使寶玉爲作者自身之影子，則何必有甄寶兩個寶玉？（鄙意甄寶二字，實因古人有正統僞朝之習見而起。賈雨村舉正邪兩賦而來之人物，有煉後主，唐明皇，宋徽宗等，故吾疑甄寶玉影宏光，賈寶玉影允也。）若以趙姬雖有甄家接駕四次之說，而曹寅適亦四次接駕，爲甄家即曹家之確證，則趙姬又說賈府只預備接駕一次，明在甄家四次以外，安得謂賈府亦指曹家乎？胡先生以賈政爲員外郎，適與員外郎曹頌相應，謂賈政即影曹頌。然石頭記第三十七回，有賈政任學差之說；第七十一回有「賈政回京覆命，因是學差，故不敢先到家中」云云，曹頌固未聞曾放學差也。且使賈府果爲曹家影子，而此書又爲雪芹自寫其家庭之狀況，則措詞當有分寸。今觀第十七回，焦大之謾罵，第六十六回柳湘蓮道：「你們東府裏，除了那兩個石頭獅子乾淨罷了，似太不留餘地。」且許三禮奏參徐乾學，有曰：「伊弟拜相之後，與親家高士奇，更加招搖。以致有去了余秦檜（余國柱），來了徐巖嵩，乾學似龐涓，是他大長兄之謠；又有五方賣

物歸東海，萬國金珠資漁人」之對云云。今觀石頭記第五十五回，有「剛剛倒了一個巡海夜叉，又添了三個鎮山太歲」之說。第四回，有「賈不假，白玉爲堂金作馬；阿房宮，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個史；東海缺少白玉牀，龍王來請金陵王；豐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鐵」之護官符。顯然爲當時一謠一對之影子，與曹家何涉？故鄧魚石頭記原本，必爲康熙朝政治小說，爲親見高徐余姜諸人者所草。後經曹雪芹增刪，或亦許插入曹家故事。要未可以全書屬之曹家也。

民國十一年一月二十日。

水滸續集兩種序

(一)

這部水滸續集是合兩種書做成的。一部是摘取百十五回本水滸傳的第六十六回以後，是爲征四寇。一部是清初陳忱做的水滸後傳。我們的本意是要翻印水滸後傳；但後傳是接着百回本忠義水滸傳做的，不能直接現行的七十回本。因此，我們就不能不先印行石碣發見以後的牢部故事；這是征四寇翻印的第一個原因。征四寇一書，外間止有石印的劣本。這部書確是百十五回本的後半部；我們現在既知道百十五回本裏不但保存了百回本裏征遼和征方臘的兩大部分，並且還保存了最古本裏征田虎和征王慶的兩大部分，那麼，這部征四寇確也有保存流通的價值了。這是翻

印征四寇的第二個原因，百十五回（英雄譜）本的水滸傳有許多地方用詩詞或駢文來描寫風景和軍容，一例如此本第三十五回內寫江上風景的一萼紅（頁四），和三十六回寫淮西水軍一段（頁四），一都是今本征四寇所沒有的。這種平話的套頭還可以看見百十五回本之古，所以我們用百十五回本來校補征四寇，弄出這個比較完善的征四寇來。這是翻印征四寇的第三個原因。

但征四寇的部分，除了他的史料價值之外，却也有他自身的文學價值。我在水滸傳後考裏曾引了燕青辭主一段（文存三，頁一七八），和宋江之死一段（文存三，頁一六七）。現在我且引魯智深圓寂一段：

却說魯智深武松在六和寺中安歇。是夜智深忽聽江潮聲響，起來持了禪杖拾出來。衆僧驚問其故，智深曰，「酒家聽得戰鼓響，俺要出去廝殺。」衆僧笑曰，「師父錯聽了。此是錢塘江上潮信響。」智深便問，「怎的叫做潮信？」衆僧推窗，指着潮頭，對智深說曰，「這潮信日夜

兩番來。今朝是八月十五日，子時潮來。因不失信，謂之潮信。」魯智深看了，大悟曰，「俺師父智真長老曾囑咐俺四句偈曰，『逢夏而擒』，前日捉了夏侯成；『遇臘而執』，俺生擒方臘；『聽潮而圓』，見信而寂」，俺想應了此言。」便問衆，如何是圓寂。衆僧曰，「佛門中圓寂便是死。」智深笑道，「既死是圓寂，酒家今當圓寂，與我燒桶湯來，酒家沐浴。」衆僧卽去燒桶湯來。智深洗沐，換一身淨衣，令軍校去報宋江，「來看酒家。」又寫了數句偈語，去法堂焚起真香，在禪椅上，左腳踏右脚，自然而化。

及宋江引衆頭領來看時，智深在禪椅上不動了。看其偈曰：
平生不修善果，只愛殺人放火。忽地頓開金枷，這裏扯斷玉鎖。
錢塘江信潮來，今日方知是我。

這種寫法，自不是俗手之筆。又在末回寫宋徽宗在李師師家中飲酒，醉後入夢，夢

遊梁山泊一段：

上皇到忠義堂前下馬。上皇坐定，見階下拜伏者許多人。上皇猶豫不定。宋江向前垂淚啓奏曰，「臣等不曾抗拒天兵，素秉忠義。自從陛下招安，南征北討，兄弟十中損八。臣蒙陛下命守楚州，到任以來，陛下賜以藥酒，與臣服訖。臣死無怨，但恐李逵知而懷恨，輒生異心，臣亦與藥酒飲死。吳用花榮亦忠義而皆來，在臣塚上俱各自縊身死。……申告陛下，始終無異，乞陛下垂鑒。」

上皇聽了大驚，曰，「寡人親差天使，御筆印封黃酒。不知何人換了藥酒賜卿。……卿等有此冤屈，何不詣九重深處，顯告寡人？」

宋江正待啓奏，忽見李逵手把雙斧，厲聲叫曰，「無道昏君，聽信四個賊臣，屈壞我們性命！今日既見，正好報仇！」說罷，輪起雙斧，逕奔上皇。天子吃這一驚，忽然覺來，乃是一夢。睜開雙眼，見燈燭炎

煌，李師師猶然未疑。……

這種地方都帶有文學意味。

征四寇的內容可分六大段：

- (1) 梁山泊受招安的經過，——第一回至第十一回。
- (2) 征遼，——第十二回至第十七回。
- (3) 征田虎，——第十八回至第二十八回。
- (4) 征王慶，——第二十九回至第四十回。
- (5) 征方臘，——第四十一回至第四十七回。
- (6) 結束，——末二回。

關於這幾部分的考證與批評，我在前兩篇水滸傳考證裏已約略說過了。（書文在三，頁一二四—一二六；文三，一五七—一七一。）我希望讀者特別注意此書中寫王慶和柳世雄和高俅的關係一大段，用這一段來比較今本水滸第一回寫高俅王進柳世樞的關係

的一段。（看文存三，一五九—一六一。）這種比較是很有益的，不但可以看出今本水滸的技術上的優點，還可以明瞭征四寇在「水滸演進史」上的位置。

我在水滸傳後考裏曾略述百廿回本水滸傳的價值，並且指出百廿回本寫田虎王的部分，和百十五回本有不相同的地方。（文存三，頁一六四—一六六。）現在百十五回本已在這裏保存了。今年上海涵芬樓收買到百廿回本的水滸傳，前有「發凡」十一條，有楊定見序，與日本京都府立圖書館所藏本相同。聽說此書不久也要排印出版。從此百十五回本與百廿回本都重在人間流通了，研究水滸傳的人又可添許多比較參證的材料了。

(二)

水滸後傳四十卷，原稱「古宋遺民著，雁岩山樵評」。俞樾據沈登瀛南灣備志，考定此書是雁岩山樵陳沈做的。今年承顧頡剛先生代我在汪日楨南灣續志裏尋

出許多關於陳忱的材料，竟使我可以做陳忱的略傳了。

南河鎮志卷十二，頁廿二上云：

陳忱，字遐心，號雁蕩山樵。其先自長興遷溧，閱數傳至忱。（冊卷）

項錄）讀書晦藏，以賣卜自給。（光志）究心經史，稗編野乘無不貫穿。

（曹志）好作詩文，鄉薦紳咸推重之。惜貧老以終，詩文雜著俱散佚不

傳。（項錄）

這部志的體裁最好，傳記材料俱注明出處。研志居瑣錄是范穎通的，董志是乾隆五

十一年董聚鏗的南河鎮志，范志是道光廿年范來庚續修的。

在著述一門裏，有

陳忱 雁宕雜著（佚）

雁宕詩集二卷（未見）

汪氏注云：

按范志，忱又有讀史隨筆。致……順治中，秀水又有一陳忱，字用
| 輒，甲午副貢，著誠齋詩集，不出戶庭，錄讀史隨筆同姓名錄諸書。

……范志因以致誤。……

中國人名大辭典一〇七二頁上說：

陳忱，清秀水人，字遐心，有讀史隨筆。

這也是把南潯的陳忱和秀水的陳忱混作一個人了。

汪志卷三十，頁十七，又云：

馮人所撰，……彈詞則有陳忱續廿一史彈詞，曲本則有陳忱癡世界，

……演義則有……陳忱後水滸。此類舊志不免闕人，今悉不載。

據此看來，陳忱做的通俗文學頗不少，可惜現在只剩這部後水滸了。後水滸開篇有
趙宋一代史事的長歌一首，還可以考見他的廿一史彈詞的一部分。

汪志卷三十五，為志餘，也有幾段關於他的話：

〔南齊書〕陳雁宕忱，前明遺老，韓純玉近詩兼逸集以『身名俱隱』稱之。生平著述並佚。惟後水滸一書，乃游戲之作，托宋遺民刊行。

這就是俞樾所根據的話。後水滸絕不是『游戲之作』，乃是很沈痛地寄託他亡國之思，種族之感的書。當時禁網很密，此種書不能不惜『古宋遺民』的名字。今本水滸後傳裏還有幾處可以看見著者有意託古的痕跡。第一是雁宕山樵的序末尾寫『萬曆戊申秋杪』。萬曆戊申（一六〇八）在明亡之前三十五年；這明明是有意遮掩亡國之痛的。第二，是原書有『論略』六十多條，末云：『遺民不知何許人。以時考之，當去施羅之世未遠，或與之同時，不相爲下，亦未可知。元人以填詞小說爲事，當時風氣如此。』這竟是把此書的著作人硬裝在元朝去了。第三，『論略』末又云：『此幾近三百年無一知者。聞向藏括蒼民家，又遭僧父改竄，幾不可句讀。余懸重價，久而得之。……』著者本是湖州南潯人，既自稱雁宕山樵，又把此書的

來源推到「括蒼民間」去，使人不可捉摸。我們看他這樣有心避禍，更可以明白他著書的本旨了。

汪志卷三十六引沈彤震澤縣志云：

國初吾邑（震澤）之高蹈而能文者，相率爲驚隱詩社，四方同志咸集。今見子葉桓奏詩稿與其他可攷者，皆上……陳忱雁宕，……玉峯歸莊玄恭，顧炎武專人，……同邑吳炎赤漢，……王錫闈兆敏，潘樞章力田……（原文列舉四十餘人，今僅舉其稍知名者六人爲例。）於時定亂已四五年；跡其始起，蓋在順治庚寅。（七年，西一六五〇，明亡後七年。）諸君以故國遺民，絕意仕進，相與遷跡林泉，優遊文酒；角巾方袍，時往來于五湖三泖之間。……其後史案株連，同社有羅法者，社集遂散。（此指潘吳史案。）

這一段可見陳忱是明末遺民，絕意不仕清朝的。他的朋友多是這一類的亡國遺民。

這一層很可以解釋他托名「古宋道民」的意思了。

顏剛從汪志裏輯得陳忱的道詩三首：

明陳忱敬夫。（顏剛案，据此，可知其字爲敬夫。）

移居西村二首

流離憐杜老，還做灑西居，水作孤村抱，門開烟柳疏。裏沙移藥草，帶雨負殘書。世故雖多舛，南薰且晏如。

溪上雲林台，茅茨落照邊。奇情負山水，雜興託園田。老去詩真誤，貧來家屢遷。若西清絕處，棲逸在何年？

過長生塔院，訪沈雲樵徐松之，兼呈此山師

寺門松動影離離，縱目西郊欲雪時。故國棲遲遺老在，新亭慷慨

幾人知？愁深失計三年別，亂極猶談一日詩。雖是支公超物外，歲

寒堂裏亦低眉。

這詩裏的此山和尚也是一個遺老，原姓周，名驥，字潑城；他本是一個秀才，明亡後便做了和尚。長生塔院是他為他的師父明開募建的，遺民黃周星題歲寒堂匾額。

（汪志卷十五）黃周星字九煙，明朝遺臣，流寓在南潯，康熙間投水死。黃周星和

呂留良（晚村）往來最密，晚村的東莊詩存裏有許多贈他的詩。內有寄黃九煙一詩首句云：「聞道新修諧俗書，文章賣買價何如？」自注云：「時在杭，為坊人著稗官書。」可見當時那一班遺民常常替書坊編小說書為餬口計。這部水滸後傳也許是陳忱當時替書坊編的。

陳忱的生卒年月，現已不可考了。他的自序假託于一六〇八，而他們的詩社起于一六五〇；我們也許可以假定他生于萬曆中葉，約當一五九〇；死于康熙初年，約當一六七〇，年約八十歲。鄭成功據臺灣在一六六〇年。水滸後傳寫的遲羅，似暗指鄭氏的臺灣，故我們假定陳忱死在康熙時。

(三)

水滸後傳裏的人物，除了幾個後一輩的少年英雄之外，都是前傳裏剩餘的人物。後傳的領袖是混江龍李俊。忠義水滸傳第九十九回曾說宋江征方臘回來，到了蘇州，李俊詐稱風疾不起；宋江行後，李俊和童威童猛三人自來尋費保等，他們到榆柳庄上，把家財賣了，造了大船，多貯鹽米，開出太倉港，入海，到外國去。後來李俊做了暹羅國王，童威等俱做官人（此據日本譯本）。這就是後傳裏李俊做暹羅王的故事的根據。後傳因為前傳有這樣的一段故事，故不能不認李俊為主要人物，既認了一個潯陽江上的漁戶作主要人物，自不能不極力描寫他一番。後傳第九回裏寫李俊「不通文墨，識見却是暗合」，這便是古人描寫劉邦石勒的方法了。

但後傳的主要人物究竟還要算浪子燕青。凡是後傳裏最重要的事業，差不多全是燕青的主謀，所以後來在暹羅國裏李俊做了國王，柴進做了丞相，燕青便做了副

丞相；燕青是奴僕出身，故首相不能不讓給門閥光榮的柴進；然而燕青却特別加封文成侯，特賜「忠貞濟美」的金印，這又可見著者對燕青的偏愛了。本來在前傳裏，燕青已立了大功，運動李師師，運動徽宗，以成招安之局，都是他的成績。末段征方臘回來，燕青獨能看透功成身退之旨，飄然遠逝，留詩別宋江道：

情願自將官誥納，不求富貴不求榮。身邊自有君王赦，淡飯黃齏過此生。

這種地方，都可見百回本的著者早已極力描摹燕青的才能和人格；後傳裏燕青地位之高也是很自然的。

水滸後傳是一部泄憤之書，這是著者自己在論略裏說過的。他說：

後傳爲泄憤之書；憤宋江之忠義而見鳩於奸黨，故復聚餘人而救獨立功，開基創業；憤六賊之誤國，而加之以流貶誅戮；憤諸貴倖之全身遠害，而特表草野孤臣重圍冒險；憤官宦之囑民飽瘡，而故使其傾倒宦

藝，倍償民利。

這是著者自己對於此書的意見。我們看他舉出的四件事，第四事散見各回，不便詳舉；第一事在第三七八回，第二事在第二十七回，第三事在第二十四回。這都是著者寄託最深，精神最貫注的地方，我們可以特別提出來，以表示這書的真價值。

(一)救國勤王的運動。後傳描寫北宋滅亡時的情形，處處都是借題發揮著者的亡國隱痛。第七回先寫趙良嗣獻計，聯合金國，夾攻遼國；第十五回寫此策之實行，寫燕雲的收復；第十九回寫宋朝納張毅之降，與金國開釁，金兵大舉征宋。在第十九回裏，徽宗傳位於太子，改元靖康；呼延灼父子隨梁方平出兵防黃河；次回寫汴京內應，獻了隘口，呼延灼父子被困，金人長驅渡河。第二十二回裏，金兵進汴京。第二十三回寫姚平仲之敗，汴京法術不靈，汴京破了，二帝被擄，康王即位於南京。

以上寫北宋的滅亡，雖然略加穿插，大體都不違背歷史的事實。第二十五回寫

金人立劉豫爲齊帝，大刀關勝不肯降金，劉豫要將他斬首，幸得燕青用計救了他。此事也有歷史的根據。金史劉豫傳說：

關勝者，濟南驍將，屢出城拒敵。豫殺勝出降。

又宋史劉豫傳說：

劉豫懲前忿，遣蕃反謀，殺其將關勝，率百姓降金。百姓不從，豫緘

城納款。

又王象春齊音云：

金兵薄濟南，守將關勝善用大刀，屢戰兀朮。金人賄劉豫，誘勝殺

之。（此據梁學昌庭立記聞上，頁廿五引。原書未見。但梁氏說，「是

勝未嘗降金也，宋史誤。」今按宋史並未言關勝降金，不誤。）

第二十六回寫飲馬川的好漢李應燕青等大破劉稅的金兵。大勝之後，他們決議「去投宗留守，共建功業，完我弟兄們一生心事。」他們南行時，在黃河渡口，遇

着叛臣汪鈞和金國大將烏祿的大兵，打了一仗，殺敗金兵，生擒汪鈞，用亂箭把他射死。但宗澤已嘔血死了，兀術南下，汴京再陷，飲馬川的豪傑無處可投奔，只好上登雲山去落草，暫作安頓。

後傳寫這班梁山泊舊人屢次想出來勤王救國，雖多是懸空造出的事實，但也不能說是完全沒有根據。關勝之死於國事，是正史上有記載的。當時人心思宋，大河南北，豪傑並起，收拾敗殘之局，以待國家大兵，——這是宗澤岳飛諸人所常提及的事。直到二三十年後，山東尚有耿京辛棄疾南歸的事。所以我們可以說水滸後傳所說勤王的豪傑，雖出於虛造，却也可代表當時的人心。

衆豪傑後來都到暹羅去了，但他們終不忘故國，第三十七回特寫宋高宗在杜蠟灘上被金兵困住，李俊燕青等領水師，攻破阿黑麻的兵，救了高宗。這一段故事全是虛造的，但著者似乎有意造出此段故事來表現他心裏的希望。那時明永曆帝流離雨中，鄭成功出沒海上，難怪當日的遺民有杜蠟灘救駕，暹羅國酬勳的希望了。

(二) 誅殺奸臣的快事。

金兵圍汴京時，欽宗用當時的公論，貶逐一班奸臣。水

滸後傳爲省事起見，把這班貶逐的姦臣分作兩組。王黼楊戩梁師成爲一組，押赴播州。李綱與開封府尹聶昌商議，派勇士王鐵杖跟他們去，到雍丘驛，晚上把他們都刺死了（第二十二回）。這事也有根據。宋史王黼傳云：

金兵入汴，黼不俟命，載其等以東。詔貶爲崇信軍節度副使，籍其家。吳敏李綱請誅黼，事下開封尹聶山。山方挾宿怨，遣武士躡及於雍丘南輔固村，戕之民家，取其首以獻。帝以初卽位，難於誅大臣，託言爲盜所殺。

楊戩死於宣和三年，死時還贈太師吳國公。梁師成貶爲彰化軍節度副使，開封府貶謫至貶所，在路上把他縊死了，以暴死奏聞，詔籍其家。這件事似乎也是聶山幹的。陳忱把這三人湊在一起，把那善終的楊戩也夾在裏面，好叫讀者快意。

還有那蔡京蔡攸童貫高俅的一組的結局，却全是陳忱想像出來的了。按宋史蔡

京貶儋州，行至潯州病死，年八十。蔡攸貶逐後，詔遣使者隨所至誅之。高俅得免終，事見宋人筆記。童貫竄英州，未至，詔數他十大罪，命監察御史張徽追至雄，誅之，函首赴闕，梟于都市。陳忱却把這四個人合在一組，叫蔡京主張改裝坐小路往貶所去。不料行到了中牟縣，被燕青遇見了。燕青走來對李應衆人說道：「偶然遇着四位大貴人，須擺個盛筵席待他。」

這個盛筵席果然擺好了。

酒過三巡，蔡京高俅舉目觀看，却不認得。……又飲夠多時，李應道：「太祖皇帝一條桿棒打盡四百軍州，掙得萬里江山，傳之列聖。道君皇帝初登寶位，即拜太師爲首相，……怎麼一旦汴京失守，二帝蒙塵，兩河盡皆陷沒，萬姓俱受災殃？是誰之過？」

蔡京等聽了，踉蹌不安，想道：「請我們吃酒，怎說出這大帽子的話來！」面面相覷，無言可答，起身告別。

李應道：「雖然簡裝，賤名還未通得，怎好就去？」喚取大杯斟上酒，親捧至蔡京面前，說道：「太師休得驚慌。某非別人，乃是梁山泊義士宋江部下撲天鵬李應便是。承太師見愛，收捕濟州獄中；幸得救出，在飲馬川屯聚，殺敗金兵；今領士卒去投宗留守，以佐中興。不意今日相逢，請奉一盃。」……蔡京等驚得魂飛魄散，推辭不飲，只要起身。李應笑道：「我等弟兄都要奉敬一杯。且請寬坐。」

接着便是王進和柴進起來數高俅的罪狀。裴宣起來，舞劍作歌，歌曰：

皇天降禍兮，地裂天崩。二帝遠狩兮，凜凜雪水。奸臣播弄兮，四海離心。今夕殄滅兮，浩氣一伸！

押差官起來告辭，樊瑞關勝怪眼，倒豎虎鬚道：

你道甚麼乾鳥，也來講話！我老爺們是天不怕地不怕的。這四個好賊，不要說把我一百單八個弟兄弄得五星四散，你只看那錦繡般江山都

被他弄壞，通天對虎，滿地屍骸，二百年相傳的大宋，瓦敗水消，成甚麼世界！今日仇人相見，分外眼睜！……你這乾鳥，若再開口，先砍你這顆狗頭！

底下便是一段很莊嚴沈痛的文字：

李應叫把筵席撤開，打掃乾淨，擺設香案，焚起一爐香，率領衆人望南拜了太祖武皇帝在天之靈，望北拜了二帝，就像啓奏一般，齊聲道：「臣李應等爲國除奸，上報聖祖列宗，下清天下臣民積憤。」都行五拜三叩頭禮。禮畢，抬過一張桌子，囑請出牌位來供在上面，却是宋公明，盧俊義，李逵，林冲，楊志的五人名號。點了香燭，衆好漢一同拜了四拜，說道：「宋公明哥哥與衆位英雄在上；今夜幸得蔡京高俅童貫蔡攸四個奸賊在此。生前受他謀害，今日特爲伸冤。當乞照鑒！」

蔡京等四人盡皆跪下，哀求道：「某等自知其罪；但奉聖旨，去到儻

州，甘受國法。望衆好漢饒恕！」

李應道：「……你今日討饒，當初你饒得我們過嗎？……只是石勒說得好：王衍諸人，要不可加以鋒刃。前日東京破了，有人在太廟裏看見太祖誓碑：『大臣有罪，勿加刑戮』，載在第三條。我今凜遵祖訓，也不加兵刃，只叫你們賞膏燭酒滋味罷！」

喚手下掛上四大碗。蔡京高俅童貫蔡攸滿眼流淚，顫篤速的，再不肯接。李應把手一揮，只聽天崩地裂，發了三聲大砲；四五百人齊聲吶喊，如震山搖嶽。兩個伏事一個，扯着耳朵，把燭酒灌下。

不消半刻，那蔡京等四人七竅流血，死於地下。……李應叫把屍骸拖出城外，任從烏啄狼餐。

這一大段「中牟縣除奸」的文章，在第二流小說裏是絕無而僅有的。這都因為著者抱亡國的隱痛，深恨明末的貪官污吏，故作這種借題泄憤的文章。他的感情的真摯

遂不自由地提高了這部書的文學價值了。

(三)黃柑青子之獻

這一段是水滸後傳裏最感動人的文章。徽欽二帝被擄之後，楊林戴宗要回到飲馬川去了，燕青不肯走，說：「還有一段心事要完。」次早燕青扮做通事模樣，拿出一個藤絲織就紫漆小盒兒，口上封固了，不知甚麼東西在裏面，要楊林捧着，從北而去。他走進金兵大營裏去，楊林見了那大營的軍容，不覺寒抖不定；燕青神色自若，居然騙得守兵的允許，進去朝見道君皇帝。

……道君皇帝一時想不起，問：「卿現居何職？」燕青道：「臣是草野布衣；當年元宵佳節，萬歲幸李師師家，臣得供奉，昧死陳情；蒙賜御筆，赦本身之罪，龍劄猶存。」遂向身邊錦袋中取出一幅恩詔，墨跡猶香，雙手呈上。

道君皇帝看了，猛然想着，道：「元來卿是梁山泊宋江部下。可惜宋江忠義之士，多建大功；朕一時不明，爲奸臣蒙蔽，致令沈鬱而亡。朕

甚悼惜。若得還宮，說與當今皇帝知道，重加褒封立廟，子孫世襲顯爵。

燕青謝恩，喚楊林捧過盒盤，又奏道：「微臣仰觀聖顏，已爲萬幸。獻上青子百枚，黃柑十顆，取苦盡甘來的佳識，少展一點芹鹽之意。」

齊眉獻上，上皇身邊止有一個老內監，接來啓了封蓋。道君皇帝便取一枚青子納在口中，說道：「連日朕心緒不寧，口內甚苦；得此佳品，可以解煩。」嘆口氣道：「朝內文武官僚世受國恩，拖金曳紫；一朝變起，盡皆保惜性命，眷戀妻子，誰肯來這裏省視！不料卿這般忠義！可見天下賢才傑士原不在近臣勳戚中！朕失於補用，以致於此。遠來安慰，實感朕心。」命內監取過筆硯，將手中一柄金鑲玉靶白紋扇兒，吊着一枚海南香雕螭龍小墜，放在紅氈之上，寫一首詩道：

笳鼓聲中藉纛茵，昔天僅見忠臣。若然青子能回味，大贊黃柑

慶萬春！

寫罷，落個款道：「教主道君皇帝御書」。就賜與燕青道：「與卿便面。」
燕青伏地謝恩。

上皇又嘆內監分一半青子黃柑：「你拿去賜與當今皇帝，說是一個草野忠臣燕青所獻的。」

兩個取路回來，離金營已遠，楊林伸着舌頭道：「嚇死人！早知這個所在，也不同你來。虧你有這胆量！……我們小日在山寨，長罵他（皇帝）無道；今日見這般景象，連我也要落下眼淚來。」

這一大段文章，真當得「哀豔」二字的評語！古來多少歷史小說，無此好文章；古來寫亡國之痛的，無此好文章；古來寫皇帝末路的，無此好文章！

水滸後傳在坊間傳本甚少，精刻本更不易得；但這部書裏確有幾段很精采的文

字，要算是十七世紀的一部好小說。這就是我們現今重新印行這部書的徽意了。

十二，十二，二十。

三國志演義序

三國的故事向來是很能引起許多人的想像力與興趣的。這也是很自然的。中國歷史上只有七個分裂的時代：(1)春秋到戰國，(2)楚漢之爭，(3)三國，(4)南北朝，(5)隋唐之際，(6)五代十國，(7)宋金分立的時期。這六個時代之中，南北朝與南宋都是不同的民族分立的時期，心理上總有一點「華夷」的觀念，大家對於「北朝」的史事都不大注意，故南北朝不成演義的小說，而南宋時也只配做那偏於「懷夷」的小說（如說岳）。其餘五個分立的時期都是演義小說的好題目。分立的時期，人才容易見長，勇將與軍師更容易見長，可以不用添枝添葉，而自然有熱鬧的故事。所以東周列國志，七國志，楚漢春秋，三國志，隋唐演義，五代史平話，殘唐五代等書的風行，遠勝於兩漢演義，兩晉演義等書。但這五個分立時期之

中，春秋戰國的時代太古了，材料太少；況且頭緒太紛煩，不容易做的滿意。楚漢與隋唐又太短了，若不靠想像力來添材料，也不能做成熱鬧的故事。五代十國頭緒也太繁，況且人才並不高明，故關於這個時代的小說都不能做好。只有三國時代，魏蜀吳的人才都可算是勢均力敵的，陳壽裴松之保存的材料也很不少；況且裴松之注三國志時，引了許多雜書的材料，很有小說的趣味。因此，這個時代遂成了演義家的絕好題目了。

三國志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是五百年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唐朝已有說三國故事的了。段成式酉陽雜俎說：「于太和末，因弟生日觀劇；有市人小說，呼屬鵠作楊鵠字，上聲。」又李商隱驕兒詩云：「或謔張飛胡，或笑鄧艾吃。」這都可證晚唐已有說三國的。宋朝「說話」的風氣更發達了。孟之老東京夢華錄說北宋晚年的「說話」，共有許多科，內中「說三分」是一種獨立科目，不屬於「講史」一科，竟成了一種專科了。蘇軾志林說：

塗巷中小兒薄劣，其家所厭苦，輒與錢，令聚坐聽說古話。至說三國事，聞劉玄德敗，輒蹙眉，有出涕者；聞曹操敗，即喜，唱快。以是知君子小人之澤，百世不斬。

宋金分立的時代，南方的平話，北方院本，都有這一類的歷史故事。現在可考見的，只有金院本中的襄陽會。到了元朝，我們的材料便多了。錄鬼簿與涵虛子記的雜劇名目中，至少有下列各種是演三國故事的：

王 賺 臥龍岡。

朱 凱 黃鶴樓。

王實甫 陸績懷橘，曹子建七步成章。

關漢卿 管寧割席，單刀會。

尚仲賢 諸葛論功。（錄鬼簿作「武成廟諸葛論功」，不知是否三國故事。）

高文秀 周瑜謁魯肅，劉先主襄陽會。

鄭德輝 十槩登樓，三戰呂布（二本）。

武漢臣 三戰呂布（二本）。（按錄鬼簿，武作的是一部分，餘爲鄭

作。）

王仲文 諸葛祭風，五丈原。

于伯淵 斬呂布。

石君寶 哭周瑜。

趙文寶 燒樊城糜竺收資。

無名氏 連環計，博望燒屯，隔江鬥智。

這十九種之中，現在只有單刀會，博望燒屯（日本京都文科大學影刻的元人雜劇三十種之二），連環計，隔江鬥智，王粲登樓（臧刻元曲選百種之一），五種存在。明朝宗室周憲王的雜劇十段錦之中，有關雲長義勇辭金一種，現在也有傳本（黃廉

刻的。

我們研究這些種現存的雜劇，可以推知宋至明初的三國故事大概與現行的三國演義裏的故事相差不遠。內中只有王榮登樓一本是製造出來的情節；如說蔡邕做丞相，曹子建和他同公為舉士，王榮上萬言策，得封大士，兵馬大元帥；都是極淺薄的捏造。其餘的雜本，雖有小節的不同，但大體上都與三國演義相差不多。我們從這些雜劇的名目和現存本上，可以推知元朝的三國故事至少有下列各部分：

(1) 呂布故事：虎牢關三戰呂布，連環計，斬呂布。

(2) 諸葛亮故事：臥龍岡，博望燒屯，燒樊城，襄陽會，祭風，隔江鬥智，哭周瑜，五丈原。

(3) 周瑜故事：謁魯肅，隔江鬥智，哭周瑜。

(4) 劉關張故事：三戰呂布，斬呂布，及以上諸劇。

(5) 關羽故事：義勇辭金，單刀會。

(6) 曹植營軍等小故事。

最可注意的是曹操在宋朝已成了一個被人痛恨的人物，（見上引蘇軾的話。）諸葛亮在元朝已成了一個足計多謀的軍師，而關羽已成了一個神人。（義勇辭金裏稱他爲「關大王」；單刀會是元初的戲，題目已稱「關大王單刀會」了。）

散文的三國演義自然是從宋以來「說三分」的「話本」變化演進出來的。宋時已有很好的短篇小說，如新發現的京本通俗小說（在煙畫東堂小品中），便是很明白的例。但宋時有無這樣長篇的歷史話本，還不可知。舊說都以為三國演義是元末明初一個杭州人羅貫中做的。羅貫中，或說是名貫，字本中（七修類稿）；或說是名本，字貫中（續文獻通考）。水滸傳，三國志，隋唐演義，平妖傳等書，相傳都是他做的。大概他是當時的一個演義家，曾做了一些演義體的小說。明初的三國演義也許真是他做的。但那個本子和現行的三國演義不同。當明萬曆年間，水滸傳的改本已風行了，但三國演義還是很淺劣的。胡應麟在莊嶽委談裏說「三國演義」絕淺

隨可嘆，又說此書與水滸『二書淺深工拙，若霄壤之懸』。可見此書在明朝並不曾受文人的看重。

明朝末年有一個『李卓吾評本』的三國演義出現。此本現在也不易得了；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鈴木豹軒教授藏的一部英雄譜，上欄是百十回本的忠義水滸傳，下欄是這個本子的三國演義。我們不知道這個本子和那明初傳下來的本子有什麼不同的地方，但我們可以斷定這個本子仍舊是很幼稚的。後來清朝初年，有一個毛宗崗（序始），把這個本子大加刪改，加上批評，就成了現在通行的三國志演義。毛宗崗假託一種『古本』，但我們稱他做『毛本』。毛宗崗把明末的本子叫做『佐本』，但我們要稱他做『明本』。

毛本有『凡例』十條，說明他刪改明本之處。最重要的有幾點：

(1) 文字上的修正：『俗本（即明本，下同）之乎者也等字，大半翻
船不通；又詞語冗長，每多複沓處。今悉依古本改正。』

(2) 增入的故事：「如關公秉燭達旦，警寧割席分坐，曹操分香賣履，于禁陵關見畫，以至武侯夫人之才，廉成侍兒之慧，鄧艾鳳兮之對，鍾會不汗之答，杜預左傳之癖：今悉依古本存之。」

(3) 增入的文章：「如孔融荐禰衡表，陳琳討曹操檄，……今悉依古本增入。」

(4) 削去的故事：「如諸葛亮欲燒魏延于上方谷，諸葛瞻得鄧艾書而猶豫未決，之類：……今皆削去。」

(5) 削去的詩詞：「俗本每至「後人有詩歎曰」，便處處是周軾先生，而其詩又甚俚鄙可笑。今此編悉取唐宋名人作以實之。」俗本往往捏造古人詩句，如鍾繇王朗頌銅雀臺，蔡瑁題詩館驛屋壁，皆僞作七言律體。……今悉依古本削去。」

(6) 辨正的故事：「俗本紀事多訛。如昭烈聞雷失箸，及馬騰入京遇

害，關公封漢壽亭侯，之類，皆與古本不合。又曹后罵曹丕，而俗本反書其黨惡；孫夫，投江而死，而俗本但紀其歸吳。今悉依古本辨定。」

我們看了這些改動之處，便可以推想明本三國演義的大概情形了。

我們再總說一句：三國演義不是一個人做的，乃是自宋至清初五百多年的演義家的共同作品。

這部書現行本（毛本）雖是最後的修正本，却仍舊只可算是一部很有勢力的通俗歷史講義，不能算是一部有文學價值的書。爲什麼三國演義不能有文學價值呢？這也有幾個原因：

第一，三國演義拘守歷史的故事太嚴，而想像力太少，創造力太薄。此書中最精采，最有趣味的部分在於赤壁之戰的前後，從諸葛亮舌戰羣儒起，到三氣周瑜爲止。三國的人才都會聚在這一塊，「三分」的局

圖也定於這一個短時期，所以演義家盡力使用他們的想像力與創造力，打破歷史事實的束縛，故能把這個時期寫的很熱鬧。我們看元人的關漢卿與此書中三氣周瑜的不同，便可以推想演義家運用想像力的自由。因為想像力不受歷史的拘束，所以這一大段能見精采。但全書的大部分都是嚴守傳說的歷史，至多不過能在穿插瑣事上表現一點小聰明，不敢儘量想像創造，所以只能成一部通俗歷史，而沒有文學的價值。水滸傳全是想像，故能出奇出色；三國演義大部分是演述與穿插，故無以能出奇出色。

第二，三國演義的作者，修改者，最後寫定者，都是平凡的陋儒，不是有天才的文學家，也不是高超的思想家。他們極力描寫諸葛亮，但他們理想中只曉得「足計多謀」是諸葛亮的大本領，所以諸葛亮竟成一個祭風祭星，神機妙算的道士。他們又想寫劉備的仁義，然而他們只能

寫一個庸懦無能的劉備。他們又想寫一個神武的關羽，然而關羽竟成了一個驕傲無謀的武夫。這固是時代的關係，（參看胡適文存卷一，頁五二一）
（三）但三國演義的作者究竟難逃「平凡」的批評。毛宗崗的凡例裏說：
俗本謬託李卓吾先生評閱，……其評中多有唐突昭烈，漫罵武侯之語，今俱削去。

這種見地便是「平凡」的鐵證。至於文學的技術，更「平凡」了。我們試看第四十三回諸葛亮舌戰羣儒一大段；在作者的心裏，這一段總算是極力抬高諸葛亮了；但我們讀了，只覺得平凡淺薄，令人欲嘔。後來寫「三氣周瑜」一大段，固然比元人的隔江門智高的多了，但仍是很淺薄的描寫，把一個風流儒雅的周郎寫成了一個妬忌陰險的小人，並且把諸葛亮也寫成了一個奸刁險詐的小人。這些例都是從三國演義的最精采的部分裏挑出來的，尚且是這樣，其餘的部分更不消說了。文學的技術。

最重剪裁。會剪裁的，只消極力描寫一兩件事，便能有聲有色。三國演義最不會剪裁；他的本領在於搜羅一切竹頭木屑，破爛銅鐵，不肯遺漏一點，因為不肯剪裁，故此書不成爲文學的作品。

話雖如此，然而三國演義究竟是一部絕好的通俗歷史。在幾千年的通俗教育史上，沒有一部書比得上他的魔力。五百年來，無數的失學國民從這部書裏得着了無數的常識與智慧，從這部書裏學會了看書寫信作文的技能，從這部書裏學得了做人與應世的本領。他們不求高超的見解，也不求文學的技能；他們只求一部趣味濃厚，石了使人不肯放手的教科書。四書九經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廿四史與通鑑綱鑑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古文觀止與古文辭類纂也不能滿足這個要求。但是三國演義恰能供給這個要求。我們都曾有過這樣的要求，我們都曾嘗過他的魔力，我們都會受過他的恩惠。我們都應該對他表示相當的敬意與感謝！

十一，五，十六。在北京。

(八注) 作此序時，曾參用周豫才先生的小說史講義稿本，不及一一注出，特記于此。

高元國音學序

我的朋友高元先生著的這部國音學，理論非常澈底，證據非常充足，本用不着我這個門外漢來說什麼外行話。但他臨去國時，幾番叮囑我，要我把我對於這部書的意見寫出來做一篇短序；他的意思大概是因為這部書有許多「駭人聽聞」的議論，故希望我們借這個機會先加入這個討論，引起大家的興趣。我不願意孤負他的好意，故大胆說幾句話。

他這部書的前半，專講學理，加上實驗的證據，在我個人看來，很是滿意的了。後半除講學理之外，還附有兩個重要的辯論：一是他的關等呼論，一是他的絕對廢棄四聲論。這兩個都是很重要的主張，很可以算是國音學上的兩大解放。關等呼論，高先生近來另著專篇，說的更為詳細，不用我再說了。他的廢棄四聲論，當

這個時候，也許還要引出一些反動的論調。我是贊成這個主張的人，故借這個機會，表出我贊成的理由，並且對於他的主張，提出一個小小的修正。

當民國九年五月國語統一籌備會臨時大會 塞錢玄同先生們提出『國音不必點聲』的議案時，我是大會的主席，又是審查委員會的主席。我是贊成這個議案的，但爲調和當時的意見起見，——當時有人提出恰相反的議案，——故我提議，把這個議案改爲『教授國音時不必點聲』。這個修正案，居然通過了。我們贊成廢棄點聲的人當時的意思大概是希望後來空氣更順溜時，然後作更進一步的計畫。一年之後，雖不幸有規定五聲標準的議案，雖使人不免有點失望，但同時也有像高先生這樣愉快的絕對廢棄論出現，總可以算是滿足了我們的期望了。

我可以預料，五聲的標準是定不出來的。即使定得出來，即使用圖用音讀表示出來，也無法能使多數教員學生懂得記得。現在的國語是北部與中部的調和，但中部的小部分雖保存人聲，北部與西部久已沒有入聲了。北部與西部的廢止入聲，是

語言自然演化的結果，決不是人力所能挽回的。使已經天然淘汰了的入聲依舊回到國語裏去，這個入聲的復辟比滿清帝室的復辟還要艱難一千倍，我們如不信這種困難，可以去請教王繼山先生，問他怎樣教授入聲，就可以知道了。

中國各種方言的比較，可以看出一個很明顯的趨勢：就是由最古的廣州話的九聲逐漸減少到後起的北部西部的四聲。（北部雖是古文化的祖墳，但語言却是新進的晚輩；西部語言更晚。）我們知道這個自然趨勢，便知道國語的有人聲是一種勞而無功的調和。更進一步，我們可以說，這個趨勢是應該再往前進的，是應該走到四聲完全消滅的地位的。高先生說的不錯：

「假如不定五聲標準，或者因為紛亂之結果，便可以促進國語的革命，——由單音會語變成複音會語。若服了這一服叫人不死不活的參湯，那革命的動機必定緩和了。可是進行無論遲慢，我相信他必定有可以達到之一日。」

但我對於高先生主張促進這個革命的辦法，却有一點懷疑，他主張兩個辦法：

(1) 設法把複音會字大造特造。

(2) 把「聲隨」的韻也大增特增。

第一條是不錯的，但第二條是大可不必的，並且是不能用人力來勉強做的。現在只有極力向第一條做去，增加複音會字。實行的手續有兩途：

(1) 實行『詞類連書』之法，逐漸提倡把文字中之複音會字，——如『逐漸』，『提倡』，『複音會字』之類，——都連寫起來，上下各空半格，如西文之寫法。印刻時也如此排列。

(2) 作文說話時，避免單音字；凡有單音字，極力改爲複音會字。造新名詞時，決不可造單音字。例如英語之“From the concrete to the abstract”當譯爲『從具體的到抽象的』，決不可如復古派某君譯爲『由著之玄』。

將來這種複音會字的尾字也許有自然變作「聲隨的韻」的——「桌子」也許會變成「ts'z'os」，——但我們儘不必去強求他。爲什麼呢？因爲「聲隨的韻」容易消滅，而複音會字不容易消滅。古代的「聲隨」，如 m, p, t, k, 等，已消滅了。北部語言之中，古聲隨的保存，全靠他們的變成複音會字的尾音。例如「甚」的 m 音變成「甚麼」，「恁」的 m 音變成「那麼」，「怎」的 m 音變成「怎麼」，「俺」的 m 音變成「俺們」。複數代名詞「我們」「你們」等的尾音「們」，都是一個時代的 m 尾音，先變成「每」，再變爲「們」。變成「麼」與「們」之後，就不像「m」那樣容易消滅了。

這是我對於高先生的五聲廢止論的一點意見。同這一點稍有連帶關係的是他第五章論中國語的特性的第一條「中國語爲單音會語 (Monosyllable)」。這句話只有一部分的真理。其實世上沒有純粹單音語的國家，也沒有純粹複音語的國家。中國語在今日決不能叫做「單音會語」了。如「我們」，「絕對的」，豈可認爲單音

字碼？

十一，一，一二，胡適，在上海大東旅社。

趙元任國語留聲片序

我的朋友趙元任先生去年在北京時，我們曾討論到國語留聲機片，趙先生說出對於製片的許多意見：第一，重在課本，課本選材不當，往往流於乾燥無味，敷衍了事。第二，發音的人若不明白語音和音樂的原理，往往有讀音錯誤和語氣不自然的毛病。那時有一班熱心國語教學的人便勸他自己編一部較完善的課本，自己發音。他很贊成這個意思，後來有了經濟上的援助，這事居然實現了。現在趙先生發音的機片已做成了，他編的課本已印成了，我忍不住要說幾句介紹的話。

我敢說：如果我們要用留聲機片來教學國音，全中國沒有一個人比趙元任先生更配做這件事的了。他有幾種特別天才：第一，他是天生的一个方言學者。他除了英法德三國語言之外，還懂得許多中國方言。他學方言的天才確是可驚異的。前年

他回到中國，跟着羅素先生旅行，他在路上就學會了幾種方言。他不但能說許多方言，並且能在短時期之中辨別出各種方言的特別之點。例如一天他和我談起北京話裏「我們」和「嗜們」有區別，不可亂用；（看本書第九課（23）註）我拿紅樓夢的前八十回來細細檢查，果然都有分別。我又問他中國方言中有幾種是有這個區別的，他隨口便舉出了常州，無錫，福州，廈門等處的方言爲例。這種天才真是很可妬羨的。第二，他又是一個天生的音樂家。他在音樂上的創作，曾得美國音樂大家的贊賞。他的創作的能力，我們不配談；我們只知道他有兩隻特別精細的音樂耳朵，能夠辨別那極微細的，普通人多不注意的種種發音上的區別；他又有一副最會模倣的發聲機關，能夠模倣那極困難的，普通人多學不會的種種聲音。第三，他又是一個科學的言語學者。單靠天生的才能，是不夠用的，至多不過學一個絕頂聰明的「口技家」罷了。但是趙先生依着他的天才的引誘，用他的餘力去研究發音學的學理；他在這裏面的成就也是很高深的。所以無論怎樣雜亂沒有條理的對象，到了

他的手裏，都成了有系統的分類，都成了有線索的變遷。

趙先生有了這幾種特別長處，所以最適宜於做國音留聲機片的編著者和發音人。他這部課本就可以證明我們對他的期望是不虛的。他自己用兩句格言包括他這部書的用處：「目見不如耳聞，耳聞不如口讀。」這兩句話說盡我們平常用的種種模糊影響的，非科學的國音教學法。我們的大病在於偏重目見，偏重紙上的字形。例如「他借去了三本書，至今還（ㄉㄨㄛˋ）不會還（ㄉㄨㄛˋ）我」，上「還」字與下「還」字在紙上是一樣的，在國音字典上也是一樣的，但是耳朵裏聽起來，嘴上說起來，可是兩樣的了。又如本書裏第十課（ㄏㄜˋ）「他做了（ㄉㄨㄛˋ）了（ㄉㄨㄛˋ）去了（ㄉㄨㄛˋ）」的三個「了」字，有三種不同的發音，也不是眼睛裏看得出來的。（國音字典上也只有一個「ㄉㄨㄛˋ」音。）又如第六課（ㄅㄛˋ）「供給（ㄉㄨㄛˋ）給（ㄉㄨㄛˋ）他」的兩個「給」字讀法不同。趙先生在這種地方辨別的最精細；這副機片的發音與編課本都出于趙先生一個人，故我們可以說他是能把眼，耳，嘴三項都打成一片的了。

趙先生的最大貢獻是在論聲調的第七八兩課。這兩課雖很簡單，却包含着許多重要的學理。第一，他的分別五聲的方法，用音樂來說明「陰陽去入」的腔調，又發明一個「賞半」的變聲。第二，他對於「賞」聲的研究最有價值。他整理出兩條通則來：（1）賞聲下連陰陽去入聲或輕音字，就成「賞半」；（2）賞聲下連賞聲，第一賞聲變陽聲。故賞聲在句子的裏面，幾乎不存在了。第三，他又指出凡五聲的字，在不應該重讀的地位，一概讀為「輕音」。故「張家外頭屋裏藏過賊的」的「家，頭，裏，過，的」五字竟無「聲」可說，只是一種輕音。——以上三條都是很重要的，因為這三條都可以教大家了解「聲」究竟是什麼東西；又可以教我們知道「聲」不是呆板的，是活用的；不是可以用機械的點聲符號來死記的，是要隨着語言的自然變動的。現在爭執「點聲」的重要的人，不可不細細研究這兩課。

此外，本書還有許多同樣重要的貢獻。如第五六兩課校正各處方音裏最容易混亂國音的地方，也是極難得的教材。他舉出的音，如「ㄟ」與「ㄝ」，「ㄨㄨ」與

「X」，「カ」與「3」，「T」與「1」與「ロ」與「Tロ」，「4」與「P」
「ク」與「チ」，「T」與「ム」，「世」與「C」，「イ」與「タ」，「P」與
「ム」，「イ」與「ム」，「ム」與「ム」，……都是最容易混亂的音。這種材料最
不容易搜的完備；這兩課內中也許有不完備的地方（如裏面用「安徽」二字，區域
未免太廣），但大致上是極有用，極可佩服的。我們看了這兩課，便可以知道趙先
生學方言的天才；又可以承認這樣的材料，除了趙先生，是沒有旁人能做的。

趙先生在他的許多特長之外，又是一個滑稽的人，生平最喜歡談諧的風味，最
不愛拉長了面孔整天說規矩話。我們讀了他譯的阿麗思夢遊奇境記，都不能不佩服
他的談諧天才。他編這部書，也忍不住時時插入一點滑稽的材料。本來教被音是最
枯燥無趣的事，有了趙先生的談諧材料，讀的人可以減輕多少枯燥的悶境。例如他
在第一課裏，「ロ」字讀「迂夫子的迂」，「正」字讀「阿彌陀佛的阿」；第七課
(37)舉的例裏「葷油炒麵吃」，「偷客兩塊肉」；這都是他的滑稽生性的表現，別

有一種風味，可以打破教科書的傳統的沈悶！至於第十二課的兩篇故事，完全是笑話，更是那『忍俊不禁』的趙元任出現了。有時他竟要請我們猜謎了！（第七課（27.2）註。）我雖然猜不出他的謎兒，但他這點玩世的放肆，我們都該寬恕他的。

最後，我要加一條小注。第十五課裏，趙先生選我的鴿子詩，他替我把末句『鮮明無比』改成『鮮明照地』。他的理由，我是承認的；但『照地』兩字終不大妥當。去年冬間趙先生從美國寄信來，要我尅期回答；恰巧我那時在百忙中，一時想不出滿意的改法，他給我的限期早過去了，我只好隨他改了。今年想想，這四字似乎可改作『十分鮮麗』，不知趙先生贊成嗎？

十一，六，三十，北京。

再論中學的國文教學

今天的講題是『中學的國文教學』，兩年前民國九年，我曾在北京發表過一次（參胡適文存卷一，頁三〇三以下），那時候沒有什麼標準，全憑理想立言。兩年以來，漸覺得我那些主張有一部分是禁得起試驗的，有一部分是無法試驗的，有一部分是不能不修正的。此次再來講演這個題目，先就舊主張略說一說，再加以兩年來修正的地方，作為我的新主張。為講演的便利，分為以下四段：

（一）假定的『中學國文標準』

我在兩年前定的——中學國文的理想標準是：

- （1）人人能以國語自由發表思想。
- （2）人人能看平易的古書。

(3) 人人能作文法通順的古文。

(4) 人人有懂得古文學的機會。

這幾個標準，我現在修改作以下三條：

(1) 人人能用國語自由發表思想——作文，演說——都能明白曉暢沒有文法上的錯誤。這一條與舊主張第一條無大差異。我所持理由：因為國語文容易學習，容易通曉，而且實在重要。以我數年來的觀察，可以說：中學生作古文的，都沒有什麼成績。有許許多多中等學校畢業生都不能用古文發表他自己的思想。然而在這幾年之中，能做通順的白話文的中學生却漸漸多起來了。我們認定一個中學生至少要有個自由發表思想的工具，故用「能作國語文」為第一個標準。

(2) 國語文通順之後，方可添授古文，使學生漸漸能看古書，能用古書。學生先學習國語文到了明白通順的程度，然後再去學習古文，所關

「事半功倍」，自然是容易的多。學外國文也是如此，先學好了一種歐洲語言，然後再去學第二種，必定容易的多。還有一個證據是：據我們的觀察和研究所得，可以斷定有許多文字明白通暢的人，都不是在講堂上聽教師講幾篇唐宋八家的殘篇古文而得的成績；實在是他們平時或課堂上偷看小說而來的結果。由此我們可以知道國語可以幫助古文的學習了。

(3) 作古體文但看作實習文法的工具，不看作中學國文的目的。因為在短時期內，難望學生能作長篇的古文；即使能作，也沒有什麼用處。這次本社年會國語國文教學分組裏，黎錦熙先生提了一個議案，他說：「中學作文仍應以國語文為主，……願意學習文言文者，雖可聽其自由，但只可當作隨意科……」，可以做個參考。

以上講完了中學國文標準，現在講第二段：

（二）假定的『中學國文課程』

前年假定的是：國語文佔四分之一，古文佔四分之三。四年合計，中學課程以二十時爲準：國語文所佔五小時內，白話文應佔二小時，語法與作文一小時，演說一小時，辯論一小時；古文所佔十五小時內，古文選本應佔十二小時，文法與作文應佔三小時。

現在我擬定兩個國文課程的標準是：

（1）在小學未受過充分的國語教育的，應該注意下列三項：

（一）宜先求國語文的知識與能力。

（二）繼續授國語文至二三學年，第三四學年內，始得兼授古文，但

鐘點不得過多。

（三）四學年內，作文均應以國語文爲主。

（2）國語文已通暢的，也分爲下列三項：

(一) 宜注重國語文學與國語文法學。

(二) 古文鐘點可稍加多，但不得過全數三分之二。

(三) 作文則仍應以國語文為主。

以上為中學的國文課程。以下再講第三段：

(三) 國語文的教材和教授法

(1) 國語文的教材：國語文的教材與九年定的大略相同，不過現在的新主張比較舊主張略有增加。

(一) 小說

(二) 戲劇與詩歌

(三) 長篇議論文與學術文

(四) 古白話文學選本 依時代編纂，約自唐代的詩，詞，語錄起，至晚清為止。這種選本可使學生知道——白話文非少數人提倡來的，乃

是千餘年演化的結果。我們溯追上去，自現在以至於古代，各個時代都有各個時代很好的白話文，都可供我們的選擇。有許多作品，如宋人的白話小詞，元人的白話小令，明清人的白話小說，都是絕好的文學讀物。

(五) 國語文的文法

(9) 國語文的教授法：此與九年所擬的完全相同。

(A) 指定分量，由學生自修。講堂上只有討論，不用講解。注入式的教授，自不容於當代的新潮流，教員在講堂上，除了補充和討論以外，實在沒有講解的必要。

(B) 用演說，辯論，作國語的實用教授法。國語文既是一種活的文字，就應當用活的語言作活的教授法。演說，辯論……都是活的教授法，都能幫助國語教學的。我可以說：「長於演說的人，一定能作好的

文章；辯論家也是一樣。」

各種國語教材的教授法，我在兩年前已大略說過了。只有新添的「古白話文學」與「文法」兩項可以提出來略說一點。

教授古白話文學時，應講演白話文學的興起，變遷的歷史，指出選例的價值。教授國語文法時，可略依下列之三條原則：

第一，於極短時期中，教完文法中「法式的」部分。所謂法式的部分，就是名詞分幾類，動詞分幾類，什麼叫「主詞」……等。

第二，然後注重國語文法的特別處。如「把他殺了」的「把」字；「我恨不得把這班貪官污吏殺的乾乾淨淨」的「的」字；「宋江殺了人了」的兩個「了」字；「放了手罷」的「了」字；「那個在景陽崗上打虎的武松」的「的」字……這些都是國語文法的特別處，是應當特別注重的。

第三，改正不合文法的文句。有許多的國語文句是不合文法的，應當隨時改正。比如：

「除非過半數的會員出席，大會才開得成。」

這一句的上半句用「除非」，下半句不能用肯定，所以應該改為：

「除非過半數會員出席，大會是開不成的。」

如此，才能免於文法上的錯誤。

以上講完了國語文，現在講古文之部。

(四) 古文的教材和教授法

前年的計畫之中，這一項惹起了最多的懷疑，而我自己這兩年的觀察也使我覺得這一項所以不能實施的原因了。現在先摘要說明我前年的主張：

(1) 古文的教材：

第一學年，專讀近人的文章，自梁任公到章太炎，都可選讀。此外還

應多看文言的小說，如戰血餘腥記，穠者傳等。

第二三四學年，分兩種：

(甲)古文選本，從老子、檀弓到姚鼐、曾國藩，每一個時代的重要作者，都應選入；於選本之中，包括古文學史的性質。

(乙)自修的古文書，一個中學畢業生應該看過下列的幾部書：

(A)史書：資治通鑑，或紀事本末等。

(B)子書：孟子，墨子，荀子，韓非子，淮南子，論衡，……

(C)文學書：詩經之外，隨學生性質所近，選習兩三種專

集，如陶潛，杜甫，王安石，蘇軾等。

(2)古文教授法：

(甲)教員分配分量，學生自己去預備。

(乙)講堂上沒有逐篇逐句講解的必要，只有質疑問難，大家討論兩項

事可做。

(丙)教員除解答疑難，引導討論外，可以隨時加入參考的材料。

以上是我三年前的主張。這個理想的計畫，到現在看來，很象是完全失敗了。教材的分量，早就有人反對了；教授古文，注重自修，大家也覺得難以實行。但這種失敗，我還不肯認爲根本的失敗。我至今承認我當年主張的理由（書文存卷一，頁三一五—六一）沒有什麼大錯。我以爲我的主張此時所以不能不失敗，只爲了一個原因，就是沒有相當的設備。

三四年前普通見解總是愁白話文沒有材料可教；現在我們才知道白話文還有一些材料可用，到是古文竟沒有相當的教材可用。我曾說，『那幾本薄薄的古文讀本是決不會教出什麼成績來的。』這話我至今認爲不錯。但除了那本古文讀本之外，還有什麼適當於教科的書籍嗎？我提倡學生自讀古書，但是有幾部古書可以便於自修呢？我曾舉資治通鑑，但現行的資治通鑑，——宋本，百衲本，局本，石印，——那

一部可以供普通中學學生的自修呢？我又說過各種「子書」，但現在的子書可有一部通用的嗎？就拿最簡短的「老子」來說罷，王弼本與河上公本是最通行的了；然而清朝六學大師對於老子的校勘訓詁，一如王念孫、俞樾等——至今沒有人搜集成一種便於自修的「集註」。究竟「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二句應該讀「常無」，「常有一爲兩小頓呢？還是讀兩個「欲」字作小頓呢？「常」字還是作「常常」解呢？還是依俞樾作「尙」字解呢？

我又說過詩經，但是詩經不經過一番大整理是不配作教本的。二百年來，學者專想推翻朱熹的詩集傳，但朱傳仍舊是社會上最通行的本子。現在有幾個中學國文教員能用胡承珙、馬瑞辰、陳奐一班漢學家的箋疏呢？有幾個能用姚際恆或饒棧的見解呢？究竟毛傳，鄭箋，孔疏，朱傳……那一家對呢？究竟齊詩，魯詩，韓詩，毛詩，的異同，有沒有參考比較的價值呢？究竟「閔、關、雝、鳩」一篇是泛指「后妃德」呢？還是美文王的后妃呢？還是刺她的曾孫媳婦康王后呢？還是老老實實的一

首寫相思的詩呢？這一部書，經過朱熹的整理，又經過無數學者的整理，然而至今還只是一筆糊塗；專門研究的人還弄不清楚，何況中學學生呢？若我們也糊裏糊塗的把朱熹的詩集傳做課本，叫學生把關雎當作「后妃之德」的詩，那就是瞞心昧己，害人子弟了！

總之，我說的「沒有相當的設備」，是說古書現在還不會經過一番相當的整理。古書不經過一番新式的整理，是不適宜於自修的，我們不見英美學生讀的莎士比亞的戲劇嗎？莎士比亞生當三百年前，他的戲劇若不整理，也就不好懂了。我們試拿三百年前刻的『四開』(Quarto)『對開』(Folio)的古本莎士比亞集，比較現在學校用的那些有詳序，有細注，有校勘記的本子，方才可以知道整理古書在教學上的重要了。

整理古書的方法，現在不能細說，只可說幾個必不可少的條件：

(1) 加標點符號。

(2) 分段。

(3) 刪去繁重的，迂謬的，不必有的舊注。

(4) 酌量加入必不可少的新注——這兩條，我且舉一個例。

詩經的第一首，舊序與舊注都可刪去，但注下列的幾處：

(a) 「關雎」是什麼？

(b) 「洲」字，「述」字，「芼」字。

(c) 「蓍菜」是什麼？

(d) 「左右流之」的「流」字，下有「之」字，明是外動詞，與

「水流」的「流」不同，故應加注。

(e) 「思服」二字，應酌採諸家之說，定一適當之注。

(5) 校勘 用古本善本校勘異同，訂正詁脫。

(6) 考訂其假 如書經的「古文」一部分是二百年來經學大師多認為

假的了。如莊子的說劍，讓王，盜跖諸篇，是宋人就認為假的了。

(7) 作介紹及批評的序跋 每書應有詳明的序跋，內中至少應有下列各項：

- (a) 著作人的小傳。
- (b) 本書的歷史 如序書經，應述『今古文』的公案。
- (c) 本書的價值 如序詩經，應指出他的文學價值。

有了這一番整理的工夫，我們就可以有一套『中學國故叢書』了。這部叢書的內容，大概有下列各種書：

- | | | | |
|-----------------|-----------------|----------------|-----------------|
| (1) <u>詩經</u> | (2) <u>左傳</u> | (3) <u>戰國策</u> | (4) <u>老子</u> |
| (5) <u>論語</u> | (6) <u>墨子</u> | (7) <u>莊子</u> | (8) <u>孟子</u> |
| (9) <u>荀子</u> | (10) <u>韓非子</u> | (11) <u>楚辭</u> | (12) <u>史記</u> |
| (13) <u>淮南子</u> | (14) <u>漢書</u> | (15) <u>論衡</u> | (16) <u>陶淵明</u> |

- | | | | |
|----------|----------|----------|----------|
| (17) 杜甫 | (18) 李白 | (19) 白居易 | (20) 韓愈 |
| (21) 柳宗元 | (22) 歐陽修 | (23) 王安石 | (24) 朱熹 |
| (25) 陸游 | (26) 楊萬里 | (27) 辛棄疾 | (28) 馬致遠 |
| (29) 關漢卿 | (30) 元曲選 | (31) 明曲選 | …… (道不過 |
- 是隨便舉例，讀者不可拘泥。）

有了這幾十部或幾百部整理過的古書，中學古文的教授便沒有困難了。教材有了，自修是可能的了，教員與學生的參考材料也都有了。教員可以自由指定材料，而學生自修也就有樂無苦了。到了這個時候，我可以斷定中學生的古文程度比現在大學生還要高些！大家如不相信，請努力多活幾年，讓我們實驗給你們看！

(附記) 這篇前三段是用楊君的筆記，末一段是我後來重做的。

十一，八，十七。

中古文學概論序

做文學史，和做一切歷史一樣，有一個大困難，就是選擇可以代表時代的史料。做通史的人，於每一個時代，記載幾個帝王的卽位和死亡，幾個權臣的興起和傾倒，幾場戰爭的發動和結束，便居然寫出一部『史』來了。但這種歷史，在我們今日的眼光裏，全是枉費精神，枉費筆墨，因為他們選擇的事實，並不能代表時代的變遷，並不能寫出文化的進退，並不能描出人民生活的狀況。例如記五代十國的時代，史家只叫我們記着那許多無謂的梁唐晉漢周，和高祖莊宗世宗……和荆南吳越南唐……等等。但我們今日若作一部『新五代史』，我們就應該知道，與其記誦五代十國的帝王世系，不如研究錢鏐在浙江興的水利或王審知入閩後種族上和文化上的影響；與其痛罵馮道的無恥，不如研究當日政府雕板的監本九經的歷史；與

其記載桑維翰的大話，不如研究李煜馮延巳一班人的小詞；與其比較新五代史與舊五代史的文字優劣和義法寬嚴，不如向當時人的著作裏去尋那些關於民生文化的新史料。范仲淹的文集裏，無意之中，記載有五代時江南的米價，那是真重要的史料。敦煌石室裏，前不多年，忽然發現章莊詳記北方饑荒的一首白話長詩，那也是真重要的史料。比起這種真正史料來，什麼謹嚴的史傳，什麼痛快的論贊，都變成一個錢不值的了！

做文學史，也是如此。從前的人，把詞看作「詩餘」，已瞧不上眼了；小曲和雜劇更不足道了。至於「小說」，更受輕視了。近三十年中，不知不覺的起了一種反動。臨桂王氏和湖州朱氏提倡翻刻宋元的詞集，貴池劉氏和武進董氏翻刻了許多雜劇傳奇，江陰繆氏上虞羅氏翻印了好幾種宋人的小說。市上詞集和戲劇的價錢漸漸高起來了，近來更昂貴了。近人受了西洋文學的影響，對於小說，漸漸能尊重賞識了。這種風氣的轉移，竟給文學史家增添了無數難得的史料。詞集的易得，使我

們對於宋代的詞的價值格外明瞭。戲劇的翻印，使我們對於元明的文學添許多新的見解。古小說的發現與推崇，使我們對於近八百年的平民文學漸漸有點正確的了解。我們現在知道，東坡山谷的詩遠不如他們的詞能代表時代；姚燹虞集歐陽玄的古文遠不如關漢卿馬致遠的雜劇能代表時代；歸有光唐順之的古文遠不如金瓶梅西遊記能代表時代；方苞姚鼐的古文遠不如紅樓夢儒林外史能代表時代。於是我們對於文學史的見解也就不得起一種革命了。

現在還有許多守舊的人，對於正統文學的推翻和小說戲劇的推崇，總有點懷疑。不過這是因為他們囿於成見，不肯睜開眼睛去研究文學史的事實。他們若肯平心靜氣地研究二千多年的文學史，定可以知道文學史上儘多這樣的先例；定可以知道他們所公認的正統文學也往往是從草野田間爬上來的。三百篇中的國風，楚辭中的九歌，自然是最明顯的例。但最有益的教訓莫過於中古文學史。

中古文學史給我們什麼教訓呢？

當西漢的時候，當時所有典型的文學大概只有兩種：一是周秦的散文，二是南方的賦體。（三百篇雖尊爲『經』，但四言的詩已不適用。）前者演爲司馬遷班固以下的古文，後者演爲司馬相如張衡等的賦。這是正統文學。但兩漢時期內，民間忽然發生了不少的無主名的詩歌。後來經政府幾度的採集，用作各種樂歌，這一類的詩歌遂得着『樂府歌辭』的類名。這一類平民文學之中，具有許多絕妙的文學作品。如鼓吹曲中的戰城南，如相和歌辭中的孤兒行，婦病行，陌上桑等，如雜曲歌辭中的孔雀東南飛，都是絕好的作品，遠勝於司馬相如揚雄一班人所作的那些鋪張堆砌的笨賦。漢代雖然有了這種有價值的平民文學，然而當時的文人學士似乎還不曾完全了解樂府歌辭在文學上的地位。他們仍舊努力去做那堆砌艱晦的賦，而不肯做那新興的民間詩體。故從正統文學的方面看起來，我們只見從賈誼的鵩賦到揚雄的蜀鵩賦，果然也成一條不斷的正統。但我們現在知道，這一條線只能代表貴族文學和廟堂文學，而不能代表那具有生命的民間文學；只能代表那因襲模倣的古典文

學，而不能代表那隨時代變遷的活文學。直到建安黃初的文學時期，曹操父子出來，方才大膽地模倣提倡那自由樸茂的樂府詩體。從此以後的詩人大部經過一個模倣古樂府的時期，於是兩漢平民文學的價值方才大明白於世，而孤兒行陌上桑一類的詩歌遂從民間文學一躍而升作正統文學的一部分了。這不是一個很有益的教訓嗎？

再說下去。南北朝時代，中國北方完全淪陷在北部異族的統治之下，中原文化只好搬到江南來避難。這個時期內，發生了兩大系的平民文學：一是北方新民族的英雄文學，如折楊柳歌辭，如鄒那王歌辭，如木蘭辭之類；一是南方民族的兒女文學，如子夜讀曲諸歌。一方面的慷慨悲壯，一方面的宛轉纏綿，都極盛平民文學的風致。然而當時的貴族文人，一面雖也學時髦，居然肯模倣漢魏樂府，一面却不知道賞識眼前的活寶貝。他們只會作「擬」某人或「擬」某題的詩，而不能採用當日民間的文學新體。所以從表面上看去，我們也只看見江淹顏延之沈約一班人的古典

文學，或是北方蘇綽等人的假古董，而不看見那真有生氣又真有價值的南北平民文學。直到蕭梁以後，民間新樂府的價值才漸漸逼人承認了；那種簡短精采的文學新體——這是六朝民歌的特點，為漢魏民歌所無，——漸漸成為時髦的詩體了。自此以後，南北朝的民歌——樂府歌辭——遂又從民間文學一躍而成為正統文學的一部分了。這又不是一大教訓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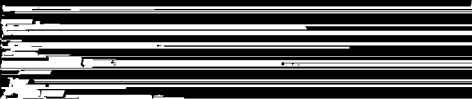
所以我們做中古文學史，最要緊是把這種升沉的大步驟一一指點出來，叫人家知道一千五百年前也曾有民間文學升作正統文學的先例，也許可以給我們一點比較的材料，也許可以打破我們一點守舊仇新的頑固見解。

雲南徐嘉瑞先生編的遺部中古文學概論，很大膽地採用上文所說的見解，認定中古文學史上最重要的部分是在那時間的平民文學，所以他把平民文學的敘述放在主要的地位，而這一千年的貴族文學只佔了一個很不冠冕的位子。這種大刀闊斧的手段，一定有人要認為大逆不道的。但在我個人看來，徐先生的基本觀念似乎是很

不錯的。無論如何，他這部書總是一部開先路的書，可以使贊成的人得許多參攷的材料，也可以使反對的人得一些刺激反省的材料。至於爲初學的人設想，一部提綱挈領，指出大趨勢和大運動的書，總勝於無數記帳式列舉人名資名的文學史多多了。

凡是開先路的書，總不免有忽略小節的毛病。徐先生這部書自然也有一些可以指摘的小疵。例如他說霓裳羽衣舞，費了二千多字，而寫唐代的文學也只有二千字；這未免太平均了。又如他敘述漢魏的樂府歌辭，往往每篇有詳說；而那篇絕代的傑作孔雀東南飛，却只得着一兩句話的敘述；這也未免輕重稍失當了。這一類的小疵，我們很盼望徐先生於再版時修改補正。

十二，九，廿四，胡適序於杭州烟霞洞。



評新詩集

(一) 康白情的草兒

——上海亞東圖書館發行，一九二二年三月出版，價八角。——

在這幾年出版的許多新詩集之中，草兒不能不算是一部最重要的創作了。白情在他的詩裏曾有兩處宣告他的創作的精神。他說：

凡經我做過的都是對的。(頁二五四)

他又說：

我○要○做○就○是○對○的；

凡○經○我○做○過○的○都○是○對○的。

隨做我底對的；

隨丟我底對的。（頁二四三）

我們讀他的詩，也應該用這種眼光。「隨做我底對的」是自由；「隨丟我底對的」是進步。白情這四年的新詩界，創造最多，影響最大；然而在他只是要做詩，並不是有意創體。我們在當日是有意謀詩體的解放，有志解放自己和別人；白情只是要『自由吐出心裏的東西』；他無意於創造而創造了，無心於解放然而他解放的成績異大。

白情受舊詩的影響不多，故中毒也不深。他的舊詩如『貳臣猶根蒂，四海未桑麻』（一九一六年）；如『多君相得乘龍婿，愧我詩成嚼蠟姬』（一九一七年），都是很不高明的。他的才性是不能受這種舊詩體的束縛的，故他在一九一九年一月作的除夕詩，（頁三〇一—四）便有『去，去，出門去！剛纔直幹麼？乘興訪樓園，踏雪沿北河』的古怪組合。『幹麼』底下緊接兩句極牽強的駢句，便是歧路的情境

了。笨的人在這個歧路上仍舊努力去做他的駢句，但是白情跳上了自由的路，以後便是『草兒』（一九一九年二月一日）的時代了。

白草兒（頁一）到雪夜過泰安（頁四八），是一九一九年的詩。這一組裏固然也有好詩，如窗外，送客黃浦，日觀峯，疑問；但我們總覺得這還是一個嘗試的時代，工具還不能運用自如，不免帶點矜持的意味。如暮登泰山西望：

誰遮這落日？

莫是崑崙山底雲麼？

破啞！破啞！

莫斯科的曉破了，

莫要遮了我要看的莫斯科樂！

又如：

你（黃河）從崑崙山的溝裏來麼？

崑崙山裏底紅葉

想已飽帶着一身秋了。

這都不很自然。至於桑園道中的

山哪，嵐哪，

雲哪，霞哪，

半山上的煙哪，

裝成了美麗簇新的錦繡一片。

現在竟成了新詩的濫調了！

自朝氣(頁四九)至別少年中國(頁二八六)，共二百四十頁詩，都是一九二〇年的作品。這一年的成績確是很可驚的。當時我在學燈上見着白情的江南，就覺得白情的詩大進步了。江南的長處在於顏色的表現，在於自由的實寫外界的景色。我們引他的第三段：

柳○梅○上○登○着○南○條○大○水○牛○，

茅○屋○黏○鋪○得○不○現○草○色○了○，

一○個○很○輕○巧○的○老○姑○娘○，

端○着○一○個○撮○箕○，

蒙○着○一○張○花○帕○了○，

背○後○十○來○隻○小○鵝○，

都○張○着○些○紅○嘴○，

跟○着○她○，○叫○着○。

顏○色○還○染○得○鮮○豔○，

只○是○雪○不○大○了○。

這種詩近來也成爲風氣了。但這種詩假定兩個條件：第一須有敏捷而真確的觀察力，第二須有聰明的選擇力。沒有觀察力，便要鬧笑話；沒有選擇力，只是堆砌而

不美。白情最長於這一類的詩；草兒裏此類很多，我們不多舉例了。

平心而論，這一類的寫景詩，我們雖承認他的價值，也不能不指出他的流弊。這一類的詩最容易陷入「記帳式的列舉」。『雲哪，山哪，嵐哪』，固然可厭；『東邊一個什麼，西邊一個什麼，前面一個什麼』，也很可厭。南宋人的寫景絕句，所以不討人厭，全靠他們的選擇力高，能挑出那最精采的印象。畫家的風景畫，所以比風景照片更有意味，也是因為畫家曾有過一番精采的剪裁。近日許多寫景詩，所以好的甚少，也是因為不懂得文學的經濟，不能去取選擇。

白情的草兒在中國文學史的最大貢獻，在於他的紀游詩。中國舊詩最不適宜做紀游詩，故紀游詩好的極少。白情這部詩集裏，紀游詩佔去差不多十分之七八的篇幅。這是用新詩體來紀游的第一次大試驗，這個試驗可算是大成功了。我們選他的日光紀游第六首：

馬返以上沒有電車了，

我們只得走去。

好雨！好雨！

草鞋套在靴子上；

油紙搽在背上；

顛顛的兩直淋在草帽上。

哈……哈……哈……

好雨！好雨！

◆

哈……哈……哈……

哈……哈……哈……

一路赤脚的女子笑着過來了。

油紙搽在背上；

「下。馱。」提。在。左。手。上。

洋傘。撐。在。右。手。上；

顆。顆。的。雨。直。淋。在。綉。花。的。紅。裙。上。

他。們。看。了。我。們。越。是。忍。不。住。笑。了。

我。們。看。了。他。們。更。得。了。笑。的。材。料。了。

哈。哈。哈。哈。哈。

哈。哈。哈。哈。哈。

好。雨！好。雨！

※

※

過。幸。橋，

過。深。澤。橋，

我。們。直。溯。大。谷。川。底。源。頭。沿。上。去。

我們不溜在河裏也就是本事了！

哈：哈：哈：哈……

好雨！好雨！

這種詩真是好詩。『看來毫不用心，而自具一種有以異乎人的美』：這是白情評我的詩的話，他說這是美國風。我不敢當這句評語，只好拿來還敬他這首詩，並且要知道這不是美國風，只是詩人的理想境界。

估草兒八十四頁的廬山紀游三十七首，自然是中國詩史上一件很偉大的作物了。這三十七首詩須是一氣讀下去，讀完了再分開來看，方才可以看出他們的層次條理。這裏面有行程的紀述，有景色的描寫，有長篇的談話；但全篇只是一大篇廬山紀游。自十六至二十三，紀五老峯的探險，寫的最有精采，使我們不會到過廬山的人心裏怦怦的想去做那種有趣味的事。白情在第二首裏說：

山阿裏流泉打響欽里孔隆地響，

引得我要洗澡底心好動，
我就去洗澡。

石塘上三四家荷蘭式的茅店，風吹得涼悠悠地，

引得我要歇憩底心好動，

我就去歇憩。

這就是「我要做就是對的」。這是白情等一班少年人游廬山時的精神。我們祝福他們在詩國裏永遠保持這種精神。

白情的詩，在技術上，確能做到「漂亮」的境界。他自己說：

總之，新詩裏音節底整理，總以讀來爽口聽來爽耳為標準。（頁三五四）

這一層，初看來似是很淺近，很容易，所以竟有許多詩人「鄙漂亮而不為」！但是我們很誠懇的盼望這些詩人們肯降格來試試這個「讀來爽口，聽來爽耳」的最低限度的標準。

十一，八，三十。

(二) 俞平伯的冬夜

——上海亞東圖書館發行，一九二二年三月出版，價六角。——

平伯這部詩集，分成四輯。他自己說，「第一輯裏的大都是些幼稚的作品；第二輯裏的，作風似太煩瑣而枯燥了，且不免有些晦澀之處；第三輯底前半尚存二輯的作風，後半似乎稍變化一點；四輯……有幾首詩，如打鐵，挽歌，一勺水啊，最後的洪鐘，有平民的風格。」

平伯主張「努力創造民衆化的詩」。假如我們拿這個標準來讀他的詩，那就不能不說他大失敗了。因為他的詩是最不能「民衆化」的。我們試看他自己認為有平民風格的幾首詩，差不多沒有一首容易懂得的。如打鐵篇中的

刀口碰在鋤把上，

刀口短了鋤把長。

這已不好懂了。挽歌第四首是，

山坳裏有墳堆，

墳堆裏有骨頭。

駿骨可招千里駒；

枯骨頭，華表巍巍沒字碑，

招甚麼？招個吓！

這決不是『民衆化』的詩。一勺水啊是一首好詩，但也不是『民衆化』的詩：

好花開在污泥裏，

我酌了一勺水來洗他。

半路上我渴極了。

竟把這一勺水喝了。

請原諒罷，寬恕着罷！

可憐我只有一勺水啊！

這首詩雖不晦澀，但究竟不是民衆能了解的。

所以我們讀平伯的詩，不能用他自己的標準去批評他。「民衆化」三個字談何容易！十八世紀之末，英國詩人華茨活斯（Wordsworth）主張作民衆化的詩；然而他的詩始終只是「學者詩人」的詩，而不是民衆的詩。同時北方民間出了一個大詩人彭恩（Burns），他並不提倡民衆文學，然而他的詩句風行民間，念在口裏，沁在心裏，至今還是不朽的民衆文學。民衆化的文學不是「理智化」的詩人勉強做得出的。即如平伯的可笑一篇（頁二二七），取俗歌「高山有好水，平地有好花；家家有好女，無錢莫想他」四句，譯爲五十行的新詩；然而他自己也不能不承認「詞句雖多至數（十）倍，而濃厚蘊藉之處恐不及原作十分之一」。這不是一個明白的例證嗎？

然而平伯自有他的好詩。第四輯裏，如所見一首：

驟子偶然的長嘶，

鞭兒抽着，沒聲氣了。

至於嘶叫這件事情，

鞭絲拂他不去的。（頁二四〇）

又如引誘一首：

顛簸的車中，孩子先入睡了。

他小手抓着，細髮拂着，

於是我底頭頻頻迴了！（頁二三〇）

這種小詩，很有意味。可惜平伯偏不愛做小詩，偏要做那很长而又晦澀的詩！

有許多人嫌平伯的詩太晦澀了。朱佩弦先生作冬夜的序，頗替平伯辯護，他

說，

平伯底詩果然艱深難解麼？……作者底艱深，或竟由於讀者底疏忽

哩？

然而新出版的雪朝詩集裏，平伯自己也說：『春底一回頭時稿成後，給佩弦看，他對子末節以為頗不易了解』（雪朝頁六十一）。這可見平伯詩的艱深難解，自是事實，並不全由於讀者的疏忽了。平伯自己的解釋是『表現力薄弱』。這雖是作者的歉辭，然而我們却也不能不承認這話有一部分的真實。平伯最長於描寫，但他偏喜歡說理；他本可以作詩，但他偏要想兼作哲學家；本是極平常的道理，他偏要進一層去說，於是越說越糊塗了。平伯說：

說不盡的，看的好；

看太仔細了，想可好？

花正開着，

不如沒開去想他開的意思。（頁七三）

這正是我說的「進一層去說」。這並不是缺點；但我們知道詩的一個大原則是要能深入而淺出；感想 (impression) 不嫌深，而表塊 (expression) 不嫌淺。平伯的毛病在於深入而深出，所以有時變成煩冗，有時變成艱深了。

我們可舉遊皋亭山雜詩的第四第五兩首來做例。第四首題為「初次」：

孩兒們，娘兒們，

田莊上的漢兒們，

紅的，黑的布衫兒，

藍的，紫的棉綢襖兒，

瞪着眼，張着嘴，

嚷着的有，默然的也有。

.....

好冷啊，遠啊，

不唱戲，不賽會，

沒其新鮮玩意兒；

猜不出城裏客人們底來意。

他們笑着圍攏來，

我們也笑着走攏來；

不相識的人們終於見面了。（頁七七）

.....

說到這裏，很夠了，很明白了，然而平伯還不滿足，他偏要加上八九句哲學調子的話；他想拿抽象的話來說明，來「咏歎」前面的具體景物，却不知道這早已犯了詩國的第一大禁了。（看頁七七）第五首爲「笑底起源」，這題目便是哲學調子了！這首詩，若剝去了哲學調子的部分，便是一首絕妙的詩：

我們拿掙來的飯吃着，

我們拿癡癡的笑觀着。

吃飯有甚麼招笑呢？

但自己由不得也笑了。

.....

他。們。中。間。的。一。個。——她，

忍。不。住。了，說。了。話。了。

「飯少罷！給你們添上一點子？」

回轉頭來聲音低低的，

「那裏像我們田莊上呢！……」

..... (頁七八—七九)

這種具體的寫法，儘夠了，然而半伯還不滿足，他在前四句的下面，加上了九句：

一笑底起源，

在我們是說不出，

在他們是沒有說。

既笑着，總有可笑的在，

總有使我們他們不得不笑的在。

笑便是笑罷了，

可笑便是可笑罷了，

怎樣不可思議的一笑啊！

這不是畫蛇添足嗎？他又在「那裏像我們田莊上呢」的後面，加上了十三句咏歎的

哲理詩：

是簡單嗎？

是不可思議嗎？

是不可思議的簡單嗎？

……
他們底雖不全是我們底，

也不是非我們底，……

他這樣一解釋，一咏歎，我們反更糊塗了。一首很好的白描的詩，夾在二十二句哲理的咏歎裏，就不容易出頭了！

所以我說：

平○伯○最○長○於○描○寫○，○但○他○偏○喜○歎○說○理○；○他○本○可○以○作○好○詩○，○只○因○為○他○想○兼○作○哲○學○家○，○所○以○越○說○越○不○明○白○，○反○叫○他○的○好○詩○被○他○的○哲○理○埋○沒○了○。

這○不○是○譏○評○平○伯○，○這○是○我○細○心○讀○平○伯○的○詩○得○來○的○教○訓○。○我○願○國○中○的○詩○人○自○己○要○知○足○安○分○：○做○一○個○好○詩○人○已○是○儘○夠○享○的○幸○福○了○；○不○要○得○龐○盛○蜀○，○妄○想○兼○差○做○哲○學○家○。

十一，九，十九。

嘗試集四版自序

嘗試集是民國九年三月出版的。當那新舊文學爭論最激烈的時候，當那初次試作新詩的時候，我對於我自己的詩，選擇自然不很嚴；大家對於我的詩，判斷自然也不很嚴。我自己對於社會，只要求他們許我嘗試的自由。社會對於我，也很大度的承認我的詩是一種開風氣的嘗試。這點大度的承認遂使我的嘗試集在兩年之中銷售到一萬部。這是很感謝的。

現在新詩的討論時期，漸漸的過去了。——現在還有人引了阿狄生，強生，格雷，辜勒律己的話來攻擊新詩的運動，但這種「詩云子曰」的邏輯，便是反對論破產的鐵證。——新詩的作者也漸漸的加多了。有幾位少年詩人的創作，大膽的解放，充滿着新鮮的意味，使我一頭高興，一頭又很慚愧。我現在回頭看我這五年來

的詩，很像一個纏過腳後來放大的婦人回頭看他一年一年的放腳鞋樣，雖然一年放大一年，年年的鞋樣上總還帶着纏腳時代的血腥氣。我現在看這些少年詩人的新詩，也很像那纏過腳的婦人，眼裏看着一班天足的女孩子們跳上跳下，心裏好不耐！

但是纏過腳的婦人永遠不能恢復他的天然腳了。我現在把我這五六年的放腳鞋樣，重新挑選了一遍，刪去了許多太不成樣子的或可以害人的。內中雖然還有許多小腳鞋樣，但他們的保存也許可以使人知道纏腳的人放腳的痛苦，也許還有一點歷史的用處，所以我也不必諱了。

刪詩的事，起于民國九年四年底。當時我自己刪了一遍，把刪廢的本子，送給任叔永陳莎菲，請他們再刪一遍。後來又送給『魯迅』先生刪一遍。那時周作人先生病在醫院裏，他也替我刪一遍。後來俞平伯來北京，我又請他刪一遍。他們刪過之後，我自己又仔細看了好幾遍，又刪去了幾首，同時却也保留了一兩首他們主張

刪去的。例如江上，『魯迅』與平伯都主張刪，我因為當時的印象太深了，捨不得刪去。又如禮一首（初版再版皆無），『魯迅』主張刪去，我因為這詩雖是發議論，却不是抽象的發議論，所以把他保留了。有時候，我們也有很不同的見解。例如看花一首，康白情寫信來，說此詩很好，平伯也說他可存；但我對於此詩，始終不滿意，故再版時，刪去了兩句，四版時竟全刪了。

再版時添的六首詩，此次被我刪去了三首，又被『魯迅』叔永莎菲刪去了一首。此次添入嘗試集十五首，去國集一首。共計

嘗試集第一編，刪了八首，又嘗試篇提出代序，共存十四首。

嘗試集第二編，刪了十六首，又許怡孫與一笑移入第三編，共存十七首。

嘗試集第三編，舊存的兩首，新添的十五首，共十七首。

去國集，刪去了八首，添入一首，共存十五首。

共存詩詞六十四首。

有些詩略有刪改的。如嘗試篇刪去了四句，鷓子改了四個字，你莫忘記添了三個「了」字，一笑改了兩處；例外前在新青年上發表時有四章，現在刪去了一章。這種地方，雖然微細的很，但也有很可研究之點。例如一笑第二章原文

那個人不知後來怎樣了。

蔣百里先生有一天對我說，這樣排列，便不好讀，不如改作

那個人後來不知怎樣了。

我依他改了，果然遠勝原文。又如你莫忘記第九行原文是

噯啾，……火就要燒到這裏。

康白情從三萬里外來信，替我加上了一個「了」字，方才合白話的文法。做白話的人，若不講究這種似微細而實重要的地方，便不配做白話，更不配做白話詩。

嘗試集初版有錢玄同先生的序和我的序。這兩篇序都有了一兩萬份流傳在外；

現在爲減輕書價起見，我把他們都刪去了。（我的「自序」現收入胡適文存卷四。）

我借這個四版的機會，謝謝那一班幫我刪詩的朋友。至於我在再版自序裏說的那種「戲台裏喝采」的壞脾氣，我近來也很想矯正他，所以我恭恭敬敬的引東南大學教授胡先驥先生「評」嘗試集的話來作結。胡先驥教授說：

胡君之嘗試集，死文學也。以其必死必朽也。不以其用活文字之故，

而遂得不死不朽也。物之將死，必精神失其常度，言動出於常軌。胡君輩之詩之鹵莽滅裂趨於極端，正其必死之徵耳。

這幾句話，我初讀了覺得很像是罵我的話；但這幾句話是登在一種自矢「平心而言，不事譏罵，以培俗」的雜誌上的，大概不會是罵罷？無論如何，我自己正在愁我的解放不徹底，胡先驥教授却說我「鹵莽滅裂趨於極端」，這句話實在未免過譽了。至於「必死必朽」的一層，倒也不在我的心上。況且胡先驥教授又說，

陀司妥夫士忌，戈爾忌之小說，死文學也。不以其轟動一時遂得不死

不朽也。

胡先驪教授居然很大度的請陀司妥夫士忘和戈爾忘來陪我同死同朽，這更是過譽了，我更不敢當了。

十一，三，十。

蕙的風序

我的少年朋友汪靜之把他的詩集「蕙的風」寄來給我看，後來他隨時做的詩，也都陸續寄來。他的集子在我家裏差不多住了一年之久；這一年之中，我覺得他的詩的進步着實可驚。他在一九二一，二，三，做的雪花——棉花，有這樣的句子：

你還以為我孩子瞎說嗎？

你不信到門前去摸摸看，

那不是棉花？

那不是棉花是什麼？

媽，你說這是雪花，

我說這是頂好的棉花，

比我前天望見棉花舖子裏的還好的多多。

.....

這確是很幼稚的。但他在一年之後——一九二二，一，一八——做的小詩，如

我冒犯了人們的指謫，

一步一回頭地聽我意中人，

我怎樣欣慰而胆寒呵。

這就是很成熟的好詩了。

我讀靜之的詩，常常有一個感想：我覺得他的詩在解放一方面比我們做過舊詩的人更澈底的多。當我們在五六年前提倡做新詩時，我們的「新詩」實在還不會做到「解放」兩個字，遠不能比元人的小曲長套，近不能比金冬心的自度曲。我們雖然認清了方向，努力朝着「解放」做去，然而當日加入白話詩的嘗試的人，大都是對於舊詩詞用過一番工夫的人，一時不容易打破舊詩詞的鐵錘枷鎖。故民國六七八

年的「新詩」，大部分只是一些古樂府式的白話詩，一些變遷集式的白話詩，一些詞式和曲式的白話詩，——都不能算是真正新詩。但不久就有許多少年的「生力軍」起來了。少年的新詩人之中，康白情愈平伯起來最早；他們受的舊詩的影響，還不算很深，（白情草兒附的舊詩，很少好的。）所以他們的解放也比較更容易。自由（無韻）詩的提倡，白情平伯的功勞都不小。但舊詩詞的鬼影仍舊時時出現在許多「半路出家」的新詩人的詩歌裏。平伯的小翅，便是一例：

雲皎潔，我底衣，

霞爛漫，他底裙裾，

終古去敖翔，

隨着蒼蒼的大氣；

爲什麼要低頭呢？

哀哀我們底無儕侶。

去低頭！低頭看——看下方；

看下方啊，吾心震蕩；

看下方啊；

撕碎吾身荷葉底芳香。

這詩的音調，字面，境界，全是舊式詩詞的影響。直到最近一兩年內，又有一班少年詩人出來；他們受的舊詩詞的影響更薄弱了，故他們的解放也更徹底。靜之就是這些少年詩人之中的最有希望一個。他的詩有時未免有些稚氣，然而稚氣究竟遠勝於暮氣；他的詩有時未免太露，然而太露究竟遠勝於晦澀。況且稚氣總是充滿着一種新鮮風味，往往有我們自命「老氣」的人或想不到的新鮮風味。如靜之的月夜的末章：

我那次關不住了，

就寫封愛的結晶的信給伊。

但我不敢寄去，

怕被外人看見了；

不過由我底左眼寄給右眼看，

這右眼就是代替伊了……

這是權氣裏獨有的新鮮風味，我們「老」一輩的人只好望着欣賞了。我再舉一個例：

浪兒張開他底手腕，

一疊一疊滾滾地擁擠着，

撲着砂兒怪親密地吻着。

剛剛吻了一下，

却被風推他回去了。

他不忍去而去，

似乎怒吼起來了。

呀，他又剛復地勢洶湧地趕來了！

他抱着那靠近砂邊的小石塔，

更親密地用力接吻了。

他爬上那小石塔了。

雪花似的浪花碎了，——噴散着。

笑了，他快樂的大聲笑了。

但是風又把他推回去了。

海浪呀，

你歇歇罷！

你已經留給伊了——

你底愛的痕跡統統留給伊了。

你如此永續地忙着，

也不覺得倦嗎？（海濱）

這裏確有稚氣，然而可愛啊，稚氣的新鮮風味！

至於「太露」的話，也不能一概而論，詩固有淺深，到也不全在露與不露。李商隱一派的詩，吳文英一派的詞，可謂深蘊不露了，然而究竟遮不住他們的淺薄。

三百篇裏：

取彼譖人，

投畀豺虎；

豺虎不食，

投畀有北；

有北不受，

投畀有昊！

還是很露的了，然而不害其為一種深切的感情的表現。如果真有深厚的內容，就是直截流瀉的寫出，也正不妨。古人說的「含蓄」，並不是不求人解的不露，乃是能透過一層，反覺得直說直敘不能達出詩人的本意，故不能不脫略枝節，超過細目，抓住了一個要害之點，另求一個「深入而淺出」的方法。故論詩的深度，有三個階級：淺入而淺出者為下，深入而深出者勝之，深入而淺出者為上。靜之的詩，這三個境界都曾經過。如前年做的怎敢愛伊：

我本很愛伊，——

十二分愛伊。

我心裏雖愛伊，

面上却不敢愛伊。

我倘若愛了伊，

怎樣安置伊？

他不許我愛伊，

我怎敢愛伊？

這自然是受了我早年的詩的餘毒，未免『淺入而淺出』的毛病。但同樣題目，他去年另有一個寫法：

願你不要那般待我，

還是不得已的，

因你已被他霸佔了。

我們別無什麼，

只是光明磊落真誠懇摯的朋友；

但他總抱着無謂的疑團呢。

他不能了解我們，

這是怎樣可憎的隔膜呀！

你給我的信——

裏面還攔着你底真心——

已被他妬恨地撕破了。

.....

他兇殘地怨責你，

不許你對我訴衷曲，

他冷酷地刻薄我，

我實難堪這不幸的遭際呀！

因你已被他霸佔了，

這豈不得已的，

願你不要那般待我——

一定的，

一定不要呀！（非心願的要求）

這就是「深入而深出」的寫法了。露是很露的，但這首詩究竟可算得一首赤裸裸的情詩。過了一年，他的見解似乎更進步了，他似乎能超過那笨重的事實了，所以他今年又換了一種寫法：

我願把人間的心，

一個個都聚攏來，

共總鎔成了一個；

像月亮般掛在清的天上，

給大家看個明明白白。

我願把人間的心，

一個個都聚攏來，

用仁愛的日光洗潔了；

重新送還給人們，

使誤解從此消散了。（我稿）

這種寫法，可以算是「深入而淺出」的了。我不知別人讀此詩作何感覺，但我讀了此詩，覺得裏面含着深刻的悲哀，覺得這種詩是「詩人之詩」了。

靜之的詩，也有一些是我不愛讀的。但這本集子裏確然有很多的好詩。我很盼望國內讀詩的人不要讓腦中的成見埋沒了這本小冊子。成見是人人都不能免的；也許有人覺得靜之的情詩有不道德的嫌疑，也許有人覺得一個青年人不應該做這種呻吟宛轉的情詩，也許有人嫌他的長詩太繁了，也許有人嫌他的小詩太短了，也許有人不承認這些詩是詩。但是，我們應該承認我們的成見是最容易錯誤的，道德的觀念是容易變遷的，詩的體裁是常常改換的，人的情感是有個性的區別的。況且我們

受舊詩詞影響深一點的人，帶上了舊眼鏡來看新詩，更容易陷人成見的錯誤。我自己常常承認是一個纏過腳的婦人，雖然努力放腳，恐怕終究不能恢復那『天足』的原形了。我現在看着這些徹底解放的少年詩人，就像一個纏過腳後來放腳的婦人望着那些真正天足的女孩子們跳來跳去，妬在眼裏，喜在心頭。他們給了我許多『煙士披里純』，我是很感謝的。四五年前，我們初做新詩的時候，我們對社會只要求一個自由嘗試的權利；現在這些少年新詩人對社會要求的也只是一個自由嘗試的權利。爲社會的多方面的發達起見，我們對於一切文學的嘗試者，美術的嘗試者，生活的嘗試者，都應該承認他們的嘗試的自由。這個態度，叫做容忍的態度（Tolerance）。容忍上加入研究的態度，便可到了解與賞識。社會進步的大阻力是冷酷的不容忍。靜之自己也曾有一個很動人的呼告：

被損害的鶯哥大詩人，

將要絕氣的時候，

胡適文存二集 卷四

對着他底朋友哭告道：

犧牲了我不要緊的；

只願諸君以後千萬要防備那暴虐者，

好好地奮發你們青年的花罷！（激憤的）

十一，六，六。胡適。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研究歌謠，有一個很有趣的法子，就是『比較的研究法』。有許多歌謠是大同小異的。大同的地方是他們的本旨，在文學的術語上叫做『母題 (Motif)』。小異的地方是隨時隨地添上的枝葉細節。往往有一個『母題』，從北方直傳到南方，從江蘇直傳到四川，隨地加上許多『本地風光』；變到末了，幾乎句句變了，字字變了，然而我們試把這些歌謠比較着看，剝去枝葉，仍舊可以看出他們原來同出於一個『母題』。這種研究法，叫做『比較研究法』。

讀書雜誌第二期上有一首歌謠：

沙土地兒跑白馬，

一跑跑到丈人家，

大男兒望裏讓，

小男兒望裏拉。

隔着竹簾兒看見他，——

銀盤大臉，黑頭髮，

月白般子棉襖，銀疙疸。

這首歌是全中國都有的；我們若去搜集，至少可得一兩百種大同小異的歌謠：他們的「母題」是「到丈人家裏，看見了未婚的妻子」，此外都是枝節了。比較研究的結果，可以看出：

(1) 某地的作者對於母題的見解之高低。

(2) 某地的特殊的風俗，服飾，語言等等——所謂「本地風光」。

(3) 作者的文學天才與技術。

如我的鄰縣——旌德——的這一隻歌謠，雖可以看出當時本地的服飾，在文學技術上就

還不如上文引的北京的同題歌了：

東邊來了一位小學生，

辮子拖到腳後跟，

騎花馬，坐花轎，

坐到丈人家。

丈人丈母不在家，

簾子背後看見他。

金簪子，玉耳挖，

雪白臉，定粉擦，

雪白手，銀指甲，

大紅棉襖繡蘭花，

天青背心胡蝶花，

百襖裙子海棠花，

大紅緞鞋四面花。

我回家，告訴媽：

賣田賣地來娶他！

我們再舉一個例。第十六期努力上，登出一首北京附近的歌謠：

蒲。機。子。車，（原注，大車上搭席棚的）

哐。達。達，

一。搖。鞭，到了家。

爹看見，抱包袱；

娘看見，抱娃娃。

哥哥看見眼一腫，

嫂子看見扭一扭。

不用你旺。

不用你搵。

今天來了明天走。

爹死了，我念經；

娘死了，我唱戲；

哥哥死了，燒張紙；

嫂子死了，棺材上邊抹狗矢！

這歌的「母題」是「小姑出嫁後回娘家，受了嫂嫂的氣，發洩他對於嫂嫂的怨恨」。前天承常惠君給我鈔了許多同類的歌謠，很可以供比較的研究。我們把他們都鈔在這裏：

(一)

蒲籠車，大馬拉，

嘩啦啦到娘家。

鑿出來，抱包袱；

娘出來，抱娃娃。

哥哥出來抱匣子，

嫂子出來一扭撻。

「嫂。子。嫂。子。你。別。撻。」

當。天。來，當。天。走。

不。吃。你。飯，不。喝。你。酒。」

(11)

小白菜，地裏黃。

奴打燒餅看親娘。

親娘說，來了我的親閨女。

爹爹說，來了我的一枝花。

哥哥說，來了我的小妹妹。

嫂子說，來了我的攪爛扒。

哥哥說，打點酒兒。

嫂子說，錢沒有。

哥哥說，買點肉兒。

嫂子說，錢不夠。

姑娘聞聽，套上車馬，佯徇走。

爹娘送到大門口，

嫂子拴到鍋台角兒，

哥哥送到十里莊。

十里莊，寫文章：

寫咱爹，寫咱娘，

焉咱嫂子不賢良。

有咱爹，有咱娘，

這條道兒走的長。

咱咱爹，沒咱娘，

這條道兒苦斷了腸。

(三)

大麥穗，節節高。

俺娘不好俺瞧瞧。

進大門，見俺爹，

俺爹穿着格登靴，

格登格登上驢車。

邁二門，見俺娘，

俺娘坐在象牙牀。

進三門，見俺哥，

俺哥抱着書本兒不遜我。

邁四門，見俺嫂，

俺嫂一扭，扭到門格老。

嫂嫂嫂你別扭。

不吃你的飯，

不喝你的酒。

撇下飯，你喂狗。

剩下酒，你洗手。

瞧。瞧。爹。娘。俺。就。走。

歐陽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爹娘在，俺還來。

爹娘不在俺不來。

爹爹坟上蒸饅饅，

娘娘坟上炸油菜；

哥哥坟上挂白紙。

嫂嫂坟上拉泡屎。

(四)

穉穉調兒，打滑稽。

新娶的媳婦想娘家。

想着想着哥來接，

四套騾子滿龍車。

大綠襖，花雲肩，

紅緞裙子錦鎖邊。

指使丫頭抱紅毡。

問問婆婆住幾天。

婆婆說，

「天又冷，地又寒。

給你日子你作難。

愛住幾天住幾天。」

爹見了，接包袱；

娘見了，抱紅匣；

嫂子見了一扭挪。

什麼扭？

歌謠的比較的研究法的一個例

五二四

不吃你家的飯，

不喝你家的酒，

看看爹娘俺就走。

有俺爹娘來幾聲，

沒了爹娘陪過手。

俺娘到大門外，

哭哭啼啼拜兩拜。

俺爹到大門西，

哭哭啼啼作兩揖。

哥哥送到桑樹行，

背着哥哥記一張。

先寫爹，後寫娘，
再寫媳嫂不賢良。
爹死了，金棺材；
娘死了，銀棺材；
哥哥死了油漆板；
嫂子死了拿席捲。
爹收頭，燒金子；
娘收頭，燒銀子；
哥哥收頭燒錢紙；
嫂嫂收頭拉泡屎！

現在搜集歌謠的人，往往不耐煩搜集這種大同小異的歌謠，往往向許多類似的

歌謠裏挑出一首他自己認為最好的。這個法子是不很妥當的。第一，選的人認為最好的，未必就是最好的。第二，即使他刪的不錯，他也不必刪去了許多極好的比較參考的材料。即如上文『蒲靈子車』一首，若單只有這一首，我們也許把他看作一個趕車的男子回家受氣的詩，但有了這五首互相比較，他們的母題就絕無可疑了。

參考比較的重要如此！

北京的平民文學

近年來，國內頗有人搜集各地的歌謠，在報紙上發表的已很不少了。可惜至今還沒有人用文學的眼光來選擇一番，使那些具有文學意味的『風詩』特別顯出來，供大家的賞玩，供詩人的吟咏取材。前年常惠先生送我一部北京歌謠 (Pekinese Rhymes)，是一八九六年駐京威大利使館華文參贊威太爾男爵 (Baron Guido Vitale) 搜集的。共有一百七十首，每首先列原文，次附英文注解，次附英文譯本。威太爾男爵是一個有心的人，他在三十年前就能認識這些歌謠之中有些『真詩』，他在序裏指出十八首來做例，並且說，『根據在這些歌謠之上，根據在人民的真感情之上，一種新的『民族的詩』也許能產生出來呢？』現在白話詩

起來了，然而做詩的人似乎還不曾曉得俗歌裏有許多可以供我們取法的風格與方法，所以他們寧可學那不容易讀又不容易懂的生硬文句，却不屑研究那自然流利的民歌風格。這個似乎是今日詩國的一樁缺陷罷。我現在從衛太爾的書裏，選出一些有文學趣味的俗歌，介紹給國中愛「真詩」的人們。

十一，九，二十，胡適。

(一) (原三二)

出了門兒，

陰了天兒；

抱着肩兒，

進茶館兒；

穿爐台兒，

找個朋友尋個饒兒。

出茶館兒，

飛雪花兒。

老天爺。

竟和窮人鬧着頑兒！

(二) (原六十)

喜雀尾巴長，——

娶了媳婦兒不要娘。

媽媽要吃窩兒薄脆，

「沒有閒錢補箎籬。」

媳婦兒要吃梨，

備上驢，

去趕集；

買了梨，

打了皮，

「媳婦兒，媳婦兒，你吃梨！」

(三) (原一九)

隔。着。牆。兒。扔。切。糕，

蛋。兒。豆。兒。都。扔。了。

隔。着。牆。兒。扔。磚。頭，

砸。了。妞。兒。的。兩。把。兒。頭。(旗裝婦女的頭。)

隔。着。牆。兒。扔。票。子，

「怎。麼。知。道。姑。娘。沒。落。子。」(落讀如鬧。)

(四) (原二三)

我的兒，

我的姪，

三年不見，長的這麼高！

騎○着○我○的○馬，

拿○着○我○的○刀，

扛○着○我○的○案○板○賣○切○糕。

(五) (原一E〇)

鏗○幫○子○兒，

納○底○子○兒，

掙○了○二○升○小○米○子○兒。

蒸○蒸○烙○烙，

吃○他○娘○的○一○頓○橫○券！

(六) (原一五一)

小○姑○娘○：○作○一○夢○，
夢○見○婆○婆○來○下○定○：

真○金○條○，

穿○金○條○，

扎○花○兒○裙○子○，○綉○花○兒○襖○。

(七)

大○哥○哥○，○二○哥○哥○，

這○個○年○頭○怎○麼○過○！

棒○子○麵○兒○二○百○多○。——

扁○豆○開○花○兒○，○一○呀○兒○藥○！

(八) (原一四六)

窮○太○太○兒○，
抱○着○個○厨○兒○，
吃○完○了○飯○兒○，
遠○了○個○灣○兒○，
又○買○檳○榔○，
又○買○煙○兒○。

(九) (一四三)

廟門兒對廟門兒，

裏頭住着個小姪人兒，

白臉蛋兒，

紅嘴唇兒，

扭扭捏捏愛死個人兒！

(十) (原九六)

小三兒他媽，

頂房柁，（房柁是屋梁，此句說屋低。）

高擰眼，

挺長脖；（此兩句說他瘦。）

穿着一件破移襖，

窟窿兒大，

補了多，

渾身的鈕子沒有兩個。

告訴你媽嫁了我罷；

又得吃來又得喝。

(十一) (原八二)

好熱天兒，

掛竹簾兒。

歪脖兒樹底下，

有個妞兒哄着我頑兒！

穿着一件大紅坎肩兒，

沒有沿邊兒；

梳油頭，別玉簪兒；

左手拿着玉花籃兒，

右手拿着梔子茉莉串枝蓮兒。

(十一) (原七〇)

風來啦，

雨來啦，

老和尙背了鼓來啦！

(十三) (原五五)

紅葫蘆，

札腰兒；

我是爺爺的肉姪兒，

我是哥哥的親妹子，

我是嫂嫂的氣包兒。

爺爺，爺爺，賠甚麼？

大箱大櫃賠姑娘。

奶奶，奶奶，賠甚麼？

針線筐羅兒賠姑娘。

哥哥，哥哥，賠甚麼？

花布手巾賠姑娘。

嫂嫂，嫂嫂，賠甚麼

「破繃子，

爛繃子，

打發那丫頭嫁漢子！」

(十四) (原四四)

一進門兒喜沖沖，

院子裏頭搭大棚；

洞房屋子把燈點，

新姑娘一傍淚盈盈。

新郎不住的來回觀，

說，「你。不。吃。點。兒。東。西。兒，

我。可。心。疼！」

(十五) (原五)

沙土地兒跑白馬，

一跑到丈人家。

大。舅。兒。望。裏。讓，

小。舅。兒。望。裏。拉。

隔。着。竹。簾。兒。看。見。他，

銀。盤。大。臉，黑。頭。髮，

月。白。緞。子。棉。襖，銀。疙。疸。(原注，疙疸是鈕扣。)

(十六) (原二〇)

金。粘。鞭。棒，

銀。粘。鞭。棒，

爺○爺○兒○打○板○兒○

奶○奶○兒○唱○，——

一○唱○唱○到○大○天○亮○。

養活了個孩子沒處放，

一○放○放○在○鍋○台○上○，

咕○兒○噉○兒○的○喝○米○湯○！

(附注)我選的原三二，四四，五五，六十，這四首在衛太爾指出的十八首之中。

附錄 談北京的歌謠

常惠

讀書雜誌第二號，適之先生選了十幾首歌大列 (Vitalo) 的歌謠，說這是「真

詩」；我也很以為然。但我們也曾經介紹過一次，把他的序譯出來，登在少年的第十五期。在那序的前面我說：

「一本書在一八九六年出版的，共有一百七十首歌謠，是一位意大利學者所輯，裏邊的歌謠不但是中文，而且全都譯成英文。惟有一樣，因為這位先生太講理解了，裏邊不免有點兒附會的地方。」

我為什麼說他太講理解呢？因為他的第七十首，

「風來啦，雨來啦，

老和尚背着鼓來啦！」

這首確是「張三的帽子，給李四戴上了」。因為他極注意中國的風俗習慣，有一句諺語，「風是雨的頭，屁是屎的頭」，他就以為這首歌謠也是說下雨的。風過去就是雨，雨來了跟着又是雷。所以他的註釋裏說，老和尚背着鼓是打雷呢。

還有一本書是周啓明先生借給我的，我也說過：

「一本在一九〇〇年出版的，共有一百五十二首歌謠，是一位美國何德蘭女士所輯，不但有中文，還有譯成英文的韻文。而且還有極好的照像，很能把二十年前北京的社會狀態表現出來，這是我所最喜觀的。然而她譯成英文因為韻的限制，將原意失了不少，這也是一個美中不足。」

她在她的書裏邊就不那麼說了：

「猴來咯，虎來咯，

老和尚背着鼓來咯！」

這首是對的。但見得呢？一看帝鄉景物略就知道了。「凡歲時不雨……初雨，小兒羣喜」，歌曰：

「風來了，雨來了，

禾場背了穀來了。」

可見這首歌謠的訛傳，後又由『兒歌』變成『母歌』了。這也是演進的一個原因。所改『狼來了，虎來了』，拿他來恐嚇小孩子，使他速睡，頗為適宜。至於『和尚背着鼓來了』一句是襯韻的關係，並沒有什麼意義在裏邊。

什麼叫作『母歌』，這一層，周啓明先生在『兒歌之研究』裏說：

『母歌者：兒未能言，母與兒戲，歌以侑之；與兒之自戲自歌異。其最初者即爲撫兒使睡之歌，以啾緩之音，作爲歌詞，反復重言，聞者身體舒解，自然入睡。……此類雖視爲母歌，及兒童能言，漸亦歌之，則流爲兒戲之歌。』

我時常聽見老娘們抱着小孩兒，一邊用手拍着，一邊嘴裏唱着：『呵！呵！小孩兒睡覺啦，呵！呵！』除去『狼來了』那一首，還有兩首『催睡歌』：

(一)

楊樹葉兒，嘩啦啦，

小孩兒睡覺找他媽，
乖乖寶貝兒你騰罷，
媽虎子來了我打他。

(二)

我兒子睡覺了，
我花兒困覺了，
我花兒把卜了，
我花兒是個乖兒子，
我花兒是個哄人精。

『把卜』這兩個字是很難解的，韋大列的註釋裏面也曾提過，不知道是什麼意思。我問了許多上年紀的人也說不出來；後來有人告訴我說是蒙古話，我就有點兒相信，隨去學蒙古文，借此機會可以問蒙古人了。但是任憑你怎樣問，他也不知

道。我始終不服氣，總疑惑有影響，後來纔知道決不是蒙文。因為章大列著有蒙文的文法；若是蒙古傳來的，他決不會不知道。我又在兒女英雄傳的第二十四回裏見有『罷卜着睡』，我想許是小孩兒嘴裏含着乳頭睡覺，叫做『罷卜』，也未可知。

（英文裏有個字 Pap 是『乳』的意思，倒也相近。）

還有章氏第十七首：我總不相信是『自然的歌謠』，我疑惑是坊間唱本百花名。後來我的朋友也給我搜集兩首來，與這首差不多，於是我纔相信章氏確是由民間得來，但他的第一百十三首，則不足取了。如今把第十七首寫在下面：

石榴花兒的姐，茉莉花兒的郎，

芙蓉花兒的帳子，繡花兒的牀，

芝蘭花兒的枕頭，芍藥花兒的被，

繡球花兒的瓣子鬧嚷嚷；

叫聲秋菊海棠來掃地，

虞美人兒的姑娘走進了房，

兩對銀花鏡，

梳油頭桂花香。

臉擦宮粉玉簪花兒香，

噴點朱唇桃花瓣兒香，

身穿一件大紅襖，

下地羅裙拖落地長；

叫了聲松花兒來掃地，

松花掃起百合香；

茨菇葉兒尖，荷花葉兒圓，

靈芝開花兒抱牡丹，

水仙開花兒香十里，

樞子開花兒，嫂嫂望江南。

再看坊間唱本兒的百花名，十採花：

牡丹花的姐兒，芍藥花的郎，

丹桂花的幃帳，茉莉花的牀，

繡球花的枕頭，芙蓉花的被，

芝蘭花的褥子鋪滿牀；

到晚來秋菊花臘梅花把銀燈罩，

他二人並頭蓮花上了象牙牀，

脫去衣裳入了水仙花的帳，

撲燼了巫雲夜來花香；

清晨早起又把菱花照，

青絲花鳥雲玫瑰花香，

梧桐刨花抵成騎馬穗兒，

紅絲派油頭桂花香；

柳眉杏眼花含露，

罌粟花洋錢貼太陽，

臉擦宮粉桃花潤，

嘴唇胭脂橘子花香，

玄丹花鼻子，櫻桃花口，

雪花銀牙豆蔻花香，

元寶花的耳朵金銀花的墜兒，

鬢角上斜插花海棠；

身穿一件石榴花的襖，

雞冠花的褲子大甩襠，

梔子花褪腿兒，月季花的帶兒，

玉簪花裏脚秦椒花內藏，

款冬花邁開金蓮蓮花步，

春風一動百草花香。

我們看着雖不敢說第十七首不是『自然的歌謠』，但不能說沒有一點兒影響。再看

何德蘭的第一百十六首：

樹葉青，

齊王選他作正宮。

樹葉黃，

齊王選他作娘娘。

這首我知道是由彈詞裏英烈春秋來的，一看便知：

桑葉青，桑葉青，

齊王聘我掌宮庭，
無疆若進昭陽院，
九族叨恩蔭父兄。

※

桑葉黃，桑葉黃，
天子封我掌國邦，
三宮六院皆欽伏，
父兄加職伴君王。

英國有一首「兒歌」也與這首相近：

百合花的白，
迷迭香的青，
你要是國王，

胡適文存二集 卷四

我就是正宮。

※

薔薇花的紅，

零陵香的綠，

你要不忘我，

我就不忘你。

但何氏也有大錯的：在一百〇一頁徑直的把唱本兒王二姐擰鏡架裏的引場詩（灌頭）給抄來了：

一場秋風一場涼，

一場白露一場霜，

嚴霜單打獨根草，

螞蚱死在草根上。

然而也嫌有一些人們唱他，不過是沒有經一番陶冶罷了。就如街上小孩兒們唱的：

天牌呀，地牌呀，奴不愛，

只愛人牌對娥牌！

誰人不知道他是唱本兒的打骨牌，難道也算歌謠嗎？然而我們實在也難怪有這些錯
誤在裏邊：就如王大娘探病或叫紗窗外罷：

紗窗，紗窗外呀，高底兒響叮噹，

問了一聲誰呀，隔壁王大娘，

許久不上俺家逗呵，我的王大娘兒咧

*

大娘進屋裏呀，坐在象牙牀，

今日我無事呀，來看二姑娘，

姑娘的病體可怎樣呵，咪喉咪喉啞！

※

奴家的病兒煩呀，心內不自然，

茶也懶怠吃呀，飯也懶怠餐，

珍羞美味懶怠下咽呵，我的王大娘兒咧。

北京的『兒歌』裏也確實的有這麼一首：

紗窗，紗窗外，厚底兒響叮噠！

「問了一聲誰？」

——隔壁王大娘。

——王大娘，請到屋裏高凳兒上坐。」

※

掀開紅綾帳，瞧見二姑娘，

二姑娘病的不像人樣兒。

「二姑娘，二姑娘，你怎麼不梳頭？」

沒有桂花油。

你怎麼不洗臉？」

沒有玫瑰露。

你怎麼不吃飯？」

沒有烙餅，攤雞蛋。

你怎麼不喝粥？」

沒有金鈎兒如意八寶兒菜。」

還有一首是由神仙傳裏的張果傳來的，或者是張果好談諧的原故：

拍！拍！

誰呀？」

——張果老哇。

——你怎麼不進來？

——怕狗咬哇。

——你路肢窩夾着什麼？

——破皮襪哇。

——你怎麼不穿上？

——怕虱子咬哇。

——你怎麼不讓你老伴兒拿拿？

——我老伴兒死啦。

——你怎麼不哭她？

——盆兒呀！罐兒呀！我的老蘇瓣兒呀！

由此看來，要研究歌謠，不只要好的文學，『真詩』——還要能知道民族的心理學。要研究民族心理學，萬不可不注意一切的民俗的書籍。所以我愛讀坊間的唱

本兒，彈詞，小說，比較那大文學家的著作愛讀的多。我想本可以不必知道著者是誰，只要看他的內容取材於社會和影響於社會就得了。我們就從此努力研究『民俗學』(Folklore)罷！

十一，十月，七日。

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卷頭言

我是有歷史癖的；我深信語言是一種極守舊的東西，語言文字的改革決不是一朝一夕能做到的。但我研究語言文字的歷史，曾發現一條通則：

在語言文字的沿革史上，往往小百姓是革新家而學者文人却是頑固黨。

從這條通則上，又可得一條附則：

促進語言文字的革新，須要學者文人明白他們的職務是觀察小百姓語言的趨勢，選擇他們的改革案，給他們正式的承認。

這兩條原則，是我五年來關於國語問題一切論著的基本原理，所以我不須舉例來證明了。

老百姓二千年中，不知不覺的把中國語的文法修改完善了，然而文人學士總不肯正式承認他；直到最近五年中，才有一部分的學者文人正式對這二千年無名的文法革新家表示相當的敬意。俗話說，『有禮不在遲。』這句話果然是不錯的！

然而這二千年的中國的小百姓不但做了很驚人的文法革新，他們還做了一件同樣驚人的革新事業：就是漢字形體上的大改革，就是『破體字』的創造與提倡。

例如一個『錢』字，有十六畫；小百姓嫌他太難寫了，就改用一個四畫的『钅』字，甚至于改用一個兩畫的『夕』字。又如『萬』字改作『万』字，『劍』字改作『刂』字，『龜』字改作『龟』字，『亂』字改作『乱』字，『竈』字改作『灶』字，『慮』字改作『芦』字，『聽』字改作『听』字，『聲』字改作『声』字，『興』字改作『与』字，『靈』字改作『灵』字，『喜』字改作『首』字，『齊』字改作『齐』字，『齋』字改作『希』字，『還』字改作『还』字，『壞』字改作『坏』字，……這些驚人的大改革，處處都合于『經濟』的一個大原則。我曾說過：

改變的動機是實用上的困難；改變的目的是要補救這種實用上的困

難；改變的結果是應用能力的增加。（胡適文存卷三，頁三四。）

那幾句話雖是爲白語文法說的，但我現在用來褒揚破體字的改革，似乎也是很適宜的。

小百姓總算盡了他們的力了；現在又輪到學者文人來做審查與追認的一步工夫了。

錢玄同黎劭西諸位先生們對於古來這些破體字，曾經細細研究過，認爲很有理由的改革；認爲進步，不是退化。他們覺得這些破體的「新字」不是小百姓印曲本濫竽的專用品，乃是全國人的公共利益。所以他們現在以言語學家的資格，十分鄭重的對全國人民提出他們審查的報告，要求全國人採用這幾千個合理又合用的簡潔新字來代替那些繁雜不適用的舊字。

這雖不是澈底改革，但確然是很需要而且應該有的一掃過渡的改革。錢先生們

的理論是很不容易駁倒的，他們的態度是十分誠懇的。我很盼望全國的人士也都用十分誠懇十分鄭重的態度去研究他們的提議！

十二，一，十二，病中作。

胡適之先生對於我們出『漢字改革號』是極贊成的，曾經答應給我們做一篇長文。不料胡先生現在病了，不能久坐作文；但他還扶病寫了這一篇『卷頭言』給我們。這是我們極抱不安，極應該感謝他的。

胡先生這篇『卷頭言』，是用歷史的眼光說明通行於民衆社會的簡筆字合理又合用，應該由學者文人來審查與追認。他一面固然發表了他自己的主張，一面就介紹我們的提議給全國的人們去做研究的資料。但字體改簡，只是漢字改革的第一步，只是第一步中的一種方法，而且只是第一步中的一件事；此外應該研究的問題很多很多。本期中討論字體改

體的問題以外，還有好些提議，如趙元任先生的『國語羅馬字』，黎劭西先生的『詞類連書條例』，以及沈兼士，蔡子民諸先生所發表的文章都是。我很懇切的希望大家對於這些文章一律注意，並且加入討論。

鏡玄同附誌。一九二三，一，一四。

讀王國維先生的曲錄

讀王國維先生曲錄六卷，晨風閣叢書本。今早出門，買得晨風閣叢書，內有曲錄及戲曲考原。我前曾見曲苑內所收曲錄二卷，甚不滿意；前次小說月報中頤剛的小記一條，始知曲苑本爲初讀不完全的稿本，故買此本讀之。

曲錄卷一爲宋金雜劇院本部，凡九百七十七種，多采自周密的武林舊事及陶宗儀輟耕錄。此外尚有采自錢曾也是圖書目之「宋人詞話」十二種，當日猶未知其非戲曲也；至近年江東老婦覺得東本通俗小說九種，共四冊，三冊上有錢蓮王圖章，而其中錯斬崔寧和馮玉梅團圓兩種卽見于也是圖書目的，人始知此十二種乃是話本，不是戲曲。後羅振玉借得唐三藏取經詩話，影印行世，始知當日「詩話」「詞話」皆是當日平話的種類。錢曾誤列此十二種入戲曲部，王先生沿其誤而不及改。

以此類推，周陶兩目所列九百餘種中，定有許多不是曲文，其以調名（如金明池、山麻稽）或以事繫曲調者（如四結道遙樂，請客薄媚，柳城上官降黃龍）固是曲，無疑；其以事繫扮演之脚色者（如貨郎孤，貧富旦，孤與旦皆脚色名目）亦無疑。但其中有以事名者（如刺董卓，如懸頭梁上），有以人名者（如王安石，如史弘肇），皆不一定爲曲文。王安石也許和京本通俗小說中的拗相公同是一本。其中最明顯的是頁二十八之太公家教一本，此本之非曲文，王先生後來在他處曾得着鐵證，已無可疑。又頁四二以下之「官名」「飛禽名」「花名」，等等，大概也都是話本。

卷二列有主名之元雜劇四百九十六種。卷三列有主名之明雜劇一百五十六種，元明無名氏雜劇二百六十六種，清雜劇有主名的六十九種，無名氏十四種；共五百〇五種。計二卷，可定爲元明清三朝雜劇的，共一千〇一種。

卷四列傳奇，有主名的二百六十七種，無名的百二十種。其首列之董解元西

廟，乃絃索彈詞，不當列在此。又此三百八十多種，只有五六種是元人做的，大概皆元末明初人；其餘皆明人之作。

卷五列清代傳奇，有主名的四百三十七種，無名的三百七十二種，增禁書目中六種，共八百十五種。中如歸莊的萬古愁明是彈詞，高鶚的紅樓夢明是小說，皆不常列入。又如舒位的修蕭譜四種，皆是極短的雜劇，也不當列入傳奇之部。此外，遺漏的當不少。如曹寅的虎口餘生（鐵冠圖），原署『遠民外史』，此錄列入無名氏。曹寅作曲大概不少，今皆不可考了。

計五卷所列，三朝曲本共存三千一百七十八種之目，其全本留傳者，大概只有十之二三了。『正統文學』之書，真烈於焚書之秦始皇！文學有正統，故人不識文學；人只認得正統文學，而不認得時代文學。收藏之家，寧出千金買一部絕無價值之宋版唐人小集，而不知收集這三朝的戲曲的文學，豈不可惜！

全本既不可得，則保存一部分精華之各種總集爲可貴了。曲錄于此類總集，也

有小錯誤。如誠齋樂府不當在「小令套數部」；如重要選本如綴白裘，竟不曾收人；又如曲譜中既收那些有曲無白的譜，而反遺去曲白俱全之六也曲譜等；都是短處。

此書出版于宣統元年，已近十四年了。這十四年中，戲曲新材料加添了不少。我們希望王先生能將此書修改一遍，於每目下注明「存」「佚」，那就更有用了。

十二，二，十。